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恕慧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017,132,4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在本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预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本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年度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年度审计报告。
- 四、报告期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本集团、越秀资本	指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年度（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初、期初、年初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期末、年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广州市国资委	指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越秀集团	指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
广州越秀资本	指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资产	指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越秀租赁	指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越秀产业基金	指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越秀产业投资	指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越秀产投	指	越秀产业基金和越秀产业投资的合称
广州期货	指	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越秀担保	指	广州越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越秀金科	指	广州越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越秀租赁	指	上海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江苏越秀租赁	指	江苏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越秀租赁	指	浙江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越秀新能源	指	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广期资本	指	广期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越秀金融国际	指	越秀金融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越秀小贷	指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金鹰基金	指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恒运	指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产投	指	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	指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越企	指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交投基金	指	广州交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力集团	指	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白云	指	广州市白云出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城投	指	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证券	指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收购	指	公司向广州市国资委等七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广州越秀资本 100% 股权，该项目已于 2016 年 3 月完成
重大资产出售	指	公司向中信证券出售剥离相关资产后广州证券 100% 股份，中信证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3 月完成
巨潮资讯网	指	www.cninfo.com.cn
ABS	指	（Asset-Backed Securities）资产支持证券

注：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据直接加总数在尾数上略有差异，该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越秀资本	股票代码	000987
曾用股票简称	越秀金控、广州友谊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越秀资本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ZHOU YUEXIU CAPITAL HOLDING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XCH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恕慧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01 房自编 B 单元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6 年 7 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收购后，注册地址由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369 号变更至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01 房自编 B 单元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网址	www.yuexiu-finance.com		
电子信箱	yxjk@yuexiu-financ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勇高	王欢欢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 楼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 楼
电话	020-88835125	020-88835130
传真	020-88835128	020-88835128
电子信箱	yxjk@yuexiu-finance.com	yxjk@yuexiu-financ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481772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原“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会同意公司向广州市国资委等七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广州越企持

	<p>有的广州越秀金控 100% 股权，并向广州越秀金控增资。同年 5 月 1 日起，广州越秀金控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p> <p>2016 年 7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住所和经营范围。公司当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中，公司名称由“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次月起，公司证券简称由“广州友谊”变更为“越秀金控”，证券代码“000987”不变。2017 年第二季度，公司所属行业由“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变更为“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p> <p>2019 年 3 月，公司向广州市广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广州友谊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完成交割过户；2020 年 1 月，公司向中信证券转让已剥离广州期货 99.03% 股份、金鹰基金 24.01% 股权后的广州证券 100% 股权完成交割过户，并于 2020 年 3 月取得中信证券增发的 8.1 亿股股份。2020 年第二季度，公司所属行业由“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变更为“金融业-其他金融业”。</p> <p>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公司次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其中，公司名称由“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月，公司证券简称由“越秀金控”变更为“越秀资本”，证券代码“000987”不变。</p> <p>目前，公司拥有“不良资产管理、融资租赁、投资管理+战略投资中信证券”的“3+1”核心产业结构，并控股期货、金融科技等业务单元，形成多元化金融服务体系。</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p>2017 年 8 月 17 日，广州市国资委将所持公司 926,966,292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越秀集团完成证券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由广州市国资委变更为越秀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广州市国资委。</p>

五、公司概况

1、历史沿革

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1959 年 10 月的广州友谊商店，友谊商店于 1978 年扩业，组建广州市友谊公司。1992 年 11 月 18 日，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下发“穗改股字〔1992〕14 号”，由广州市友谊公司为发起人，并以向公司内部职工定向募集的方式设立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 24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190481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4,942.1171 万元。

经公司 199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穗改股字〔1998〕6 号文”批准后，公司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股 2 股方案，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7,930.54 万元。

经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0〕第 85 号《关于核准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2000 年 7 月 18 日，公司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39,305,405 元。

2006 年 1 月，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每 10 股流通股可以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 股对价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08 年 7 月，经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实施每 10 股转增 5 股方案，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58,958,107 元。

2016 年 3 月，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47 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国资委等七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1,123,595,502 股普通股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482,553,609 元。

2016 年 6 月，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股 5 股方案，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223,830,413 元。

2016 年 7 月，经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更名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次月起，公司证券简称由“广州友谊”变更为“越秀金控”，证券代码“000987”不变。

2017 年第二季度，公司所属行业由“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变更为“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2018 年 10 月，经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恒运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87 号）核准，公司向广州恒运等六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443,755,472 股普通股、向广州越企非公开发行 85,298,869 股普通股用于购买资产。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752,884,754 元。

2019 年 3 月，公司向广州市广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广州友谊 100%股权完成交割过户。

2020 年 1 月，公司向中信证券转让广州证券 100%股权完成交割过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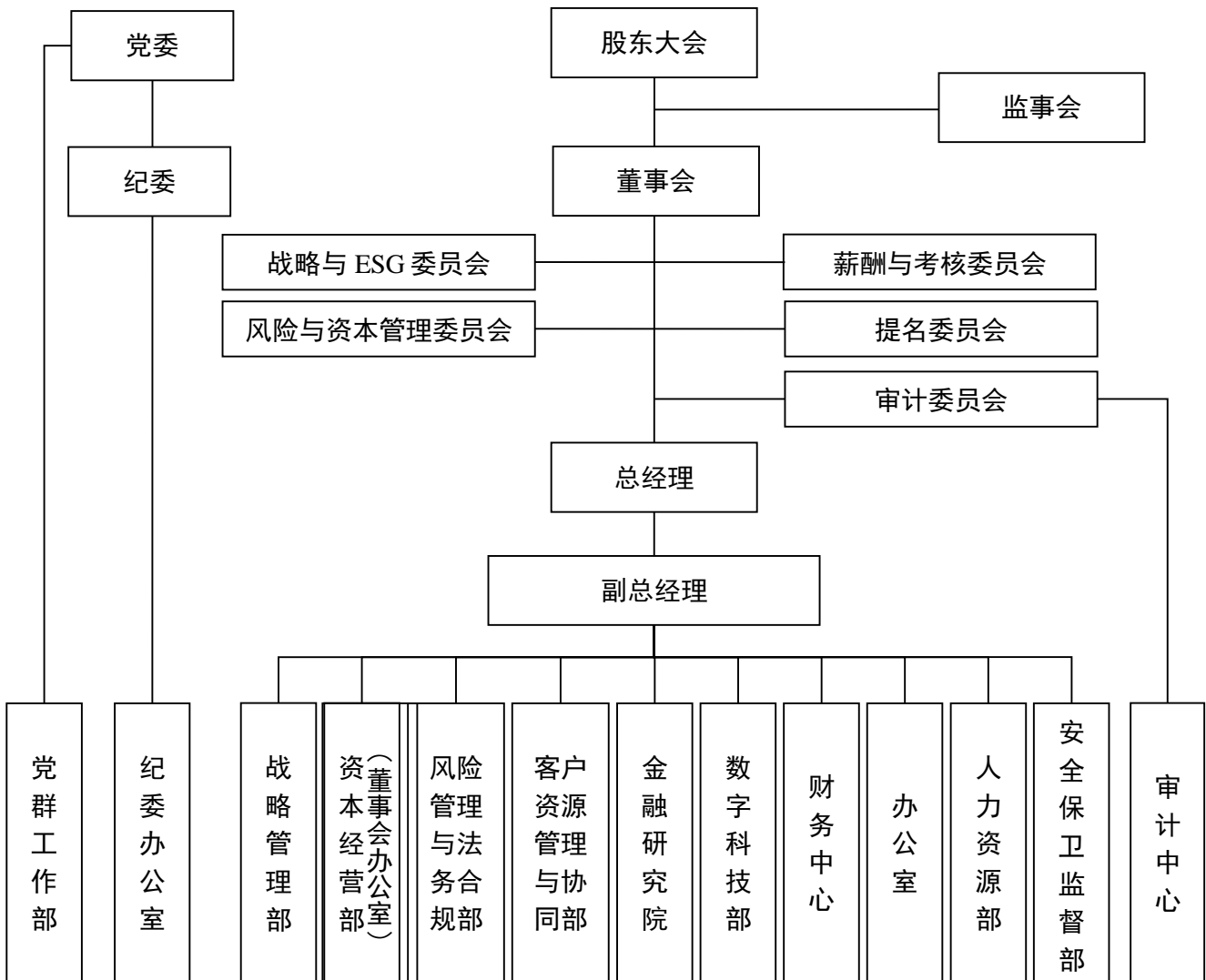
2020 年第二季度，公司所属行业由“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变更为“金融业-其他金融业”。

2021 年 8 月，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实施每 10 股转增 3.5 股方案，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716,394,417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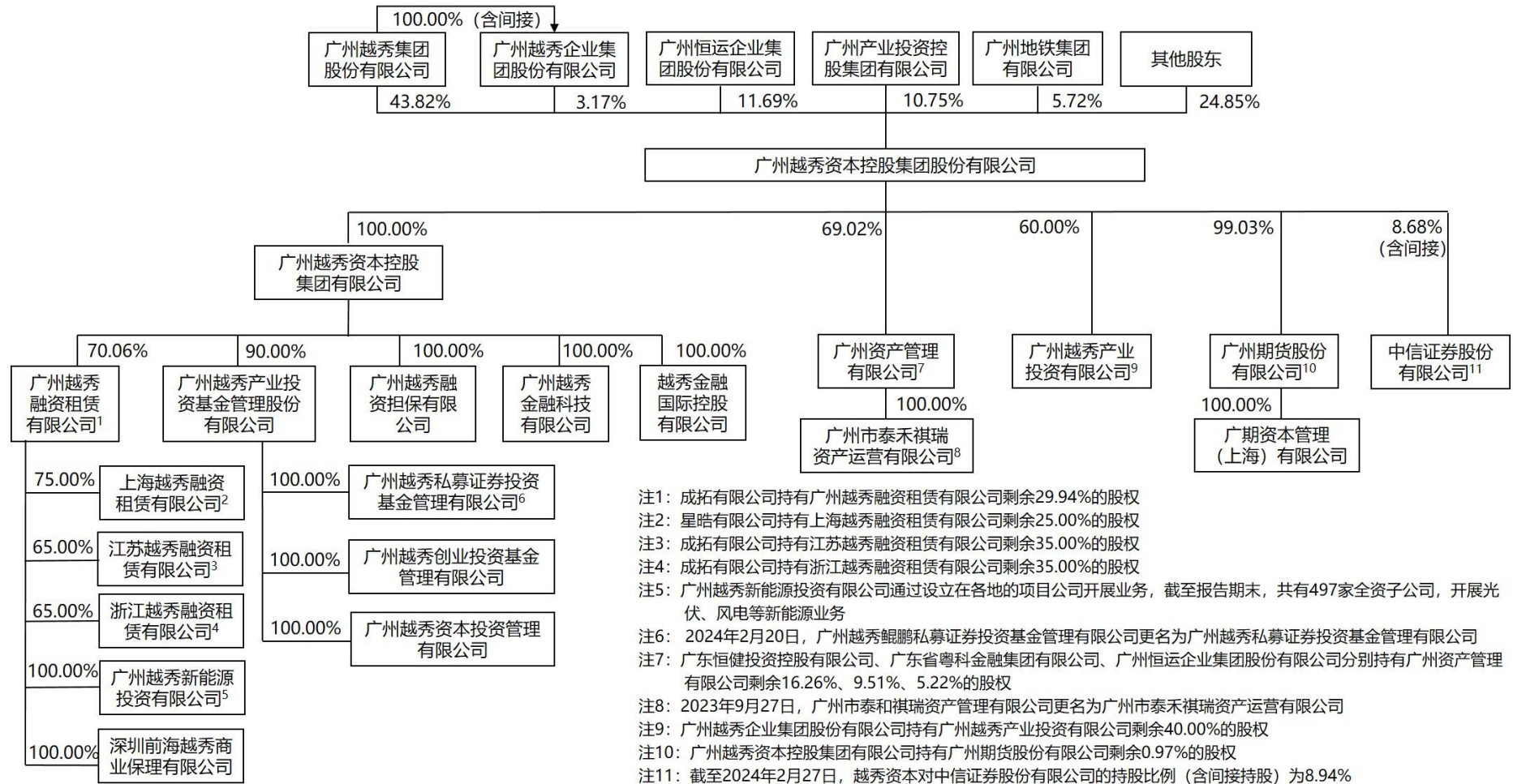
2022 年 6 月，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实施每 10 股转增 3.5 股方案，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17,132,462 元。

2022 年 11 月，经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更名为“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次月起，公司证券简称由“越秀金控”变更为“越秀资本”，证券代码“000987”不变。

2、期末组织架构



3、期末股权结构



注1：成拓有限公司持有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剩余29.94%的股权
 注2：星皓有限公司持有上海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剩余25.00%的股权
 注3：成拓有限公司持有江苏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剩余35.00%的股权
 注4：成拓有限公司持有浙江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剩余35.00%的股权
 注5：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设立在各地的项目公司开展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共有497家全资子公司，开展光伏、风电等新能源业务
 注6：2024年2月20日，广州越秀鲲鹏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越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7：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剩余16.26%、9.51%、5.22%的股权
 注8：2023年9月27日，广州市泰和祺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广州市泰禾祺瑞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注9：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剩余40.00%的股权
 注10：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剩余0.97%的股权
 注11：截至2024年2月27日，越秀资本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含间接持股）为8.94%

4、主要业务资质

公司名称	业务资格	初次取得时间	批准机构
广州资产	广东省区域内的金融企业不良资产批量收购处置业务	2017年7月13日	广东省人民政府
	受让广东省内参与试点银行的单户对公不良贷款业务	2021年3月18日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参与个人不良贷款批量转让试点	2021年6月17日	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越秀租赁	融资租赁业务	2012年4月27日	广州南沙开发区经济贸易局
	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2013年4月25日	广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越秀产业基金	私募股权、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由越秀产业基金、广州越秀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2014年4月1日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由广州越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2018年4月2日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广州期货	商品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2003年7月22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2011年9月14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2012年11月15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2015年1月22日	中国期货业协会
	基差交易、仓单服务、合作套保、定价服务业务资格（由广期资本持有）	2017年1月17日	中国期货业协会
	做市业务资格（由广期资本持有）	2021年8月20日	中国期货业协会

六、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继明、刘国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或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进行调整，具体调整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38、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14,793,443,074.65	14,171,385,011.93	14,171,385,011.93	4.39%	13,313,875,188.29	13,313,875,18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03,640,893.83	2,511,742,857.12	2,512,560,305.48	-4.33%	2,480,339,398.49	2,481,497,09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92,115,053.44	2,325,458,270.69	2,326,275,719.05	-5.77%	2,492,216,250.53	2,493,373,95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386,392,287.63	-1,340,965,048.98	-1,340,965,048.98	不适用	-7,275,850,062.08	-7,275,850,062.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91	0.5006	0.5008	-4.33%	0.4944	0.49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91	0.5006	0.5008	-4.33%	0.4944	0.49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6%	9.66%	9.66%	下降 1 个百分点	10.22%	10.22%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87,170,136,431.68	173,292,698,589.97	173,294,814,736.97	8.01%	153,330,777,079.76	153,332,074,90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629,405,022.37	26,998,193,325.19	27,000,168,473.03	6.03%	25,146,931,533.78	25,148,089,233.26

注：2021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按公司 2022 年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的当前总股本 5,017,132,462 股调整计算。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九、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3,877,491,574.17	2,648,789,266.51	4,048,464,238.28	4,218,697,99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361,284.43	750,394,290.79	597,651,807.86	343,233,51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2,491,366.64	693,160,288.86	481,975,011.77	314,488,38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1,286,816.20	4,306,470,625.60	5,998,166,851.34	1,730,467,994.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报告期情况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7,827.89	-674.16	366,397.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7,495,991.64	179,023,542.90	175,833,630.64	主要是收到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7,224,944.81	115,166,672.80	-104,072,964.31	主要是重大资产出售项目保障资产回收及到期冲回相关预计负债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809,176.60	66,120,755.14	46,127,529.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938,091.57	41,784,199.97	37,876,386.21	

合计	211,525,840.39	186,284,586.43	-11,876,852.04	--
----	----------------	----------------	----------------	----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涉及金额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3,844,811.53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越秀产业基金、越秀产业投资及广州期货等为金融或者类金融企业，对金融资产的投资属于主营业务，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2023 年公司经营情况概述

公司是广州市国资委下属多元金融上市平台，目前拥有“不良资产管理、融资租赁、投资管理+战略投资中信证券”的“3+1”核心产业结构，并控股期货、金融科技等业务单元的多元金融服务体系。公司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推动高质量发展”为导向，以“回报客户、回报员工、回报股东、回报社会”为使命，坚持产业经营与资本运作双轮驱动，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受人尊敬的多元金融投资控股集团。

积极应对困难挑战，经营业绩保持稳定

2023 年，公司围绕“深化转型谋发展，踔厉奋发促增长”的年度工作主题，开拓进取，积极应对困难挑战，深化绿色转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47.93 亿元，同比增长 4.39%；实现归母净利润 24.04 亿元，同比下降 4.33%，实现净资产收益率（ROE）8.66%，经营业绩保持稳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871.70 亿元，归母净资产 286.29 亿元，分别较年初增加 138.75 亿元、16.29 亿元。年末资产负债率 77.80%，保持平稳。

打造综合金融服务模式，绿色转型取得重大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总对总”合作，与多家头部企业达成战略合作。统筹组织各业务板块开展协同作战服务产业客户，落地“投租联动”模式，与光伏、储能等头部新能源企业合作设立新能源基础设施投资基金，提供资产收购、合作运营、设备租赁等一系列金融服务，打造出公司级综合金融产品。凝心聚力实现绿色投放 254.86 亿元，占新增投放超 50%，其中新能源业务投放 160.95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分布式光伏装机容量 4.25GW，服务 16 万余农户，逐步形成公司特色的绿色金融品牌。

持续强化融资能力，精益管理提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坚持实施“拓渠道、控成本、调结构”的融资策略，保障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全年新增融资规模 740 亿元，净新增融资规模 117 亿元。一是持续打造多元化融资渠道，公司维持良好信用评级，坚持间接融资和直接融资双轮驱动，在夯实银行融资渠道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公募基金，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生态圈；二是结合绿色、科技业务推进投融联动，全年落地绿色 ABS、碳中和债券 57.07 亿元、新能源业务专项贷款 46.5 亿元、注册科创票据 15 亿元；三是持续压降融资成本，坚持“控新增、调存量”双管齐下，年末融资成本较年初下降 26 个 BP，精益管理效果显著；四是匹配公司绿色金融战略，主动调整优化融资结构，新增 15 年期融资，拉长整体债务久期，强化资产负债错配管理。

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整体风险稳健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内外部形势变化和绿色转型战略，强化风险政策引领，持续提升风险经营能力。一是优化调整风险政策，引导业务进一步聚焦优质区域和绿色、普惠等领域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业务资产分布于广东省及长三角的规模占比达 77%。二是加强分类风险管理，强化市场风险研判管理，结合公司绿色转型，全面梳理光伏、新能源汽车等行业的发展情况和业务特点，建立业务准入标准，有效支撑业务开展。三是优化风险系统，接入舆情、关联图谱、广义风险信号等外部数据优化风险预警模型，定期、动态扫描存量客户风险，全面风险管理系统持续迭代升级，有效提升数字化风险管控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子公司越秀租赁信用资产不良率 0.36%，低于融资租赁行业水平。

强化数字化支撑，科技赋能业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推进数字化建设工作，数据基础不断夯实，数字化运营能力不断提升。越秀租赁光伏业务平台系统日趋成熟，已接入多家头部光伏厂商，实现光伏电站资产全面监测，并满足租户费用批量付款需求，提升农户收益结算效率，该平台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 年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广州资产围绕流程再造和生态构建推动系统建设，完成个贷系统“户笔逻辑”改造，重构业务中台对公估值功能，自研“GIMS”系统赋能对公不良业务全生命周期管理。越秀产业基金上线“投资经理工作台”，实现投资业绩、绩效评价等信息一体化管理，完成管理信息系统经营分析数据可视化集成建设，实现二级市场减持、基金信息披露全流程线上化。

二、2023 年公司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越秀租赁

公司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越秀租赁切实践行绿色金融、普惠金融，致力于打造科技驱动的全中国一流融资租赁公司，期末注册资本 104.39 亿港元，中诚信主体信用评级为 AAA 级，资本实力及信用等级居融资租赁行业前列，2015 年-2023 年连续九年荣获“中国融资租赁年度公司”称号。越秀租赁积极拓展新能源业务，服务新能源龙头企业，深化绿色转型。2023 年获中诚信绿金 ESG 评级 A+级，并再次获 Ge-1 级绿色企业等级认证，为中诚信绿色企业评估的最高等级。

1、行业情况

《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出台以来，各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陆续发布相关监管细则及指引文件，规范融资租赁公司经营行为，强化行业监督管理，推动融资租赁公司专注主业、回归本源，对于防范行业风险、促进融资租赁行业长期稳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2023 年，融资租赁行业严监管主线不改，国内经济逐渐复苏下，融资租赁公司在制造业转型升级、新能源领域发挥重要作用。

光伏项目具有投资成本较高、回本周期较长的特征，融资一直是光伏行业发展的瓶颈之一，而租赁行业具有融资+融物的双重优势，可以为相关市场主体提供个性化的融资方案，目前国内多家租赁公司切入光伏细分领域。户用分布式光伏具有分散、小额、量大、兼具清洁能源与乡村振兴的特点，是租赁公司开展光伏业务的重点方向。在“双碳”政策的引领下，光伏产业快速发展，2023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容量 216.30GW，较 2022 年的 87.41GW 同比大幅增长 147%，其中户用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容量 43.48GW，较 2022 年的 25.25GW 同比大幅增长 72.20%（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2、2023 年越秀租赁经营情况

（1）总体经营情况

2023 年，越秀租赁实现营业收入 43.09 亿元，同比增长 4.51%，其中新能源业务电费收入 4.61 亿元；实现净利润 13.86 亿元，同比增长 6.52%；净资产收益率为 10.22%。截至报告期末，越秀租赁总资产 800.74 亿元，净资产 150.91 亿元，报告期内完成增资 10 亿元，子公司越秀新能源完成增资 20 亿元。融资租赁业务的资产质量不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信用资产不良率为 0.36%，较年初 0.45%降低 0.09 个百分点，在行业中处于较低水平。越秀租赁新增投放 388.73 亿元，创历史新高，其中新能源业务投放占比 39.15%，已逐步形成融资租赁业务+新能源业务的业务格局。

（2）融资租赁业务经营情况

越秀租赁的融资租赁业务重点聚焦民生工程和普惠领域，持续深耕属地业务、优化投放结构，实现营业收入 38.48 亿元，新增投放 217.62 亿元。民生工程业务新增投放 168.60 亿元，越秀租赁持续强化风险管控和区域聚焦，报告期内广东省及长三角新增投放 164.25 亿元，占比 97.42%；报告期末广东省及长三角生息资产 374.20 亿元，占比 84.02%。普惠租赁业务新增投放 49.03 亿元，以工程机械、商用车等为主要方向。针对普惠租赁业务的特点，越秀租赁将科技手段融入全业务周期，打造“智惠零租”智能普惠租赁平台，覆盖线上获客及服务、辅助租赁物资产管理、风险计量及高风险客户自动识别等多元应用场景。2023 年 7 月，越秀租赁通过征信中心（总行）的审批流程，成功接入个人征信数据。未来，越秀租赁将围绕核心厂商客户诉求，提升差异化营销核心竞争力，延伸普惠合作对象与设备品类，创新业务模式，推动普惠业务高质量发展。

（3）新能源业务经营情况

越秀租赁发挥产融结合优势，将“双碳”战略与乡村振兴有机结合，深化绿色转型，新能源业务持续发力，新增投放 152.20 亿元，实现电费收入 4.61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894.03%、1,096.33%。截至报告期末，越秀租赁投放的光伏电站累计装机规模达 4.05GW。

一是持续推动新能源产品体系化建设。在户用光伏领域，越秀租赁与多家龙头厂商合作，开展农户共建，累计服务农户 15 万余户。在工商业光伏领域，越秀租赁协同越秀集团食品农牧板块、交通板块，开展“牧光互补”等项目，花都农牧、随岳南高速、佛山风行冷链物流光伏项目实现并网运营。在加速布局光伏业务的同时，积极探索风电、换电站等新能源业务，落地 2 个风电项目及 3 个新能源换电项目。

二是全面提升团队专业能力，强化标准、流程和制度等要素支持。越秀租赁组建了专业光伏业务团队，招聘多名光伏行业从业经验丰富的骨干；建立产品标准、业务流程和相关配套制度，发布了涵盖项目准入、业务开展、运维管理、租后变更、投保理赔等户用分布式光伏业务全指引手册，提高项目推进和运营效率；优化配套风险管理机制，完善光伏业务评级授信管理要求，有效支撑业务的快速发展。

三是科技赋能，持续提高运营效率和资产管理水平。越秀租赁打造新能源资产管理平台，实现对“物”的全方位管理，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 年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该平台实现标准化、规范化的接口，已对接多家头部光伏厂商；全面覆盖农户进件审批、光伏设备安装、电站发电小时数监测、农户租金支付等业务环节，实现电站运营状况的可视化监测，并提供发电量分析、工单管理、运维分析等服务支持，截至报告期末，已实现 15 万余户电站的监控管理。

四是突破绿色渠道融资，构建以越秀租赁为融资核心主体，越秀新能源及各地子公司作为重要补充的融资体系。越秀租赁新发行 47.07 亿元绿色 ABS 产品及 10 亿元“碳中和”公司债；突破银行 15 年长周期、成本较低的融资，拉长整体债务久期，强化资产负债错配管理。

未来，越秀租赁在光伏领域加速投资的同时，将进一步丰富新能源资产类型，围绕风电、储能、充电桩等绿色领域重点方向持续开展布局。

广州资产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开展不良资产管理业务。广州资产成立于 2017 年，是广东省第二家地方资产管理公司和广东省内首个拥有全牌照的地方资产管理公司，注册资本 63.09 亿元，资本实力居地方不良资产管理公司前列。广州资产始终坚持聚焦不良资产管理主业，深耕粤港澳大湾区，盘活区域金融不良资产；自 2018 年起连续六年获中诚信主体“AAA”评级，保持全国地方不良资产管理公司最高信用评级。2023 年，广州资产顺利承办地方 AMC 行业论坛并当选轮值主席单位，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1、行业情况

近年来，我国银行业不良资产规模持续增加，处置压力增大。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全国银行业不良资产规模上升至 3.23 万亿元，其中广东省银行业不良贷款余额为 2,356.63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1.35%。据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统计，2023 年不良贷款转让试点业务（批量个人+单户对公）市场成交规模为 1,193.7 亿元，同比增长 222.70%。其中批量个人业务 965.3 亿元，同比增长 449.40%；单户对公 228.3 亿元，同比增长 17%。2023 年，批量个人业务平均折扣率 4.65%，对公单户业务平均折扣率 62.28%。

近年来，部分房企面临流动性压力，以土地、房产为底层抵押物的不良资产包处置难度有所加大，进而对资产管理行业造成一定影响。同时，房地产、中小金融机构和地方政府融资平台的风险逐步暴露，也为资产管理公司带来新的业务机会，不良资产包来源更加多元。2023 年，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均重点强调将积极化解房地产风险，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的合理融资需求，促进金融与房地产良性循环，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回归主业，市场竞争持续加剧，行业主体将重点围绕稳健合规和转型创新开展经营，推进高质量发展，继续在维护经济稳定、化解金融风险 and 盘活存量资产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2、广州资产经营情况

2023 年，面对房地产行业波动、不良资产包处置难度加大等不利因素，广州资产实现营业收入 19.14 亿元和净利润 1.54 亿元，分别同比下降 2.75% 和 79.94%。截至报告期末，广州资产总资产 446.71 亿元，净资产 97.55 亿元。

广州资产聚焦不良资产管理核心主业，深耕大湾区，持续提升化解区域金融风险和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一是收购端以估值为核心严控收购不良资产质量，2023 年新增收购不良资产规模 130.12 亿元，资产包抵押品主要在大湾区的一、二线城市优质地段。二是处置端加速资产盘活周转，通过多种手段提高不良资产处置效率，全年处置（退出）不良资产规模 152.31 亿元。三是在房地产纾困、项目盘活运营等优势领域持续深耕，与越秀地产协同推进优质资产重组重整。四是个贷业务新增收购规模 13.27 亿元，强化与数字科技企业的战略合作，打造个贷普惠金融业务，个贷清收效率持续提升。

在稳固不良资产包收购、处置、重组重整业务的同时，广州资产积极探索战略转型，开展投行化业务，培育发展新动能。2023 年，广州资产成立投资银行事业部，引进专业人才，发展问题机构纾困和资产运营业务，完成首单困境上市公司纾困项目投放。

广州资产坚持科技赋能高效运营，深化对公核心业务系统和个贷业务管理系统两大核心系统建设，强化数字化智能资产管理系统（GIMS）业务赋能，初步构建数字化生态协同平台，制定数据标准，强化数据质量，提升数字化档案管理能力，深化流程再造，实施精益管理，有力夯实发展基础。

越秀产投

公司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基金、越秀产业投资开展投资管理业务。其中，越秀产业基金是私募基金管理人，实施“募、投、管、退”的资产全流程管理业务，近年来先后荣获“2023 年中国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30 强”“中国最佳国资市场化母基金 TOP3”“中国最佳中资私募股权投资机构 TOP20”“中国最佳 S 基金 TOP10”等奖项；越秀产业投资是公司自有资金投资平台，注册资本 50 亿元，中诚信主体评级为 AA+级。越秀产业投资作为投资者，出资参与越秀产业基金所管理的母基金、股权投资基金等产品，通过这种“基石出资+直接投资”双轮驱动的方式，深度参与大湾区发展。

1、行业情况

2023 年，私募行业接连迎来多项新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先后发布《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征求意见稿）》《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指引》等；同时国务院出台《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这是我国私募投资基金行业的首部行政法规；证监会就《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多项监管、行业自律新规的出台，持续推动私募行业发展规范化。

受复杂的外部环境影响，2023 年中国股权投资市场出现波动。募资方面，新募集基金数量和总规模分别为 6,980 只、18,244.71 亿元人民币，同比下滑 1.1%、15.5%；其中外币基金数量和规模仍呈紧缩态势，新募集外币基金共计 77 只，募资规模约为 1,088.70 亿元人民币，同比降幅分别达 32.5%、56.4%。投资方面，投资金额 6,928.26 亿元，同比下滑 23.7%。其中，国有背景投资机构保持较高活跃度，参与了多笔大额融资案例，引导市场资金注入半导体、新能源、汽车等领域。退出方面，共发生 3,946 笔退出，同比下降 9.6%。在沪深两市新股发行阶段性放缓背景下，被投资企业 A 股 IPO 案例数共计 1,348 笔，同比下降 38.3%（数据来源：清科研究中心）。

2、2023 年越秀产投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越秀产投实现各项业务收入（营业收入、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8.61 亿元，同比下降 0.90%；实现净利润 3.55 亿元，同比下降 24.82%。

（1）越秀产业基金经营情况

越秀产业基金是粤港澳大湾区领先的产业资本运营商。截至报告期末，受托管理基金规模合计 378 亿元，所管理基金类型包括股权投资基金、S 基金、FOF 基金、夹层基金等。

越秀产业基金坚持募资机构化，合作 LP 包括国、省、市级引导基金，广东、湖南、江西等地国企、全国龙头保险企业等。2023 年，越秀产业基金完成与江西高层次人才基地、江西金投集团合作新设越秀南昌基金，总体规模 22 亿元，着力培育江西重点优势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

越秀产业基金坚持产业联盟+投研驱动策略。一是坚持与航天、汽车、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等行业的龙头企业加强合作，打造产业联盟，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完成多个优质投资项目，2023 年实现新增投资 58.78 亿元。在新能源领域，与越秀租赁积极探索投研联动，联合光伏龙头企业合作设立规模 10 亿元的新能源基础设施投资基金，分布式光伏装机容量 0.20GW，服务 7,000 余户农户；与南网科技、南网储能等合作设立规模 10 亿元的双碳科技基金，主要投向储能领域项目。二是坚持长期价值投资理念，对宏观环境、产业趋势、资本市场、监管变化和重点关注的细分赛道深入研判，以投研带动投资、投后管理和退出。

越秀产业基金持续强化退出管理，被投资企业加速登陆资本市场。2023 年以来，越秀产业基金所管理基金投资的广钢气体、华丰科技、第四范式等 8 个项目完成 IPO，IPO 数量居于行业前 10。

（2）越秀产业投资经营情况

越秀产业投资是公司自有资金投资平台，通过投资越秀产业基金作为管理人的母基金、股权基金、固定收益类产品，与越秀产业基金的基金管理业务良性互动，形成了“权益类+固定收益类投资”的综合资产配置。

截至报告期末，越秀产业投资的权益类投资余额为 76.21 亿元，同比增长 39.83%，其中股权直投新增投资 11.37 亿元，重点布局高端装备制造、半导体、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等行业。越秀产业投资已投且未退出项目有 7 个完成 IPO，其中有 3 个已进入解禁期。基金投资投向包括 S 基金投资和 FOF 母基金投资，投资规模和质量均位居行业前列。

截至报告期末，越秀产业投资的固定收益类投资余额为 46.54 亿元，同比增长 6.87%。固定收益类投资主要投向为信贷类、不良信贷类、基础设施类资产 ABS 份额，投资规模持续提升，投资收益良好，成为越秀产业投资稳定的收入来源。

广州期货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期货开展期货业务，包括商品及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风险管理等。广州期货秉承“稳健经营、志存高远”的经营理念，截至报告期末拥有 15 家分支机构和 1 家风险管理业务子公司，业务布局全国。近年来，广州期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大力推进机构化和产业化转型，2023 年期货公司分类评价为 A 类 A 级。下属子公司广期资本在 2023 年度监管分类评级中，服务中小微企业考评位列行业第 4 名。

1、行业情况

中国期货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3 年，全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为 8,501,315,582 手，累计成交额为 5,685,096.72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5.60% 和 6.28%。全国期货公司实现净利 99.03 亿元，同比下滑 9.88%，手续费为 234.65 亿元，同比下滑 4.85%。

近年来，我国期货市场不断探索创新，期货品种日益丰富，市场交易活跃，价格发现、风险管理、资源配置功能不断增强，为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发挥重要作用。品种创新持续加快。2023 年一共上市 7 个期货和 14 个期权品种；随着大宗商品品种体系的持续完善，预计广期所等期货交易所品种仍将快速新增。

2、广州期货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广州期货业绩快速增长，实现营业收入（一般口径，下同）83.96 亿元，净利润 6,756.08 万元，分别同比增长 6.71%、64.48%。截至报告期末，广州期货总资产 77.64 亿元，净资产 18.72 亿元，报告期内子公司广期资本完成 2 亿元增资。

广州期货经纪业务保持增长态势，成交总额达 2.74 万亿元，同比增长 28.44%；日均权益总额 72.14 亿元，同比提升 6.15%。广州期货经纪业务持续推进机构化和产业化转型，一是强化协同服务产业客户，从研究、培训、制定专业方案等多角度服务产业龙头客户，取得良好成效，工业硅，氧化铝、沪铜和沪锡四个品种的成交排名进入行业前 30 名，其中工业硅成交排名行业第 3 名；二是突破拓展交易型机构客户，高频交易客户数量和权益规模均有所提升；三是互联网经纪继续发展，逐步构建出全流程、标准化的零售客户服务体系，提升客户服务体验。

风险管理业务方面，风险管理子公司广期资本经营业绩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净利润同比增长 47.35%。广期资本组建了有色、绿色产业链的专业化投研团队，围绕不锈钢、铜、铝、工业硅等优势品种，通过期现、场外业务为产业客户提供大宗商品采购、销售、套保等综合风险管理服务，已积累多家产业龙头企业客户；场外及做市业务继续突破，全年新增名义本金超 500 亿元，新增做市品种达 6 个。

中信证券

2021 年以来，基于对我国证券市场发展前景的良好预期，以及中信证券作为行业龙头的稳健成长性，公司通过二级市场购股、参与中信证券 A 股配股及 H 股供股认购等方式，持续增持中信证券股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直接、间接合计持有中信证券 12.87 亿股股票，占中信证券总股本的 8.68%，持股比例较年初提升 0.54 个百分点。公司持有中信证券股票以权益法核算，报告期内确认投资收益 16.31 亿元。

2024 年以来，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继续增持中信证券股票。截至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直接、间接合计持有中信证券 13.25 亿股股票，占中信证券总股本的 8.94%。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深耕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优势

公司所在地广州是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城市之一，粤港澳大湾区是国际一流湾区，经济规模大，科创实力强，“9+2”产业集聚和梯队形态显著，金融、高科技、商贸、制造业等多元产业互为支持，呈高质量发展态势。活跃的实体经济和优良的金融业营商环境，为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土壤。

公司多年来深耕粤港澳大湾区市场，已积累大量优质客户群。公司积极把握政策机遇，充分发挥多元金融业务体系的协同能力，持续服务实体经济，化解地区金融风险，同时探索服务创新，加大推进对科技创新产业的引导与孵化，积极为大湾区建设作出贡献。

2、服务实体、绿色发展的综合金融业务模式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深入推进绿色转型，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不断提升。融资租赁业务推进“绿色+金融+产业”发展战略，绿色租赁投放和项目储备持续提升；布局工程机械和汽车等普惠租赁业务，积极探索高端装备等新兴业务领域，通过业务的多元化实现资产结构和期限的优化。不良资产管理业务坚持聚焦主业，专注开展不良资产收处、问题机构纾困和资产经营等业务，同时依托控股股东越秀集团在房地产行业的产业优势，协同各方探索开展大湾区房地产项目破产重整业务机会，积极履行化解区域金融风险的使命。投资管理业务布局明确，已形成“资产管理+资本投资”双轮驱动的成熟运营模式，构建起多元配置、久期合理、业绩稳健的投资组合，新能源及科技领域布局持续加强，核心优势不断构建。期货业务紧抓广州期货交易所设立契机和新品种上线机遇，利用粤港澳金融市场的互联互通大力发展风险管理业务，为相关实体企业提供更加专业、丰富的风险管理方案。

3、信用高、成本低、结构优的融资能力

公司及各子公司信用评级优良，公司及广州越秀资本、广州资产、越秀租赁主体评级均维持中诚信“AAA”信用评级；越秀产业投资和上海越秀租赁为“AA+”主体信用评级。公司坚持间接融资和直接融资齐头并进，银行授信额度及交易所、银行间直接融资工具可发行额度充足，并与信托、保险、基金、银行理财子公司等多类型金融机构密切合作。同时，公司紧跟绿色金融政策导向，持续加大绿色渠道融资力度，搭建跨境资金池打通境内外资金通道，注册永续类融资工具，融资方式丰富多元。持续推进融资管理精细化，严控融资成本，匹配公司绿色转型战略不断优化融资结构，防范流动性风险，为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4、市场化的职业经理人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深入实施各级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面推行职业经理人制度，构建了以战略为导向，以业绩与能力为核心，以市场化与专业化为基础的管理体系，制定了涵盖竞争上岗、任期管理、人才盘点、述职评价、轮岗发展、继任后备、监督约束等多项管理机制，打造了一只拥有具备丰富金融从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富有激情和创造力的高素质管理团队。

公司按照市场化方式确定薪酬、激励和约束措施，积极推行薪酬递延等机制，推动激励与约束相匹配，构建员工与公司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有效提升员工获得感，提高企业凝聚力和运作效率，夯实企业可持续发展基础。同时，公司持续探索完善各个层面的长效激励机制与约束机制，总部层面已实施覆盖公司董事、高管、核心骨干员工的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在下属企业层面探索并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跟投机制等激励与约束方案。

5、健全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公司秉持“全面管理风险，稳健创造价值”的风险管理理念，将风险管理作为经营活动和业务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致力于建立以国际、国内先进综合性金融机构为标杆，与业务特点相结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公司已建成一套涵盖风险制度、组织、系统、指标、人员和文化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搭建起治理架构、战略与偏好、风险计量、风险报告、绩效考核+信息系统的“5+1”风险管理架构；持续优化完善风险政策，引导业务聚焦优质区域和重点支柱、战略性新兴产业以及符合 ESG 理念的绿色双碳、小微创新等领域；积极建设与业务配套的风险管理系统，支持业务高效发展；建成“定期监测+专项监测+实时预警”的风险监测和预警体系，不断强化全面风险管理。

6、领先的总部协同、管控与企业文化赋能

公司坚持“专业化管控下的专业化经营”定位，打造了战略、协同、投研、人力资源等核心管控及赋能能力。对战略性客户实施提级管理，强化“总对总”战略合作，充分发挥各业务板块的专业能力和资源优势，提供有竞争力的综合金融产品与服务，为客户解决股权直融、间接融资、期货服务等多项需求。同时，公司以统一的企业文化理念引领各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管理，秉承“稳健、专业、协同、创新、以奋斗者为本”的管理理念，搭建“企业文化、责任管理、责任实践”的履责框架，强化共知共融，筑牢发挥企业文化引领作用根基，为企业战略目标实现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动力。

7、良好的行业声誉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始终坚持专业化深耕，近年来改革发展成绩显著，整体经营质量排名行业前列，影响力持续提升。公司搭建了品牌管控体系，持续强化总部和各业务单元母子品牌的协同联动和整体输出，积累了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2023 年获评第二十三届中国上市公司百强高峰论坛“中国百强企业奖”、第十七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国上市公司 ESG 百强”等荣誉。核心业务单元品牌建设不断取得突破，2023 年越秀租赁受邀在广东省高质量发展大会上为赋能实体经济建言献策，广州资产承办第八届地方 AMC 行业论坛并成功当选第三届轮值主席单位，广期资本服务中小微企业案例在新华社、新华网双平台发布，获中期协服务中小微企业社会影响力最高评分。

四、主营业务财务分析

1、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变动	变动原因
主营业务收入	1,181,475,266.64	354,708,596.02	233.08%	主要是不良资产处置业务收入及新能源业务电费收入增加
主营业务成本	243,249,865.75	18,413,408.18	1,221.05%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成本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422,969.72	14,830,113.48	10.74%	主要是期货经纪业务支出增加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56,124,212.82	2,356,242.17	-2,481.94%	主要是担保业务规模下降
其他收益	89,749,884.82	180,848,890.97	-50.37%	主要是收到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71,610,494.41	525,121,704.54	-67.32%	主要是期货风险管理业务的现货、期货合约及场外衍生品公允价值下降、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本期结转，以及股权项目的估值增加等综合影响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501,961.93	80,584,689.86	-1.34%	主要是投资中信证券的其

				他综合收益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6,392,287.63	-1,340,965,048.98	不适用	主要是不良资产业务及融资租赁业务净回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2,569,745.03	-6,187,544,706.73	不适用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的投放额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190,524.46	6,310,417,513.37	-76.74%	主要是 ABS、中期票据及短期融资券等直接融资的净流入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9,570,860.15	-1,220,084,460.78	不适用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总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营业总收入合计	14,793,443,074.65	100%	14,171,385,011.93	100%	4.39%
分行业					
融资租赁业务	3,848,028,849.67	26.01%	4,084,408,138.17	28.82%	-5.79%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	1,914,117,410.99	12.94%	1,968,220,513.15	13.89%	-2.75%
投资管理业务	167,132,655.45	1.13%	210,420,402.97	1.48%	-20.57%
期货业务	8,395,815,145.67	56.75%	7,868,025,755.08	55.52%	6.71%
新能源业务	470,619,197.78	3.18%	38,507,261.17	0.27%	1122.16%
分地区					
华南地区	5,582,601,079.46	37.74%	5,888,088,069.06	41.55%	-5.19%
华东地区	9,072,639,210.92	61.33%	8,243,377,688.86	58.17%	10.06%
其他地区	138,202,784.27	0.93%	39,919,254.01	0.28%	246.21%

注：1、营业总收入包含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业务收入等。

2、营业总收入与分行业的各业务收入加总数不等，主要是营业总收入包含了融资担保、金融科技服务等业务收入及合并抵消影响。

(2) 占公司营业总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单位：元

	营业总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融资租赁业务	3,848,028,849.67	1,885,363,040.90	51.00%	-5.79%	-3.98%	下降 0.93 个百分点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	1,914,117,410.99	942,969,426.48	50.74%	-2.75%	5.09%	下降 3.67 个百分点
期货业务	8,395,815,145.67	8,264,005,257.32	1.57%	6.71%	7.17%	下降 0.42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华南地区	5,582,601,079.46	3,824,810,026.66	31.49%	-5.19%	5.53%	下降 6.95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9,072,639,210.92	8,489,698,586.77	6.43%	10.06%	7.71%	上升 2.04 个百分点

注：营业总成本包括营业成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利息支出、其他业务成本、分保费用、税金及附加、财务费用，不包含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调整。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无。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融资租赁业务	1,885,363,040.90	15.22%	1,963,551,920.38	17.04%	-3.98%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	942,969,426.48	7.61%	897,279,296.33	7.78%	5.09%
投资管理业务	225,433,433.70	1.82%	132,246,794.64	1.15%	70.46%
期货业务	8,264,005,257.32	66.70%	7,711,317,627.19	66.90%	7.17%
新能源业务	337,425,182.92	2.72%	22,989,814.91	0.20%	1,367.72%

注：营业成本主要包含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其他业务成本、分保费用、税金及附加、财务费用等，不含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投资管理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主要是融资规模增加，融资成本随之增加。

新能源业务营业成本同比增加，主要是加大新能源业务投资。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动的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产品或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91,378,508.3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4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801,601,824.37	5.42%
2	客户 2	546,476,834.70	3.69%
3	客户 3	374,946,740.89	2.53%
4	客户 4	304,436,293.06	2.06%
5	客户 5	263,916,815.36	1.78%

合计	--	2,291,378,508.38	15.48%
----	----	------------------	--------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129,459,428.9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896,895,012.15	23.38%
2	供应商 2	632,199,763.18	5.10%
3	供应商 3	579,942,816.34	4.68%
4	供应商 4	522,847,116.55	4.22%
5	供应商 5	497,574,720.73	4.02%
合计	--	5,129,459,428.95	41.40%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688,014.10	7,667,249.83	-12.77%	主要是融资租赁业务销售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1,206,949,703.84	1,321,223,041.78	-8.65%	主要是公司加强精益管理，人工成本、仓储费用等相应减少
财务费用	-350,476,783.91	-356,872,142.52	不适用	主要是外汇掉期相关的汇兑损失增加
研发费用	7,622,243.73	7,126,019.23	6.96%	主要是研发投入增加

4、科技建设与研发投入

(1) 科技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科技建设，夯实数据基础，加强数据治理，深化科技价值创造，金融科技投入额为 18,450.33 万元。越秀租赁绿色光伏平台项目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 年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越秀资本基于多元业态的一体赋能数据资产管理平台入选“红数麟杯”数字化创新成果大赛百强，广州期货数字化创新工作被评为“广州市数字金融协会优秀会员单位”，获得多项发明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探索智能化应用，提升展业和管理效能

越秀租赁应对市场变化，通过持续优化绿色光伏平台，拓展合作共建、项目公司备案等新型业务模式，同时标准化接入模式，并打通农户+合作商+电网+银行+电站+监管的完整生态，助力业务快速增长，持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分布式光伏装机容量 4.05GW，服务 15 万余户农户，入选“2023 年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助力越秀租赁成为分布式光伏租赁领域接入合作方最多的租赁公司之一。

广州资产把数字化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抓手，通过流程再造进一步打通资产价值流，在行业内率先实现了“不良资产全流程数字化闭环管理”。持续打磨双中台服务能力，精准挖掘业务端数字化场景，直接经济效益可期。借助移动互联网技术创新个贷不良清收处置模式，科技赋能个贷运营效率显著提升。

越秀产业基金通过持续优化远见系统，赋能项目投资，基金管理，流程优化，数据分析。同时持续优化和推广投资者门户，提升投资者客户体验。

广州期货完善公司互联网运营平台、资产管理、场外衍生品等业务系统，提升客户服务效率，支撑交易型客户发展。

公司总部风险管理数字化不断升级，上线风险预警系统。接入舆情、关联图谱、司法、区域与行业等 9 类数据，优化预警规则并定期、动态扫描存量客户风险。

加强科技管理和数据治理，夯实数字化底盘

一是强化数字化管理与技术管控。从战略、应用、数据、技术与安全、治理多维度检视数字化战略落地成效；推动传统架构向云平台、分布式架构转型，优化数据中心基础建设，开展数据中心两地三中心布局设计。

二是体系化开展数据治理。围绕“业务数据化、数据资产化、资产价值化”目标，评估数据管理能力并设计数据组织运作，打牢数据治理工作基础；开展核心数据资产盘点登记，梳理设计数据标准，上线数据质量规则、数据标准并实施风险等领域数据质量提升，持续提升数据的完整性、及时性、准确性。

推动新技术与业务融合，激发创新动力活力

公司紧跟技术发展趋势，探索智能化应用场景，助力降本增效。落地数字员工，实现包括租赁光伏电费核对、产业基金行业指标数据抓取、财务税务数据报送、数据中心基础设施自动巡检等自动化应用场景；探索生成式 AI 场景应用，组建大模型研究团队完成产业基金投后管理及信息披露业务场景自动化，持续释放科技创新动能。

(2) 研发投入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7	85	2.3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07%	7.08%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67	68	-1.47%
硕士	19	16	18.75%
大专及以下	1	1	-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2	37	-
30~40 岁	42	36	16.67%
40 岁以上	13	12	8.33%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总额为 762.22 万元，较上年未发生显著变化。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57,556,420.90	51,655,733,055.54	2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71,164,133.27	52,996,698,104.52	-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6,392,287.63	-1,340,965,048.98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9,949,113.87	11,857,812,914.38	-17.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72,518,858.90	18,045,357,621.11	21.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2,569,745.03	-6,187,544,706.73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23,518,211.92	57,178,158,437.25	34.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54,327,687.46	50,867,740,923.88	4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190,524.46	6,310,417,513.37	-76.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9,570,860.15	-1,220,084,460.78	不适用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133.86 亿元，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 200.75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现金 50.67 亿元，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8.78 亿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18 亿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10 亿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48 亿元，支付的各项税费等 11.73 亿元，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0 亿元。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投资活动净流出 120.63 亿元，主要是收回投资及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流入 98.10 亿元，投资支付的现金流出 115.55 亿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80 亿元。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筹资活动净流入 14.69 亿元，主要是取得借款 336.71 亿元，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6.34 亿元，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9 亿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4.42 亿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2 亿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净利润的变动关系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的“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的“6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中的“（2）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中的“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结算备付金	513,446,907.86	0.27%	77,036,990.85	0.04%	0.23%	主要是结算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212,664,273.54	0.11%	119,053,460.98	0.07%	0.04%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应收电费增加
预付款项	227,469,303.74	0.12%	157,807,891.02	0.09%	0.03%	主要是预付现货采购款项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4,911,805,285.62	2.62%	3,440,671,814.28	1.99%	0.63%	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及存出保证金增加
固定资产	13,190,291,510.04	7.05%	1,207,119,596.28	0.70%	6.35%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投资规模增加
在建工程	39,344,677.10	0.02%	12,496,994.84	0.01%	0.01%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信息化项目投入增加
无形资产	66,920,114.12	0.04%	222,099,604.77	0.13%	-0.09%	主要是不良资产业务进行项目处置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47,591,473.07	0.61%	485,482,128.33	0.28%	0.33%	主要是并表合伙企业第三方权益增加
应付账款	515,057,831.73	0.28%	3,363,514.36	0.00%	0.28%	主要是新能源业务应付建设及运维成本增加

合同负债	95,926,538.54	0.05%	303,278,113.38	0.18%	-0.13%	主要是预收商品款结转至收入
应交税费	301,410,507.31	0.16%	486,652,672.21	0.28%	-0.12%	主要是应交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2,927,415,805.91	1.56%	2,084,821,184.80	1.20%	0.36%	主要是公司往来款增加
保险合同准备金	58,742,388.61	0.03%	114,866,601.43	0.07%	-0.04%	主要是担保业务规模下降
长期借款	51,451,373,549.23	27.49%	33,849,839,059.51	19.53%	7.96%	主要是银行借款规模增长
预计负债	228,900,000.00	0.12%	369,020,760.14	0.21%	-0.09%	主要是重大资产出售项目涉及的保障资产到期收回，冲回相关预计负债
其他综合收益	14,307,110.61	0.01%	-65,194,851.32	-0.04%	0.05%	主要是投资中信证券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境外资产情况

越秀金融国际是公司间接全资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香港注册设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港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越秀金融国际持有中信证券 H 股 1.26 亿股。2023 年度，越秀金融国际持有中信证券股份在合并报表层面按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 1.63 亿元，收到中信证券分红 0.62 亿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3,244,881,962.80	234,791,358.88	-	-	14,103,060,268.12	12,582,257,726.17	-	45,000,475,863.63
2.衍生金融资产	79,286,539.33	-56,415,819.19	-	-	-	-	-	22,870,720.14
金融资产小计	43,324,168,502.13	178,375,539.69	-	-	14,103,060,268.12	12,582,257,726.17	-	45,023,346,583.77
存货	959,773,022.16	3,875,614.39	-	-	11,565,550,914.31	11,501,012,071.82	-	1,028,187,479.04
上述合计	44,283,941,524.29	182,251,154.08	-	-	25,668,611,182.43	24,083,269,797.99	-	46,051,534,062.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485,482,128.33	10,640,659.67	-	-	690,875,070.97	39,406,385.90	-	1,147,591,473.07
金融负债	485,482,128.33	10,640,659.67	-	-	690,875,070.97	39,406,385.90	-	1,147,591,473.07

注：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年末存货中 1,028,187,479.04 元商品分类为被套期项目，以公允价值核算。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详见第十节“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的相关内容。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万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万元）	变动幅度
497,421	1,338,291	-62.8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报告期投资额	期末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中信证券	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	增持	118,588	8.68%	自有	-	长期	投资	增持股票已登记到账	注 ¹	否
广期资本	一般项目：投资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机械设备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企业信用调查和评估；财务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报关业务；进出口代理；金银制品、有色金属合金、谷物、棉、麻、农副产品、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煤炭及制品、橡胶制品、针纺织品及原料、畜牧渔业饲料、日用木制品、稀土功能材料、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销售；豆及薯类、牲畜（不含犬类）、金属矿石销售；珠宝首饰、食用农产品批发、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增资	20,000	100.00%	自有	-	长期	投资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否
越秀租赁	融资租赁服务（限外商投资企业经营）；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家用电器批发；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	增资	70,056	70.06%	自有	-	长期	投资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否
越秀新能源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增资	200,000	100.00%	自有	-	长期	投资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否

新能源项目 子公司 注 ²	开展光伏、风电等新能源业务	收购或 投资新 设	88,777	100.00%	自有	-	长期	投资	已完成工商 登记	-	否
合计	--	--	497,421	--	--	--	--	--	--	--	--

注：1、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广州越秀资本投资 118,588 万元战略增持中信证券 H 股，对中信证券的持股比例较年初提升 0.54 个百分点，年末持股比例为 8.68%；报告期内增持部分股份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为 6,953 万元。

2、报告期内，越秀新能源合计投资 88,777 万元用于收购、新设新能源业务子公司，全面推进新能源业务转型。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权融资募集资金，公司债及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等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股权。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越秀租赁	子公司	融资租赁服务（限外商投资企业经营）；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家用电器批发；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	1,043,930 万港元	8,007,372	1,509,121	430,870	184,647	138,639
广州资产	子公司	参与省内金融企业不良资产的批量转让业务（凭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文件经营）。资产管理，资产投资及资产管理相关的重组、兼并、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财务咨询及服务。（仅限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营）	630,946	4,467,132	975,550	191,412	19,843	15,387
越秀产业基金	子公司	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10,000	95,461	50,086	22,689	10,900	8,009
越秀产业投资	子公司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投资咨询服务；创业投资；风险投资；股权投资	500,000	1,364,818	604,223	995	35,908	27,444
广州期货	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金融期货经纪；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	165,000	776,426	187,250	839,582	9,513	6,756
中信证券	参股公司	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	1,482,055	145,335,913	27,419,921	6,006,799	2,611,368	2,053,935

注：上述广州期货营业收入为一般企业口径，按金融口径列示则为 847,951 万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中的“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对结构化主体运营的参与程度等方面，评估公司通过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权利、可变回报以及运用享有的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公司作为发起人、资产服务机构及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经营，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45 只结构化主体纳入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24.49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值为 120.76 亿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0.02 亿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值为 4.62 亿元）。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2024 年行业格局与发展趋势

融资租赁行业

2024 年是融资租赁行业转型和发展的关键时期。近年来监管政策引导融资租赁行业回归本源，提高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地方金融监管体制改革有序推进，强调防范、化解与处置金融风险。随着监管政策逐步落地，融资租赁行业转型加速，行业分化加剧，在绿色租赁、普惠租赁开展专业化运营的融资租赁公司，表现出更强韧性与发展潜力，资产质量与业务增速优于行业平均水平。在发展趋势上，融资租赁行业将进一步发挥“融资+融物”的产品优势，加快业务结构转型步伐，在绿色低碳、高端装备、科技创新等产业持续深耕，提升合规意识，强化风险管理体制机制，更好服务实体经济。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应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深入推进能源革命，控制化石能源消费，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加强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和外送通道建设，推动分布式能源开发利用，发展新型储能，促进绿电使用和国际互认。2024 年，新能源发展及能源转型趋势明确，同时降耗目标的实施将进一步推动能源应用高质量发展。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2024 年全国光伏装机容量将维持在 190-220GW 区间，保持平稳发展，在各地政策引导下，光伏市场的规范性预计将持续提升。

不良资产行业

目前我国处于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时期，随着市场的发展，不良资产的处置手段也在不断创新和多元化。除拍卖、转让等传统处置方式以外，对问题资产或问题机构开展重组、重整、重构，逐步在化解金融风险中发挥更大的作用。同时，不良资产管理公司开始探索应用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技术手段，提升不良债权的处置效率和风险控制能力，助力化解金融风险。

私募股权投资行业

国内经济增长新旧动能转换背景下，私募股权投资行业挑战与机遇并存。在募资端，两极分化、强者恒强趋势进一步凸显；在投资端，国资机构活跃度上升。未来围绕产业链安全、自主可控的领域及适应新一轮产业革命的新技术领域仍是主流投资方向，专精特新企业将成为投资机构关注重点；在投后管理端，赋能企业发展、打造产业合作、推动形成产业生态圈层的重要性愈发凸显；在退出端，IPO 市场的阶段性收紧、一二级市场估值倒挂导致上市退出进程有所放缓，二手份额转让交易、公司并购有望得到进一步发展。

期货行业

期货行业发展的积极因素不断增多。在我国经济发展过程中，期货、期权等衍生工具为实体经济套期保值、风险对冲提供了重要工具，期货市场交投活跃度有望继续增长。《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发布，推动期货公司建立以传统期货经纪业务为基础的多元服务体系，拓展期货公司业务范围的拓展空间。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功能不断强化的背景下，基于我国完整的工业体系和产业链供应链，期货行业有望实现平稳有序发展，不断丰富各类期货、期权等衍生品，强化期货市场发现价格、管理风险、配置资源三大功能，有效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深度和广度，提高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在服务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服务初级产品保供稳价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2、2024 年度公司经营规划

展望2024年，尽管短期内外部形势依然复杂严峻，但我国宏观经济运行积极因素不断积累，新动能加快成长壮大，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公司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顶住压力、克服困难，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方面积极进取，聚焦主业、深化转型、调优业务和资产结构，强化战略协同和区域深耕，打造特色化经营优势，加强风险研判和风险处置，守牢安全底线，深化数智转型和精益管理提升经营效率效益，不断增强核心功能，提高核心竞争力。

第一，坚定信心，保持经营发展良好态势

把握国家经济恢复和产业转型升级中的结构性、窗口期机遇，全力以赴实现高质量发展，一方面确保投资强度，优化资本资源配置，提高使用效率，按照国家鼓励的业务方向，结合企业运营实际，聚焦核心优质区域开展业务投放；另一方面确保流动性安全，资金端持续拓展融资渠道、严控融资成本、优化融资结构。

第二，转型突破，打造特色化经营硬实力

深入践行“金融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服务”要求，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重点领域、薄弱环节和省市“制造业当家”战略大局，推动各业务单元深化业务结构调整，加快推动转型突破，着力打造特色化经营优势，增强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的核心功能。

越秀租赁紧抓绿色产业蓬勃发展的机遇，强化绿色租赁品牌优势，推动整体业务规模再上台阶，持续优化业务、区域结构，保持稳健发展；广州资产坚持区域和主业双聚焦战略，围绕客户和市场制定实施精细化打法策略，推进投行化转型，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和资产质量；投资管理业务坚持围绕绿色、科技等核心、重点领域，进一步提升“募、投、管、退”业务流程的核心能力；广州期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稳健发展风险管理业务，持续提升经纪、资管业务市场竞争力。

第三，苦练内功，夯实内生发展动力

一是稳健审慎，全面提升风险经营能力，通过优化制度体系、风险政策、产品体系等风险管理体系，迭代升级风险预警系统、全面风险管理等风险系统建设，守住关键风险指标，不断强化风险管控能力。二是协同共赢，持续强化客户价值创造，提级管理重点客户，拓展“总对总”战略合作；整合内外部资源，构建产业协同生态圈；增强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探索打造可复制的协同模式，推动协同常态化、生态化，做大做强优质客户圈层。三是数智引领，构建企业发展新优势，深化科技治理建设，强化数智科技对业务的管控和支撑能力，加强新技术应用，丰富数字化场景，不断拓展科技赋能的深度和广度。四是强健组织，推进组织建设优化升级，围绕人力资源战略工程，提升组织能力、建设人才梯队、做强人才赋能，深入践行精益管理思维，系统构造越秀资本持续改善运营体系。

3、公司战略定位、文化理念体系及管理支撑能力

战略定位

以战略投资优质金融股权为基础，做强做大做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和融资租赁，构建经营驱动、战略协同、区域领先的多元金融投资控股集团。

文化理念体系

愿景：成为国内领先、受人尊敬的多元金融投资控股集团

使命：回报客户、回报员工、回报股东、回报社会

核心价值观：信念、信用、信任、信心

企业精神：不断超越，更加优秀

企业风格：阳光、激情、简单、包容

管理理念：稳健、专业、协同、创新，以奋斗者为本

管理支撑能力

战略研判和管控能力、全面风险管控能力、财务融资能力、资本运作能力、客户管理与协同能力、组织团队能力、数字化能力、研究创新能力

4、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影响公司业务经营活动的风险主要有战略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政策性风险及声誉风险等，公司整体资本充足，抵御风险能力较强。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偏离主业、主业不清晰不聚焦、策略不适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变化而导致的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战略管理制度，将战略风险管理贯穿到战略制定、战略执行、战略检视的全流程。在公司年度风险政策中，根据监管要求确定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分类，以确保主业清晰聚焦；按照风险偏好和风险分类确定业务的风险性质，以确保战略的稳健执行、服务实体经济和动态自我优化；并在此基础上形成符合法律要求的产品系，从准入端严控风险，支撑公司运营高效、取得并维系比较竞争优势。此外，在行业政策方面切实支持符合 ESG 理念的绿色金融和普惠金融，在区域政策方面进一步聚焦大湾区、长三角等核心城市，助力实体经济纾困增效。同时，公司实时关注国家大政方针和市场环境的变化，持续对影响公司发展的政策因素、经济因素、社会因素和技术因素等进行监测分析，从时间、结构维度识别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并结合公司内部资源与能力状况，运用 SWOT 等工具，动态剖析公司发展的优劣势、面临的机会和威胁等，归纳凝练核心竞争力和下一步需强化与改进的方向，至少每年度对公司战略规划、事业计划进行滚动调整，对执行情况进行事后评价。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借款人或者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导致损失的风险。公司制定明确的客户与业务风险政策及风险定价准入标准，不断提升客户、业务等维度准入要求，继续强化类信贷业务行业、区域、客户、业务等集中度限额管控要求，将不良率、拨贷比、拨备覆盖率、RAROC（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等重要指标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定期或不定期通过压力测试进行评估并持续监控。公司建立了内部评级制度、统一授信制度、押品管理制度、调查审查评审制度、租后贷后保后管理制度，对信用风险业务进行全过程管理。公司对承担信用风险的各项业务实施动态风险识别、计量和评估，明确信用评级准入要求，强化统一授信管理、限额管理和定价准入管理。公司建立信用资产风险分类制度，并根据客户的履约能力和履约意愿划分资产风险类别并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加强风险系统建设，实现评级授信、限额和定价准入的系统强控，信用资产质量保持较优水平。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公司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商品价格风险和资产价格风险等。为防范市场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一是建立并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参照《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等外部监管对市场风险管理“五项基本要素”、“十项内容”要求，建立并根据具体业务开展情况、监管新要求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二是执行严格的授权体系。制定年度风险政策和风险限额，根据公司风险偏好以及业务具体情况，明确董事会授权的投资品种以及对应风险限额，公司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对业务规模、风险限额和风险定价进行分解配置；三是建立多指标风险监控评估体系。指标涵盖集中度、止盈止损、夏普比例、在险价值、Delta 等希腊值和商品估值等，并定期或不定期通过压力测试、敏感性测试等工具进行评估，风险管理部门对相应指标进行实时动态监控和风险预警，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四是严格执行市场风险业务投前准入。公司就大宗商品、股权投资、不良资产收购等业务建立了品种、行业、区域、客户以及 RAROC 等准入标准，并视市场变化定期进行检视优化；五是强化投后与退出管理。公司建立股权、不良资产等资产的以“预期估值”为中心的管理策略，差异化制定资产退出策略。对交易类资产严格执行限额、止盈止损管理；六是主动进行利率风险管理。根据对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货币政策的分析以及利率风险限额情况，适时适当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调整生息资产和有息负债的到期日、重新定价日分布状况来缓释、规避利率风险；七是坚持汇率风险中性。公司汇率风险保持风险中性，优先通过经营安排、结算方式等策略和方案进行自然对冲，选择与自身业务能力相匹配汇率风险管理工具，回避复杂外汇衍生品；八是升级系统对业务支持。升级市场风险管理系统进行各类资产进行估值、风险计量以及限额管理，通过管理平台实现系统对各类风险限额事前控制。公司持续优化风险预警系统，对业务进行风险检测，及时对被投标的风险进行预警。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公司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策略，通过科学的资产负债管理和资金管理、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预警等措施及手段，确保具备充足的流动性储备及筹资能力，以防范流动性风险。公司建立了流动性缺口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确立了包括资产负债久期缺口、资本杠杆、融资集中度、净稳定资金率、期限错配在内的流动性风险指标体系，日常对指标实施监测与控制，并通过不断扩宽融资渠道，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结构，保持较强的偿债能力，提高各项业务的盈利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防范流动性风险。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通过流程设计、双人操作、交叉复核、系统控制、过程停权等对操作风险进行管控，通过合规审查、合规监测、合规监督检查、合规督导、合规培训等对法律合规风险进行管控；开展制度和流程梳理，完善内部控制，优化业务流程，强化业务线上管控；推动业务产品化，严格落实产品管控要求，提高业务标准化水平；公司持续完善风险管理系统建设，推动实现“业务建在制度上、制度建在流程上、流程和标准建在系统上”；持续完善风险问责机制建设，实现风险问责常态化，加强风险问责宣贯，强化激励约束机制，促进良性风险文化形成和凝聚。

政策性风险

政策性风险是指由于国家宏观政策、监管政策的变化给公司业务开展所带来的风险。公司各业务条线通过实时跟踪研究行业政策变化和市场动态，及时调整业务模式和投资策略；风险管理部门及时了解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及监管处罚措施，通过定期及不定期风险报告机制向管理层及各业务条线提示相关风险，并不断地完善政策风险管理机制；研究部门对国家宏观政策定期监测分析，并向公司经营管理层提出应对建议。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针对声誉风险，公司极其重视声誉和品牌的维护和提升，指定了专职部门负责牵头相关工作的开展，主要包括各级管理层及员工声誉风险意识的培育、品牌形象建设、声誉风险监测、突发事件处理等。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内容	调研记录索引
2023年2月21日	实地调研	华西证券	越秀租赁在新能源领域的投放情况、广州资产风险控制及个贷不良业务开展情况	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4月6日	网络平台文字交流	参加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内容及2022年经营管理情况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4月12日	实地调研	申万宏源、南方基金	公司现金管理规划和分红水平、公司总部对子公司管控赋能情况、越秀租赁融资成本降低原因、广州期货经营情况	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5月4日	电话沟通	申万宏源、人保资产、华泰保险资产、旌安投资、嘉实基金、留仁投资	公司2023年一季度经营情况、公司增资计划、融资租赁投放情况及投放计划、投资管理业务优势	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6月30日	实地调研	广发证券、广州银行、广州天宝投资	越秀租赁新能源业务开展情况和未来规划、投资管理业务模式和投资策略及最新投资进展、增持中信证券股权情况	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8月31日	网络平台文字交流	参加2023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及2023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	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9月4日	电话沟通	方正证券、圆信永丰、嘉实基金、华泰资管、泰康资产	2023年上半年经营管理情况、公司绿色业务转型情况、各板块之间如何开展业务协同、越秀租赁业务投向和风险管理措施、投资管理业务行业分布和经营策略	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9月19日	网络平台文字交流	参加2023年广东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月活动的投资者	越秀产投投资情况、广州资产个贷业务开展情况、广州期货经营情况	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10月31日	电话沟通	广发证券、东方阿尔法基金、上海恬昱投资、玄元基金、中信建投、交银施罗德基金、景顺长城基金、国寿安保基金、上海合道资管、上海大朴资管、光大证券、杭银理财、青骊投资、浙江旌安投资	2023年三季度经营业绩情况、新能源业务开展情况、融资租赁其他业务开展情况	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1、治理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顶层设计、分业经营、协同发展、风险隔离”的管理思路，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架构和合规运作规范体系，明晰“三会一层”权责边界，规范内部控制，提高治理水平。

2、治理架构

公司已构建起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相互分离、相互支持、相互制衡的现代企业治理架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有效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及稳健经营。

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事项，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报告期内，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总计召开 6 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5 次，审议议案共 31 项，均表决通过。历次股东大会均提供现场和网络投票，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参会机会，邀请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及披露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全面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并充分尊重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董事、董事会与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指导经营管理层开展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事务。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董事会换届，第十届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任职资格、人数、人员构成及选聘程序等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总计召开 22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共 70 项，均表决通过。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及披露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公司在报告期内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一步保障独立董事独立客观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有效维护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并配套制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明确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保障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各专门委员会构成及报告期内履职情况详见本节“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致力于不断提高运作质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连续 13 年在深交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考评中获得 A 级（优秀）。公司荣获《证券时报》第 17 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国上市公司 ESG 百强”、全景网“投资者关系金奖（2022）”等荣誉；董事会获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和第 18 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

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监事会换届，第十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的任职资格、人数、人员构成及选聘程序等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依法认真履行职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活动与内部控制，监督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的履职行为，监督公司重大交易行为及内控体系运转。报告期内，公司总计召开 13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共 31 项，均表决通过，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及披露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实施有效监督，充分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高级管理人员及经营管理层

经营管理层由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构成，主持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运作的日常事务，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聘任和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管理层的产生程序合法合规，并在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内控制度的框架内依法履行职责。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执行考核，提出建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完成了董事会安排的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并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和风险控制机制。

3、合规运作规范体系

公司以“防范风险、精简提效”为目标，努力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按 31 项内控要求搭建制度体系，按“监管要求、内控规范、巡察要求、企业文化、ESG”五维度和一套“制度线、文化线”企业文化制度检视工具，定期检视优化制度，实现“制度建在流程上”“流程建在系统上”。

公司制定并实施《制度管理办法》，规范公司的制度管理工作，以此为核心建立和完善统一有序的制度管理体系。公司已建成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内部监督、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品牌与客户协同、信息披露管理、关联交易、党务纪检、工会等 31 大类别，共 230 余项制度，全面覆盖公司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指导公司规范、合规运行。同时推行业务产品化，产品方案明确各类产品业务制度，做实制度适用统一化和“制度先行”；加强制度宣贯常态化培训，提升员工业务合规风险意识，践行全员合规文化。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不存在产权纠纷，并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以任何形式影响公司资产完整。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产生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3、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中心，配备专职的财务人员，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共用、借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未以任何形式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4、机构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架构，董事会、监事会、业务经营部门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其行使职权亦不受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限制或者被施加不正当影响。

5、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模式，在生产经营、内部管理、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可以独立决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范围、业务性质、客户对象、产品或服务可替代性等方面与公司不存在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竞争。报告期内，公司与包括控股股东在内的关联方发生的与日常经营有关的交易均遵循商业合理与公允市价，与关联方发生的共同对外投资，充分尊重各方意愿，在自愿、平等、公平的基础上进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及有关授权履行国有资本出资人职责，支持并依法维护公司独立运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8.64%	2023 年 4 月 28 日	2023 年 4 月 29 日	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8.62%	2023 年 5 月 15 日	2023 年 5 月 16 日	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8.65%	2023 年 6 月 15 日	2023 年 6 月 16 日	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38%	2023 年 8 月 11 日	2023 年 8 月 12 日	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8.92%	2023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5 日	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8.89%	2023 年 12 月 7 日	2023 年 12 月 8 日	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数(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恕慧	党委书记 董事长	现任	男	2016年7月21日	-	699,102	511,716	-	1,210,818	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分配归属
杨晓民	党委副书记 副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副董事长：2020年10月29日 总经理：2020年9月17日	-	28,590	399,491	-	428,081	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分配归属
李锋	董事	现任	男	2016年7月21日	-	-	-	-	-	-
贺玉平	董事	现任	男	2018年5月29日	-	-	-	-	-	-
刘贻俊	董事	现任	男	2023年6月15日	-	-	-	-	-	-
舒波	董事	现任	男	2022年11月16日	-	-	-	-	-	-
吴勇高	职工代表董事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2016年12月2日	-	475,462	349,155	-	824,617	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分配归属
王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2019年1月29日	-	-	-	-	-	-
谢石松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2020年9月17日	-	-	-	-	-	-
刘中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2022年7月18日	-	-	-	-	-	-
冯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2023年9月14日	-	-	-	-	-	-
李红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2017年11月20日	-	-	-	-	-	-
姚晓生	监事	现任	男	2016年10月27日	-	-	-	-	-	-
李青云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2022年10月25日	-	23,352	-	-	23,352	-
李文卫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2021年6月9日	-	-	47,492	-	47,492	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分配归属
朱晓文	董事	离任	男	2019年1月29日	2023年3月16日	-	-	-	-	-
沈洪涛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2017年11月20日	2023年9月14日	-	-	-	-	-

合计	--	--	--	--	--	1,226,506	1,307,854	-	2,534,360	--
----	----	----	----	----	----	-----------	-----------	---	-----------	----

期初以来，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姓名	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晓文	董事	离任	2023年3月16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沈洪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9月14日	任期届满离任

期初以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晓文	董事	离任	2023年3月16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刘贻俊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6月15日	股东大会选举新任
沈洪涛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9月14日	任期届满离任
冯科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9月14日	股东大会选举新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介（信息更新至2024年2月29日）

（1）董事

王恕慧，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总经理、发展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杨晓民，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职称。曾任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副行长、党委书记、行长，上海分行行长、党委书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区管理部公司部总经理，交通金融事业部筹备组负责人、总裁；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现任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越秀金融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越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李锋，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经营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客户资源管理与协同部总经理等。现任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资本运营官，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创兴银行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非执行董事，越秀证券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越秀房托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越秀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越秀投资财务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越秀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越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广州越秀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贺玉平，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广东东方昆仑律师事务所律师，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等。现任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造纸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方新视界传媒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越秀国际贸易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广州越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广州越纸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辽宁越秀辉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刘贻俊，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营运部综合计划科副科长、党委书记秘书、董事长秘书、党政办副主任兼党委秘书，广州恒运热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恒运股权投资

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粤恒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财务负责人，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舒波，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经营计划部经理，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高级经理、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现任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作部副总经理、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吴勇高，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会计师，中注协非执业会员。曾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现任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王曦，中共党员，博士学位，中山大学岭南学院教授，中国转型与开放经济研究所所长，获评广东特支计划宣传思想文化领军人才、广东省珠江学者特聘教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现任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泛华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谢石松，中共党员，博士学位。曾任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省广告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仲裁委员会、广州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珠海国际仲裁院、佛山仲裁委员会、东莞仲裁委员会等全国 14 家仲裁机构仲裁员和部分仲裁机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捷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刘中华，中共党员，硕士学位，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现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对外经贸会计学会副会长，广东省管理会计师协会常务副会长，广东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广州会计师公会副会长，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冯科，中共党员，博士学位，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副教授、经济学院副教授，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公司、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2) 监事

李红，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部常务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与审计部总经理，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州造纸集团有限公司、越秀发展有限公司、广州住房置业担保有限公司、广州越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现任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首席审计官、数字化中心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越秀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姚晓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曾任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总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业务总监等。现任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资本经营部总经理，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越秀证券控股有限公司、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州越秀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广州百越信有限公司、广州越诚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广州纬秀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越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等职务。

李青云，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拥有 FRM（金融风险管理师）、ICBRR（银行风险与监管国际证书）。曾任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与法务合规部高级经理，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审查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监，广期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现任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杨晓民，简历详见前述“董事”部分。

吴勇高，简历详见前述“董事”部分。

李文卫，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曾任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信息科技处应用一科科长、副科长，信息科技处收付应用科、总体科科长，信息科技处副处长，信息科技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专项工作组组长（部门总经理级）。现任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数字金融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锋	越秀集团	首席资本运营官	2015年5月12日	-	是
贺玉平	越秀集团	首席合规官、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法律合规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2017年2月1日	-	是
刘贻俊	广州恒运	党委副书记、董事、财务负责人	2021年4月21日	-	是
舒波	广州产投	资本运作部副总经理	2022年8月29日	-	是
李红	越秀集团	党委委员、首席审计官、数字化中心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职工监事	2017年7月17日	-	是
姚晓生	越秀集团	资本经营部总经理	2021年2月2日	-	是

注：多职务人员的任期起始日期为相关职务的最早任职日期。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恕慧	中信证券	非执行董事	2020年6月23日	-	否
刘贻俊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	2021年6月25日	-	否
刘贻俊	广州恒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2月17日	-	否
王曦	中山大学中国转型与开放经济研究所	教授、所长	2013年1月1日	-	是
王曦	泛华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1日	-	是
王曦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22日	2023年8月23日	是
王曦	广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8年8月1日	-	是
王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3月28日	-	是
谢石松	中山大学法学院	教授	1996年12月1日	2023年10月31日	是
谢石松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5月25日	2023年5月17日	是
谢石松	极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8月16日	-	是
谢石松	广东捷盟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1月10日	-	是
谢石松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9日	-	是
刘中华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教授	2005年9月1日	-	是
刘中华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5日	是
刘中华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20日	-	是
刘中华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18日	-	是
冯科	北京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2021年6月1日	-	是
冯科	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6月25日	2023年12月28日	是
冯科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7月20日	2023年4月17日	是
冯科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8月18日	-	是

冯科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1月30日	-	是
冯科	北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9日	-	是
李文卫	广州数字金融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副院长	2021年11月18日	-	否

注：本表信息为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股东单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子公司之外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其完整任职情况详见前述文字部分；多职务人员的任期起始日期为相关职务的最早任职日期。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履职考核与薪酬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该办法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津贴计发。其中：非执行董事与非职工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独立董事工作津贴标准领取工作津贴，按月平均发放；执行董事与职工监事适用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适用于《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独立董事根据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 20 万元/年/人的津贴标准，根据各自在任期限按月领取。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管理制度》，公司按市场化、专业化的原则提出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和绩效年薪方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执行。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本制度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发。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恕慧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现任	398.75	否
杨晓民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现任	352.09	否
李锋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贺玉平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刘貽俊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舒波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吴勇高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现任	289.86	否
王曦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20	否
谢石松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20	否
刘中华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20	否
冯科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5.92	否
李红	监事会主席	女	现任	0	是
姚晓生	监事	男	现任	0	是
李青云	职工代表监事	女	现任	96.42	否
李文卫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239.01	否
朱晓文	董事	男	离任	0	是
沈洪涛	独立董事	女	离任	14.10	否
合计	--	--	--	1,456.15	--

注：上述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不包含参与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广州越秀资本超业绩奖励基金计划的递延薪酬。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2023年1月4日	—	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南方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	2023年1月9日	2023年1月10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4.《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	2023年1月10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向交通银行广州广州大道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2.《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河支行办理融资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	2023年1月20日	—	审议通过《关于向浦发银行广州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4月1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3.《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6.《关于制定<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7.《关于2022年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8.《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9.《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绩效考核目标的议案》；10.《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	2023年4月28日	2023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	2023年5月15日	2023年5月1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2.《关于全资子公司越秀金融国际拟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向浙江越秀租赁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	2023年5月24日	2023年5月26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人员名单及授予份额的议案》；2.《关于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	2023年5月30日	2023年5月31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2.《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3.《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4.《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5.《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6.《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等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7.《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开展应收账款资产支持票据业务的议案》；8.《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	2023年7月12日	2023年7月14日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	2023年7月20日	—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向广州农商银行华夏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2.《关于向中国银行广州珠江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	2023年7月26日	2023年7月27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投资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全资子公司越秀金融国际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投资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5.《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向江苏越秀租赁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6.《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四次会议	2023年8月2日	2023年8月3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绩效与薪酬清算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	2023年8月14日	—	审议通过《关于向民生银行广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	2023年8月30日	—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	2023年8月28日	2023年8月29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实施2022年度超业绩奖励基金计划的议案》；4.《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9月14日	2023年9月15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2.《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3.《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6.《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7.《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8.《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9月22日	2023年9月23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2.《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10月13日	2023年10月14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24日	2023年10月26日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1.602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10月30日	—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年11月20日	2023年11月22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制定超业绩奖励基金计划留存额度分配方案的议案》；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3.《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4.《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5.《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行债券及资产证券化产品的议案》；6.《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越秀金融国际向关联方借款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8.《关于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恕慧	22	7	15	0	0	否	6
杨晓民	22	7	15	0	0	否	6
李锋	22	7	15	0	0	否	6
贺玉平	22	7	15	0	0	否	6
刘贻俊	13	0	13	0	0	否	3
舒波	22	4	18	0	0	否	6
吴勇高	22	7	15	0	0	否	6
王曦	22	6	16	0	0	否	6
谢石松	22	4	18	0	0	否	6
刘中华	22	4	18	0	0	否	6
冯科	6	1	5	0	0	否	1
朱晓文（离任）	4	0	4	0	0	否	0

沈洪涛（离任）	16	3	13	0	0	否	5
---------	----	---	----	---	---	---	---

报告期内未发生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公司制定有《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全面保障董事履职。董事会规范运作，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22 次，审议议案共 70 项，包括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利润分配预案、股权激励、制度修订、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财务资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债券发行等事项。各董事对公司经营决策和重大事项提出了诸多宝贵的意见和建议，并向公司提示经营风险或业务机会，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重视相关反馈并组织研讨，有大量建议和提示被公司采纳并投入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中，在完善公司 ESG 治理结构、内外部监督机制和推进业务转型升级，促进公司合规风险体系完善及风险控制能力提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其中，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勤勉尽责，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和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法独立履行职责，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履职的具体情况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期末成员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王恕慧（主任委员）、杨晓民、贺玉平、刘贻俊、冯科	3	2023 年 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3 年事业计划及战略规划滚动调整的议案》；3.《关于 2022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ESG）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 1.6023%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刘中华（主任委员）、李锋、刘贻俊、谢石松、冯科	10	2023 年 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4.《关于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的议案》；5.《关于对公司及下属企业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6.《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规范运作情况专项审计报告》；7.《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8.《关于 2022 年审计工作总结和 2023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全资子公司越秀金融国际拟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向浙江越秀租赁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委员会名称	期末成员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2023 年 7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投资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全资子公司越秀金融国际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越秀产业投资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5.《关于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向江苏越秀租赁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 2023 年上半年审计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的议案》；3.《关于 2023 年上半年规范运作情况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 1.6023%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越秀金融国际向关联方借款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审计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王曦（主任委员）、王恕慧、舒波、谢石松、刘中华	4	2023 年 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中华（主任委员）、贺玉平、舒波、王曦、冯科	6	2023 年 1 月 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名单核查的议案》
			2023 年 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绩效考核目标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绩效与薪酬清算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实施 2022 年度超业绩奖励基金计划的议案》
			2023 年 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制定超业绩奖励基金计划留存额度分配方案的议案》
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	王恕慧（主任委员）、杨晓民、李锋、贺玉平、王曦	4	2023 年 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3 年度风险政策及风险限额管理方案的议案》
			2023 年 5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二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4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5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3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1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管理人员	61
主营业务人员	501
风险合规人员	179
信息技术人员	159
财务人员	97
行政及其他人员	234
合计	1,23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23
硕士研究生	569
本科	594
其他学历	45
合计	1,231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依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薪酬管理的主要原则有：

- （1）市场导向：以薪酬市场竞争力为主要依据并适度考虑前瞻性。
- （2）绩效导向：薪酬调整综合考虑公司绩效及个人绩效情况，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薪酬文化。
- （3）以能力和职位定薪：综合考虑能力和职位价值定薪，薪酬与能力和职位相匹配。

3、培训计划

公司以领导力发展、战略业务、党建文化为三大支柱，坚持以战略业务为导向、实用为标准面向员工，全方位、多层次、多路径开展培训工作，持续完善层次丰富、结构完整的培训项目全景图。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个人能力提升和组织能力提升、长期能力提升和短期能力突破、专业素质和业务实践技能提升相结合的原则制定并实施年度培训计划，具体项目如下：

(1) 领导力提升方面，推动面向中高管领导力持续提升的“金领”培养项目首期收官，夯实共创共识基础。一是推动“金领一期”项目收官模块开展，有效激发领导团队干事创业的战斗力和战斗力，深化各业务单元作战协同意识和战略格局。二是打造金领班共创平台，统筹组织十二场共识共创研讨会，全面提升管理层队伍综合能力。

(2) 人才培养方面，上下协同创新培训模式，为人才培养提质赋能。一是启动面向后备人才培养打造的“金秀三期”培训项目，优化人才赋能模式，延续“一人一策”培养原则，有效提升学员成长发展的针对性和自驱力。二是创新设计面向 90 后骨干人才的“金帆三期”培训项目，延续总部统筹“战略文化集训”、子公司组织“专业业务分训”协同模式，深化培训联动和资源协同。三是继续开展面向新员工的“金穗”培训项目，通过线上+线下培训模式，对新员工进行培训与考核，2023 年新员工培训覆盖率达 100%，有效助力新员工增进认可、融入发展。

(3) 业务能力强化方面，以学习地图开发推动业务流程梳理，助力组织核心能力提升。围绕赋能业务人员专业力、增强业务运作效率的目标，以新能源业务为试点，逐步梳理以流程为主线的学习地图，帮助业务人员实现从“生手”到“熟手”的转型。

4、劳务外包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劳务外包情况。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公司关于利润分配的规范性要求符合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自上市以来均实施较高比例的现金分红，未出现当年盈利而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情况。

公司 2021-2023 年度权益分派情况：

(1)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017,132,4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852,912,518.5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本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预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017,132,4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852,912,518.54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实施完毕。

(3)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716,394,41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743,278,883.4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5 股，共计转增股本 1,300,738,04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017,132,462 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2 年 5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7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017,132,462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852,912,518.54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852,912,518.54
可分配利润 (元)	1,729,722,737.06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3,640,893.83 元, 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425,267,964.43 元, 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729,722,737.06 元。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3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 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017,132,462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 元 (含税), 不送红股, 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本预案实施前, 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发行新股等原因而发生变动变化的,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预案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1、股权激励

2023 年 1 月 9 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同意意见, 公司聘请的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相关意见。

2023 年 1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 月 19 日, 本次拟授予的人员名单在公司内部张贴公示。截至公示期结束, 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企业、个人针对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资格等相关信息存在异议的反馈; 2023 年 5 月 11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审核意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获得广州市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广州市国资委原则同意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

2023 年 5 月 15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23 年 5 月 16 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 未发现核查对象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2023 年 5 月 24 日, 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人员名单及授予份额的议案》《关于向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以 2023 年 5 月 24 日为授予日, 向符合条件的 76 名激励对象授予 4,888.34 万股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为 6.2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认为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授予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2023 年 6 月 7 日, 公司完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授予登记工作, 股票期权简称: 越资 JLC1, 股票期权代码: 037356。次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24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受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影响，本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6.04元/股；同时鉴于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5名激励对象因职务调动、离职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拟注销股票期权19,244,004股。公司聘请的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相关意见。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第一期行权条件未达标拟注销股票期权数量	第一期行权条件未达标注销后剩余股票期权数量
王怨慧	董事长	2,719,700	0	2,719,700	906,567	1,813,133
杨晓民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59,600	0	2,059,600	686,533	1,373,067
吴勇高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783,900	0	1,783,900	594,633	1,189,267
李文卫	副总经理	1,621,000	0	1,621,000	540,333	1,080,667
合计	--	8,184,200	0	8,184,200	2,728,066	5,456,134

(2)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积极构建以战略为导向，以业绩与能力为核心，以市场化与专业化为基础的绩效考核机制。公司科学运用平衡计分卡作为绩效管理工具，每年根据战略规划和年度事业计划，按照分工拟定高级管理人员及参照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薪酬管理的相关人员的任期和年度经营目标，签订高管的任期和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以契约化的方式明确考核目标、奖惩条款等相关内容，并定期对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追踪督导。待年度和任期结束后，根据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对前述人员年度、任期考核指标进行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将按照经营业绩责任书和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应用于前述人员的薪酬、晋升、调动、任免等。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1) 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概况

公司于2017年10月10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实施核心人员持股计划。2020年7月9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结合战略转型和实际管理需要，对本计划进行修订。本持股计划有效期为六年，在有效期内分七期实施。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推出七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各期实施进展情况如下：第一至六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并将股票归属至持有人个人账户，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9日、2020年2月10日、2021年4月8日、2022年4月7日、2023年2月18日、2023年9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各期权益归属公告，相关持股计划已完成销户；第七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完成公司股票购买，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七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2)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进展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第五期核心人员	58	3,486,645	锁定期届满，股票归属至持	0.07%	参与人员的合法薪酬

持股计划			有人个人账户，已完成销户		
第六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53	4,241,615	锁定期届满，股票归属至持有人个人账户，已完成销户	0.08%	参与人员的合法薪酬
第七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64	2,800,900	已通过二级市场完成公司股票购买，尚在锁定期	0.06%	参与人员的合法薪酬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第六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报告期末持股数 (第七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王恕慧	党委书记、董事长	511,716	322,652	0.01%
杨晓民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399,491	256,713	0.01%
吴勇高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49,155	222,375	0.01%
李文卫	副总经理	47,492	171,486	0.00%

(3) 其他说明

公司核心人员持股计划不涉及外聘资产管理机构。报告期内，各期核心人员持股计划未召开持有人会议，管理委员会成员未发生变动，核心人员持股计划股份归属未引起相关员工触及权益变动披露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形成了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并按照《证券法》《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行业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一套与公司业务性质、规模等相适应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建立了履行风险识别和评估的四层级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第一层为公司董事会，第二层为董事会下设的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第三层为风险管理与法务合规部牵头组织开展的事前、事中和事后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机制，第四层为公司各职能管理部门和子公司组成的一线风险控制系统。董事会主要负责从公司治理层面制定公司整体风险管理政策；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整体风险的识别、评估及处置工作；风险管理与法务合规部专职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监督检查，并负责对公司各类业务风险的事前审核、事中监控和事后监督；各业务和职能部门负责各单位的风险自控。公司运用包括敏感性分析、压力测试、限额管理、信用评级等在内的多种手段，加强对各项业务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技术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风险的管理。公司根据监管要求及经营环境的变化，推动业务产品化，设立风险指标阈值和监控体系，确保公司业务合法合规。

公司通过设立审计部门、合规管理部门、纪检监察部门，履行监督检查职责，及时跟踪、发现和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缺陷。通过以上工作，公司对缺失或者欠完善的制度规定进行了补充和修正，细化和优化了部分业务流程及内部控制措施，保障公司各个流程的有效性。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2) 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1) 重大缺陷：错误信息可能会导致使用者做出重大的错误决策，截然相反的决策，造成不可挽回的决策损失；对系统数据的完整性具有重大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会给业务运作带来重大损失或造成财务记录的重大错误。对业务正常运营造成重大影响，致使业务操作大规模停止和持续出错；严重损伤公司核心竞争力，严重损害公司为客户服务的能力；被监管者持续观察，支付的罚款对年利润有较大的影响；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引起公众关注，引发诉讼，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对信息使用者有一定的影响，可能会影响使用者对于事物性质的判断，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导致错误的决策；对系统数据完整性具有一定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业务运作带来一定的损失及对财务数据记录的准确性产生一定的影响。对业务正常运营造成一定影响，致使业务操作效率低下；对内外部均造成了一定影响，比如关键员工或客户流失；被监管者公开警告和专项调查，支付的罚款对年利润没有较大影响；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中等损害。</p> <p>(3)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错报影响或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10%。</p> <p>(2) 重要缺陷：错报影响或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但小于 10%。</p> <p>(3) 一般缺陷：错报影响或财产损失小于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p>	<p>(1) 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geq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潜在错报\geq资产总额的 1%、经营收入潜在错报\geq经营收入总额的 1%、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geq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p> <p>(2)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leq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leq资产总额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经营收入总额的</p>

		0.5% ≤ 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3) 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经营收入潜在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从事金融类业务，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报告期内环境和社会责任相关情况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中的“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中的“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9.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继明、刘国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年、3 年
------------------------	---------

注：上述报酬为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总和。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公司本年度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审计费 31.5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无以前年度披露但延续至本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除广州资产收购、处置不良资产涉及的诉讼或仲裁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诉讼、仲裁案件 57 宗，累计标的额为 78,965.59 万元。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预计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情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诚信状况良好。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越秀集团及其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向关联方提供融资租赁、保理、基金管理、资产管理、财务顾问、咨询、担保、能源管理、信息技术等服务	市场原则	市场价	5,483	185,428	否	协议约定	不适用	2022年12月3日	巨潮资讯网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接受关联银行存贷款服务，接受关联方经营场所租赁、物业管理等服务	市场原则	市场价	8,996		否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期货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基差贸易等	市场原则	市场价	121		否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期货子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含权贸易等	市场原则	市场价	-		否				
广州恒运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向关联方提供融资租赁业务、期货经纪等服务	市场原则	市场价	794	22,176	否	协议约定	不适用	2022年12月3日	巨潮资讯网
中信证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经纪等服务	市价原则	市场价	470	1,103	否	协议约定	不适用	2022年12月3日	巨潮资讯网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接受关联方承销、咨询等服务	市场原则	市场价	1,713	2,611	否				
金鹰基金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接受关联方基金管理、申赎等服务	市场原则	市场价	-	50	否	协议约定	不适用	2022年12月3日	巨潮资讯网
		向关联方提供服务	向关联方提供期货经纪、咨询、经营场所租赁等服务	市场原则	市场价	4	450	否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越秀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及下属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的主要参股子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接受关联方经营场所租赁等服务	市场原则	市场价	7,460	8,556	否	协议约定	不适用	2022年12月3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25,041	220,374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涉及提供或接受劳务、购买或出售商品等，预计交易总金额为 220,374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表所列项目均在预计范围内，未超出公司对相关关联方的交易预计总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不适用									

除上表所列已获股东大会年度授权的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报告期内还与关联方发生如下日常关联交易：

（1）越秀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州华鸿科技信息有限公司以公开竞拍形式竞得广州资产转让的广州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6 户债权项目，交易金额 30,110 万元。该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所必要的，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关联方竞拍广州资产不良资产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2）报告期内，越秀金科向主要参股子公司越秀小贷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累计发生金额 38 万元，未达到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或触及临时披露的标准。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共同投资方	公司投资金额/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注册资本（万元）	被投资企业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净利润（万元）
越秀集团、广州地铁、广州	200	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 5%以上股东	广州国资国企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服务	261,000	256,506	256,506	-13,436

共同投资方	公司投资金额/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 注册资本(万元)	被投资企业 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 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 净利润(万元)
产投			(有限合伙)					
成拓有限公司	70,056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越秀租赁	融资租赁业务等	1,043,930 万港元	8,007,372	1,509,121	138,639
广州恒运	14,588	公司 5%以上股东	广州资产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等	630,946	4,467,132	975,550	15,387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3 年 1 月，越秀产业基金继续投资 200 万元用于认缴其管理的广州国资国企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因越秀集团、广州产投、广州地铁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是该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本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本事项随《关于全资子公司越秀金融国际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2023 年 4 月，广州越秀资本与成拓有限公司按原有出资比例同比例对越秀租赁进行增资，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本事项随《关于全资子公司越秀金融国际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2023 年 10 月，公司以 14,587.98 万元收购广州市欣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广州资产 1.6023%的股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 1.602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 1.6023%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5）。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贷款	72,356	99,612	76,864	市场化利率	2,591	95,104
越秀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	412,587	362,571	市场化利率	87	50,016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资金拆借	45,098	188,071	233,169	市场化利率	1,489	-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务利息支出合计 4,167 万元，关联债务期末余额为 145,120 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	----------------------------------------------------------------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辽宁越秀辉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相关	否	11,898	1,015	898	市场化利率	1,357	12,015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 5% 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融资租赁业务相关	否	21,088	841	5,814	市场化利率	794	16,115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与辽宁越秀辉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债权余额是由非关联不良资产交易转入，本期相关收益合计 1,357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关联债权余额为 12,015 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与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债权余额为融资租赁业务开展形成，本期相关收益合计 79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关联债权余额为 16,115 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资产租赁主要是公司及子公司、分公司因经营需要租入资产（主要为房产），均不构成重大合同，亦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除以担保为主业的越秀担保对外开展日常担保业务外，公司报告期内仅存在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越秀产业投资	2022 年 6 月 29 日	50,000	2023 年 3 月 20 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6 年 3 月 20 日	否	否
越秀产业投资	2022 年 6 月 29 日	50,000	2023 年 6 月 26 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6 年 6 月 26 日	否	否
越秀产业投资	2022 年 6 月 29 日	50,000	2023 年 9 月 22 日	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6 年 9 月 22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A1）		3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1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A3）		3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			150,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注 1}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越秀租赁	2020 年 3 月 28 日	50,000	2020 年 7 月 3 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7 月 3 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 年 3 月 28 日	9,980	2020 年 6 月 17 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5 月 8 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3月28日	9,500	2020年8月31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5月8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3月28日	6,700	2020年6月17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5月3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3月28日	2,400	2020年7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7月23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3月28日	7,600	2020年12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7月28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3月28日	4,180	2020年11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7月26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3月28日	20,000	2020年11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1月12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3月28日	8,000	2020年11月16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7月20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3月28日	2,000	2020年12月7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7月20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8,000	2021年7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8月16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6,000	2021年8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9月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8,000	2021年8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9月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2,000	2021年10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9月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4,000	2021年11月15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9月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16,000	2021年11月30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9月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4,800	2021年3月12日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12月1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7,200	2021年2月4日	1,017	连带责任保证	2024年2月5日	否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7,800	2021年2月4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7月3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10,000	2021年10月12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8月30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4,000	2021年3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7月20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7,000	2021年4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8月1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11,000	2021年6月25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8月11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30,000	2021年6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8月16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0年12月25日	5,900	2021年6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1月23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5,500	2022年6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7月19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24,000	2022年8月31日	1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5年8月31日	否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4,000	2022年8月10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2月10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4,000	2022年8月25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2月25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6,400	2022年7月27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7月26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5,817	2022年8月3日	2,909	连带责任保证	2024年10月13日	否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5,496	2022年8月3日	1,139	连带责任保证	2024年7月30日	否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8,687	2022年8月3日	2,172	连带责任保证	2024年6月29日	否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6,800	2022年8月24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8月16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5,700	2022年8月31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8月16日	是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1年12月23日	150,000	2022年10月14日	81,889	连带责任保证	2025年9月21日	否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2年12月20日	45,847	2023年7月28日	30,377	差额补足	2025年12月26日	否	否
上海越秀租赁	2022年12月20日	61,241	2023年9月12日	61,241	差额补足	2026年4月26日	否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8,750	2022年5月19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5月19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10,500	2022年5月23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5月23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5,750	2022年5月25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5月25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1,399	2022年7月25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月25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1,399	2022年7月26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月26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404	2022年7月29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月29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10,000	2022年7月29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7月29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1,399	2022年8月1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2月1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1,399	2022年8月2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2月2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3,500	2022年8月10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8月10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3,500	2022年8月15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8月15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3,000	2022年8月17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8月17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1年12月23日	2,000	2022年12月6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2月6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2,000	2023年3月22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9月21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3,000	2023年4月24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年4月24日	否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6,750	2023年4月26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0月26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7,000	2023年5月5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0月28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1,250	2023年5月23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1月22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5,600	2023年5月23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1月22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6,000	2023年6月5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2月5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3,500	2023年6月9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2月6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900	2023年6月19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2月14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6,000	2023年7月4日	-	连带责任担保	2023年12月29日	是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10,000	2023年8月1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年2月1日	否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12,600	2023年8月7日	12,6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年2月7日	否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300	2023年8月11日	3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年8月11日	否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2,000	2023年8月14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年8月14日	否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7,700	2023年9月4日	7,7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年3月4日	否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3,500	2023年11月7日	3,5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年5月7日	否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8,900	2023年11月9日	8,9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年5月9日	否	否
广期资本	2022年12月20日	6,000	2023年12月7日	6,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4年5月29日	否	否
越秀产业投资	2020年12月25日	20,000	2021年2月8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2月8日	是	否
越秀产业投资	2020年12月25日	10,000	2021年12月29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7月27日	是	否
越秀产业投资	2020年12月25日	2,900	2022年1月18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7月27日	是	否
越秀产业投资	2020年12月25日	17,100	2022年4月29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9月1日	是	否
越秀产业投资	2021年12月23日	10,000	2022年8月4日	9,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年8月4日	否	否
越秀产业投资	2022年12月20日	20,000	2023年1月19日	-	连带责任保证	2023年3月31日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58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220,08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1,425,94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255,744			
公司担保总额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9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370,08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1,775,94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405,744			
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246,74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246,744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无

注：上表中的担保均为信用担保；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被担保对象的其他股东未提供等比例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8,000	58,000	-	-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50,000	10,000	-	-
国债逆回购	自有资金	99,999	21,820	-	-
合计		207,999	89,820	-	-

注：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委托理财的最高日发生额为 135,999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或披露义务的重大合同项目。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2023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71,222	0.02%	985,204	2,156,426	0.04%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1,171,222	0.02%	985,204	2,156,426	0.0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71,222	0.02%	985,204	2,156,426	0.04%
4、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15,961,240	99.98%	-985,204	5,014,976,036	99.96%
1、人民币普通股	5,015,961,240	99.98%	-985,204	5,014,976,036	99.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三、股份总数	5,017,132,462	100.00%	-	5,017,132,46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动，股本结构变动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锁定股变动所致。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含离任）	1,171,222	1,048,041	62,837	2,156,426	报告期内核心人员持股计划相关股份归属于个人账户致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含离任）锁定股增加；部分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致锁定股变动	不适用
合计	1,171,222	1,048,041	62,837	2,156,42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9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6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越秀集团	国有法人	43.82%	2,198,601,036	-	-	2,198,601,036	不适用
广州恒运	国有法人	11.69%	586,457,241	-	-	586,457,241	不适用
广州产投	国有法人	10.75%	539,323,312	-	-	539,323,312	不适用
广州地铁	国有法人	5.72%	287,194,633	-	-	287,194,633	不适用
广州越企	国有法人	3.17%	159,235,887	-	-	159,235,887	不适用
广州交投基金	国有法人	1.53%	76,790,727	-	-	76,790,727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7%	48,776,174	10,793,163	-	48,776,174	不适用
万力集团	国有法人	0.75%	37,825,047	-	-	37,825,047	不适用
广州白云	国有法人	0.58%	28,945,064	-	-	28,945,064	不适用
广州城投	国有法人	0.57%	28,666,696	-	-	28,666,696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州越企为越秀集团全资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越秀集团、广州恒运、广州产投、广州地铁、广州交投基金、万力集团、广州白云、广州城投为国家出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越秀集团	2,198,601,036	人民币普通股	2,198,601,036
广州恒运	586,457,241	人民币普通股	586,457,241
广州产投	539,323,312	人民币普通股	539,323,312
广州地铁	287,194,633	人民币普通股	287,194,633
广州越企	159,235,887	人民币普通股	159,235,887
广州交投基金	76,790,727	人民币普通股	76,790,72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776,174	人民币普通股	48,776,174
万力集团	37,825,047	人民币普通股	37,825,047
广州白云	28,945,064	人民币普通股	28,945,064
广州城投	28,666,696	人民币普通股	28,666,69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广州越企为越秀集团全资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越秀集团、广州恒运、广州产投、广州地铁、广州交投基金、万力集团、广州白云、广州城投为国家出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广州产投在报告期内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累计借出公司股票 4,699,400 股，截至报告期末均已归还，出借余额为 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广州产投	539,323,312	10.75%	0	0.00%	539,323,312	10.75%	0	0.00%

前十名股东较上年末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越秀集团	张招兴	2009 年 12 月 25 日	91440101698677792A	商务服务业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越秀集团控股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00123.HK）、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01052.HK）和越秀服务集团有限公司（06626.HK）三家香港上市公司，其中控股子公司越秀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越秀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00405.HK）基金单位，控股子公司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持有华夏越秀高速 REIT 基金份额；越秀集团还直接参股交通银行（601328.SH）、地铁设计（003013.SZ）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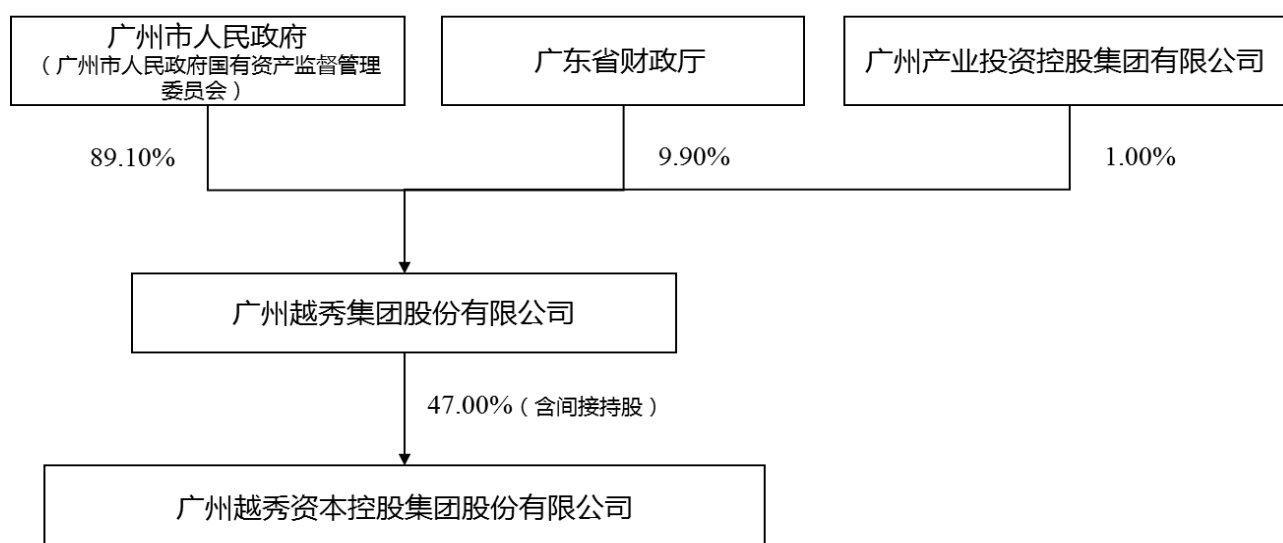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州市国资委	陈德俊	2005年2月2日	77119611-X	国有资产监督与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广州恒运	许鸿生	1992年11月30日	1,041,401,332 元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广州产投	罗俊葆	1989年9月26日	6,526,197,357 元	商务服务业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期限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越控 01	149109.SZ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20 年 4 月 28 日	2025 年 4 月 28 日	3+2 年	50,500	2.95%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交所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越控 01	149352.SZ	2021 年 1 月 18 日	2021 年 1 月 19 日	2026 年 1 月 19 日	3+2 年	100,000	3.59%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交所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 越控 02	149456.SZ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1 年 4 月 19 日	2026 年 4 月 19 日	3+2 年	100,000	3.58%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交所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21 越控 03	149597.SZ	2021 年 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	2026 年 8 月 13 日	3+2 年	50,000	3.13%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	深交所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1 越控 04	149598.SZ	2021 年 8 月 12 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	2028 年 8 月 13 日	5+2 年	50,000	3.52%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交所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越控 01	149944.SZ	2022 年 6 月 13 日	2022 年 6 月 14 日	2027 年 6 月 14 日	3+2 年	100,000	2.80%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交所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2 越控 02	148064.SZ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22 年 9 月 16 日	2027 年 9 月 16 日	3+2 年	100,000	2.67%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交所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2 越控 04	148097.SZ	2022 年 10 月 21 日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7 年 10 月 24 日	3+2 年	100,000	2.65%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交所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3 越资 01	148137.SZ	2023 年 4 月 4 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2026 年 4 月 6 日	3 年	40,000	3.15%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交所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3 越资 02	148232.SZ	2023 年 4 月 4 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2028 年 4 月 6 日	5 年	40,000	3.58%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	深交所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3 越资 03	148353.SZ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3 年 7 月 24 日	2026 年 7 月 24 日	3 年	50,000	2.91%	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交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均采用网下面向专业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面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发行人股东优先配售									
适用的交易机制	均可以在深交所流通转让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越控 01”）初始发行规模 10 亿元，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本期债券 9.95 亿元，剩余未回售 0.05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转售金额 5.00 亿元，存续余额 5.05 亿元。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 越控 01、21 越控 01、21 越控 02、21 越控 03、21 越控 04、22 越控 01、22 越控 02、22 越控 04、23 越资 01、23 越资 02、23 越资 03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	王宏峰、陈天涯、张路、冯源、王晓虎	010-60835062
	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27 号 1#楼 3 层、4 层、5 层	-	李世博、李丹丹	010-89926941
	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3-31 层	-	余洪彬	010-59572288
	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陈锦棋、韦宗玉、欧金光	陈锦棋	010-65542288
	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	李继明、刘国平	刘国平	010-85665588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	郑耀宗	010-6642887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	10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	10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000	10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50,000	5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50,000	5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	10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00,000	10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100,000	10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公司债券（第三期）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0,000	4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0,000	4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50,000	5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维持 AAA 主体信用评级，未发生评级调整情况。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债券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期限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广州越秀金融	21 越秀金融	102101018.IB	2021 年 6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3 日	2024 年 6 月 3 日	3 年	50,000	3.45%	采用单利按年	全国银行间债

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MTN001								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券市场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 越秀金融 MTN002	102101017.IB	2021 年 6 月 1 日	2021 年 6 月 3 日	2026 年 6 月 3 日	5 年	50,000	3.70%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1 越秀金融 MTN003	102101123.IB	2021 年 6 月 16 日	2021 年 6 月 18 日	2026 年 6 月 18 日	5 年	50,000	3.85%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越秀金融 MTN001	102280386.IB	2022 年 2 月 24 日	2022 年 2 月 28 日	2025 年 2 月 28 日	3 年	100,000	2.80%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 越秀金融 MTN002	102281693.IB	2022 年 8 月 1 日	2022 年 8 月 3 日	2025 年 8 月 3 日	3 年	50,000	2.70%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越秀资本 MTN001	102380451.IB	2023 年 3 月 8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2026 年 3 月 10 日	3 年	100,000	3.15%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越秀资本 MTN002	102380783.IB	2023 年 4 月 3 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2026 年 4 月 6 日	3 年	50,000	3.12%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3 越秀资本 MTN003	102380784.IB	2023 年 4 月 3 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2028 年 4 月 6 日	5 年	50,000	3.50%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品种一)	23 越秀资本 MTN004A	102381233.IB	2023 年 5 月 24 日	2023 年 5 月 26 日	2026 年 5 月 26 日	3 年	30,000	3.00%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品种二)	23 越秀资本 MTN004B	102381234.IB	2023 年 5 月 24 日	2023 年 5 月 26 日	2028 年 5 月 26 日	5 年	30,000	3.48%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品种一)	23 越秀资本 MTN005A	102381772.IB	2023 年 7 月 19 日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7 月 21 日	3 年	30,000	2.90%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3 越秀资本 MTN005B	102381773.IB	2023 年 7 月 19 日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8 年 7 月 21 日	5 年	30,000	3.40%	采用单利按年付息，不计复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 五期中期票据 (品种二)									利。每年付息 一次，于兑付 日一次性兑付 本金及最后一 期利息	
广州越秀资本 控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 一期短期融资 券	23 越秀资本 CP001	042380432.IB	2023 年 8 月 1 日	2023 年 8 月 2 日	2024 年 8 月 2 日	1 年	80,000	2.49%	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 利，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 券市场
广州越秀资本 控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 四期超短期融 资券	23 越秀资本 SCP004	012382048.IB	2023 年 5 月 30 日	2023 年 5 月 31 日	2024 年 2 月 25 日	270 天	80,000	2.26%	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 利，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 券市场
广州越秀资本 控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 五期超短期融 资券	23 越秀资本 SCP005	012383468.IB	2023 年 9 月 14 日	2023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6 月 11 日	270 天	50,000	2.51%	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 利，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 券市场
广州越秀资本 控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 六期超短期融 资券	23 越秀资本 SCP006	012384145.IB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024 年 5 月 15 日	180 天	80,000	2.58%	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 利，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 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以上债务融资工具通过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以上债务融资工具均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21 越秀金融 MTN001、22 越秀金融 MTN002、23 越秀资本 MTN001、23 越秀资本 MTN004A、23 越秀资本 MTN004B	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秦晋之、杨喆；芦若萌；田雨佐	0755-88026173、020-38999697；0755-88026162；0755-88026130
	联席主承销商：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夏路 1 号	曾玉辉	020-28268238
21 越秀金融 MTN002、21 越秀金融 MTN003	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20 号兴业银行大厦 15 楼	赵欣乐、刘志华	010-89926545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柯研、王艺涵	020-38731368、010-63639407
22 越秀金融 MTN001	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戴莹	010-66109649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0 号院 1 号楼	沈湘哲	010-66635910
23 越秀资本 MTN002、23 越秀资本 MTN003	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贾悦阳	020-87639939
	联席主承销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林杰、张宁宁	021-31886388、020-38156424
23 越秀资本 MTN005A、23 越秀资本 MTN005B	主承销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陈泽侗	010-66108040
	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曹翔	010-63639308
23 越秀资本 CP001	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2 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舒畅	010-56366525
	联席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	贾悦阳	020-87639939-200445
23 越秀资本 SCP004	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田雨佐	0755-88026130
	联席主承销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345 号	朱可欣	0574-81873412
23 越秀资本 SCP005	主承销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田雨佐	0755-88026130

	联席主承销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陆家嘴环路 333 号金砖大厦 30 楼	李方旭	021-38873256
23 越秀资本 SCP006	主承销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庆春路 46 号	董梦晓	0755-86369689
	联席主承销商：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5023 号平安金融中心南塔	王舒娟	0755-88677955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0,000	5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0,000	5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50,000	50,000	-	正常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	1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0,000	5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	1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0,000	5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50,000	5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30,000	3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30,000	3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30,000	3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30,000	3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80,000	8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80,000	8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	5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80,000	8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维持 AAA 主体信用评级，未发生评级调整情况。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债券投资者权益无重大影响。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57	1.29	21.71%
资产负债率	77.80%	77.41%	上升 0.39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1.55	1.28	21.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09,032.29	323,765.24	-4.5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7	0.07	-
利息保障倍数	1.92	2.03	-5.4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56	0.21	1,595.2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0	2.06	-2.9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九、其他事项

1、公司控股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有 3 家控股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分别为广州资产（主体评级 AAA）、越秀租赁（主体评级 AAA）、越秀产业投资（主体评级 AA+），合计发行公司债券 45.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40.28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公司简称	期初发行余额	报告期内新增发行金额	报告期内到期金额	期末发行余额
公司债券	广州资产	450,000	200,000	-	650,000
	越秀租赁	460,000	100,000	190,000	370,000
	越秀产业投资	-	150,000	-	150,000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广州资产	580,000	220,000	400,000	400,000
	越秀租赁	952,078	1,182,800	1,266,686	868,192
合计		2,442,078	1,852,800	1,856,686	2,438,192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交易所 ABS 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越秀租赁合计发行交易所 ABS70.49 亿元。

3、公司控股子公司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4）第 440A00487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继明、刘国平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4）第 440A004873 号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资本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越秀资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越秀资本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附注五-12 及附注五-13。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越秀资本公司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 111.46 亿元，减值准备 4.91 亿元；长期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657.89 亿元，未实现融资收益 62.67 亿元，应收利息 9.74 亿元，坏账准备 9.10 亿元，长期应收款净额 595.86 亿元。

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的信用减值损失反映了越秀资本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资产负债表日预期信用损失作出的最佳估计，越秀资本公司对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的信用减值的计量中，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重大估计和判断，包括判断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确定债务人发生信用减值时信用资产本息及资金配置补偿资金的损失比例、对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前瞻性调整。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大量的参数和数据，并涉及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同时，由于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相关的账面价值及损失准备金额重大，因此我们将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越秀资本公司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1）评价并测试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包括管理层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所使用的方法论、模型及假设等；

（2）复核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方法论，对组合划分、模型选择、关键参数、重大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3）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检查评价管理层在基于客户经营业绩及抵质押物变现等信息对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及时间存在的管理层偏向；

（4）对于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检查了款项回收情况，复核了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的参数是否恰当，并对减值测试结果重新计算；

（5）对大额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向债务人发送函证，对合同金额、应收款项余额等予以确认，并对未回函情况执行替代程序；

（6）检查了信用减值损失的披露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估值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附注五-3、附注五-61 及附注十。

1、事项描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是越秀资本公司的重要资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424.43 亿元，合计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2.68%。在估计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时，越秀资本使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等。该方法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折现率和市场乘数等，且对于部分涉及复杂估值的金融资产，越秀资本聘请了独立的外部评估师对公允价值出具评估报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所使用的输入值时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的估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越秀资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分类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估值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1) 了解和评价越秀资本对于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估值流程和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其是否得到了有效的运行；

(2) 基于对行业惯例的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第三层次金融工具估值时采用模型的合理性；

(3) 对于涉及管理层聘请外部专家进行估值的，获取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师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对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估值专家及企业估值人员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做出评价，并对估值结果作为审计证据的适当性进行复核，评价其估值程序及结果是否符合行业指引以及行业惯例；

(4) 在注册会计师的估值专家的协助下，基于行业知识以及可比公司的信息评价越秀资本公司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及估值假设的合理性，测试估值模型所使用的数学计算的准确性；并评价了注册会计师的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5) 复核了管理层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做出的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关披露的适当性。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越秀资本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越秀资本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越秀资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越秀资本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越秀资本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越秀资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越秀资本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越秀资本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继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国平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96,930,456.58	16,605,722,534.66
结算备付金	513,446,907.86	77,036,990.85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23,346,583.77	43,324,168,502.1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2,664,273.54	119,053,460.9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7,469,303.74	157,807,891.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3,148,427.97	252,206,464.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775,32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29,703.68	4,003,038.07
存货	1,179,348,565.23	961,187,491.21
合同资产	3,757,709.57	4,660,450.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054,857,518.86	31,132,746,752.36
其他流动资产	4,911,805,285.62	3,440,671,814.28
流动资产合计	104,838,704,736.42	96,079,265,390.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4,396,919,973.47	6,227,266,756.9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009,708,499.65	39,408,050,668.61
长期股权投资	30,421,077,313.61	27,978,830,410.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2,477,676.23	26,532,226.85
固定资产	13,190,291,510.04	1,207,119,596.28
在建工程	39,344,677.10	12,496,994.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5,411,769.17	146,276,575.54
无形资产	66,920,114.12	222,099,604.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254,535.28	38,725,16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8,149,661.45	617,544,069.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2,875,965.14	1,330,607,281.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331,431,695.26	77,215,549,346.94
资产总计	187,170,136,431.68	173,294,814,736.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95,526,209.28	11,261,222,892.73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47,591,473.07	485,482,128.33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1,349,571,439.96	1,322,394,648.50
应付账款	515,057,831.73	3,363,514.36
预收款项	3,769,229,540.47	4,103,993,707.73
合同负债	95,926,538.54	303,278,113.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43,326,755.61	716,615,829.55
应交税费	301,410,507.31	486,652,672.21
其他应付款	2,927,415,805.91	2,084,821,184.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0,379,950.33	321,008,512.1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60,375,140.94	40,192,759,188.22
其他流动负债	11,007,380,120.89	13,622,930,036.32
流动负债合计	66,912,811,363.71	74,583,513,916.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58,742,388.61	114,866,601.43
长期借款	51,451,373,549.23	33,849,839,059.51
应付债券	25,725,820,850.62	23,741,695,241.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7,839,395.50	69,434,002.40
长期应付款	840,491,168.79	1,025,365,255.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28,900,000.00	369,020,760.14
递延收益	7,700,000.00	5,87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0,188,557.03	390,349,23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711,055,909.78	59,566,445,151.67
负债合计	145,623,867,273.49	134,149,959,067.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17,132,462.00	5,017,132,4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27,915,077.51	12,228,908,865.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4,307,110.61	-65,194,851.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7,135,088.40	854,608,291.96
一般风险准备	780,327,314.00	659,001,554.00
未分配利润	9,592,587,969.85	8,305,712,15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29,405,022.37	27,000,168,473.03
少数股东权益	12,916,864,135.82	12,144,687,196.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46,269,158.19	39,144,855,669.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170,136,431.68	173,294,814,736.97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5,254,407.14	1,100,324,842.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9,873,768.84	522,224,710.6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000.00	170,000.00
其他应收款	13,710,640,045.47	12,559,416,034.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0,000,000.00	579,213,232.08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43,420.82	686,096.23
流动资产合计	16,427,911,642.27	14,182,821,684.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96,2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1,256,444,953.80	30,829,236,721.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256,444,953.80	31,325,486,721.04
资产总计	47,684,356,596.07	45,508,308,405.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52,378,231.40	3,122,104,422.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44,257.01	1,088,151.79
其他应付款	501,181,040.28	1,025,081.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1,931,708.58	5,668,393,023.42
其他流动负债	2,925,550,010.51	3,423,039,483.17
流动负债合计	9,881,185,247.78	12,215,650,16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525,186,100.00	4,575,784,600.00
应付债券	10,997,847,953.86	8,988,645,042.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4,999,062.61	120,909,629.6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98,033,116.47	13,685,339,271.79
负债合计	27,479,218,364.25	25,900,989,434.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17,132,462.00	5,017,132,4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372,040,311.57	12,365,111,503.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9,107,632.79	70,572,626.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7,135,088.40	854,608,291.96
未分配利润	1,729,722,737.06	1,299,894,087.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05,138,231.82	19,607,318,971.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684,356,596.07	45,508,308,405.47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793,443,074.65	14,171,385,011.9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81,475,266.64	354,708,596.02
利息收入	4,787,148,863.85	5,389,153,736.90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52,718,049.63	745,025,563.74
其他业务收入	8,172,100,894.53	7,682,497,115.27
二、营业总成本	13,611,734,101.46	12,861,805,274.4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43,249,865.75	18,413,408.18
利息支出	4,392,180,140.08	4,219,753,735.5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422,969.72	14,830,113.48
其他业务成本	8,112,431,836.20	7,593,012,108.54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56,124,212.82	2,356,242.17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205,058.38	220,560.00
税金及附加	32,585,266.39	34,074,938.19
销售费用	6,688,014.10	7,667,249.83
管理费用	1,206,949,703.84	1,321,223,041.78
研发费用	7,622,243.73	7,126,019.23
财务费用	-350,476,783.91	-356,872,142.5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83,042,661.68	362,554,106.28
加：其他收益	89,749,884.82	180,848,890.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40,508,319.23	2,498,734,031.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1,144,260.42	1,639,385,836.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610,494.41	525,121,704.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5,978,237.02	-188,660,263.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50.49	-41,124.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8,165.48	53,069.9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46,765,118.66	4,325,636,045.67
加：营业外收入	3,421,535.10	2,264,120.39
减：营业外支出	5,199,887.57	2,241,671.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44,986,766.19	4,325,658,494.30
减：所得税费用	725,199,978.03	859,937,317.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9,786,788.16	3,465,721,176.7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9,786,788.16	3,465,721,176.7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3,640,893.83	2,512,560,305.48
2.少数股东损益	916,145,894.33	953,160,871.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501,961.93	80,584,689.8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501,961.93	80,584,689.8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05,604.32	-1,374,135.9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05,604.32	-1,374,135.9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696,357.61	81,958,825.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010,061.78	77,533,674.1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6,295.83	4,425,151.6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99,288,750.09	3,546,305,866.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83,142,855.76	2,593,144,995.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6,145,894.33	953,160,871.2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91	0.5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791	0.5008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78,110,887.49	112,324,034.43
减：利息支出	847,192,936.11	865,561,617.27
税金及附加	932,142.66	970,250.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27,945.88	12,363,914.8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6,957,323.25	-44,245,998.4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7,007,133.05	44,307,578.79
加：其他收益	1,226,538.20	198,704.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4,343,962.45	1,397,385,81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5,390,993.17	443,021,459.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62,934.15	15,992,064.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7,319,343.54	-46,785,223.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5,267,964.43	644,465,610.1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58,578.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5,267,964.43	644,407,031.3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5,267,964.43	644,407,031.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5,267,964.43	644,407,031.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35,006.74	19,474,473.9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0,718.91	-341,691.3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0,718.91	-341,691.3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54,287.83	19,816,165.3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154,287.83	19,816,165.3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43,802,971.17	663,881,505.3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75,261,157.25	13,144,881,865.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877,749,580.77	5,534,081,850.43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066,951,907.57	5,272,178,893.2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57,930.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18,435,844.45	27,704,590,44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57,556,420.90	51,655,733,055.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10,380,122.49	48,452,901,357.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48,285,655.43	1,225,938,165.7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9,967,617.78	819,340,157.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2,778,437.50	1,171,700,321.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9,752,300.07	1,326,818,10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71,164,133.27	52,996,698,104.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6,392,287.63	-1,340,965,048.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27,538,575.55	10,786,788,860.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2,326,338.32	1,070,996,777.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200.00	27,27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9,949,113.87	11,857,812,914.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80,398,978.51	1,254,595,400.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55,342,622.94	16,668,143,302.4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36,777,257.45	122,618,918.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72,518,858.90	18,045,357,621.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2,569,745.03	-6,187,544,706.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915,509.79	1,111,540,52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915,509.79	1,111,540,52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671,091,278.53	20,561,321,608.6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634,341,993.24	29,163,763,821.9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9,169,430.36	6,341,532,484.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23,518,211.92	57,178,158,437.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3,442,425,256.85	41,821,181,669.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10,074,837.61	3,361,013,345.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88,700 821.98	172,346,899.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1,827,593.00	5,685,545,908.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154,327,687.46	50,867,740,923.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190,524.46	6,310,417,51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442,206.91	-1,992,218.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9,570,860.15	-1,220,084,46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36,307,283.68	16,756,391,744.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95,878,143.83	15,536,307,283.68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5,616.4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4,159,805.72	119,325,999.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99,832.48	55,214,80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795,254.64	174,540,807.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6,381.73	758,191.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39,157.20	7,599,058.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4,673,437.04	2,089,779,865.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1,358,975.97	2,098,137,11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563,721.33	-1,923,596,308.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54,177,531.00	14,398,865,039.4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1,994,444.56	507,580,078.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66,171,975.56	14,906,445,118.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65,879,837.93	15,211,206,157.2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5,879,837.93	15,211,206,157.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0,292,137.63	-304,761,039.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25,000,000.00	4,838,5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496,131,698.10	9,192,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5,000,000.00	3,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46,131,698.10	17,331,3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660,697,500.00	11,996,859,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2,141,218.55	1,589,075,392.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9,091,843.71	3,304,371,94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01,930,562.26	16,890,307,235.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98,864.16	441,082,764.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9	43.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4,929,564.33	-1,787,274,539.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324,842.81	2,887,599,382.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5,254,407.14	1,100,324,842.81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17,132,462.00				12,228,908,865.39		-65,194,851.32		854,608,291.96	659,001,554.00	8,305,712,151.00	12,144,687,196.14	39,144,855,669.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17,132,462.00				12,228,908,865.39		-65,194,851.32		854,608,291.96	659,001,554.00	8,305,712,151.00	12,144,687,196.14	39,144,855,669.1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3,787.88		79,501,961.93		142,526,796.44	121,325,760.00	1,286,875,818.85	772,176,939.68	2,401,413,489.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501,961.93				2,403,640,893.83	916,145,894.33	3,399,288,750.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3,787.88							296,348,206.86	295,354,418.9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1,129,759.27	341,129,759.2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94,088.36								9,394,088.36
4. 其他					-10,387,876.24							-44,781,552.41	-55,169,428.65
（三）利润分配									142,526,796.44	121,325,760.00	-1,116,765,074.98	-440,317,161.51	-1,293,229,68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526,796.44		-142,526,796.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1,325,760.00	-121,325,76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2,912,518.54	-440,317,161.51	-1,293,229,680.0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17,132,462.00			12,227,915,077.51	14,307,110.61	997,135,088.40	780,327,314.00	9,592,587,969.85	12,916,864,135.82	41,546,269,158.19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16,394,417.00				13,527,433,782.56		-145,779,541.18		790,167,588.83	533,923,181.90	6,724,792,104.67	10,372,023,786.75	35,518,955,320.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115,769.95	1,041,929.53	140,129.85	1,297,829.33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16,394,417.00				13,527,433,782.56		-145,779,541.18		790,167,588.83	534,038,951.85	6,725,834,034.20	10,372,163,916.60	35,520,253,149.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738,045.00				-1,298,524,917.17		80,584,689.86		64,440,703.13	124,962,602.15	1,579,878,116.80	1,772,523,279.54	3,624,602,519.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584,689.86				2,512,560,305.48	953,160,871.26	3,546,305,866.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13,127.83							1,188,364,841.72	1,190,577,969.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88,364,841.72	1,188,364,841.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13,127.83								2,213,127.83
（三）利润分配									64,440,703.13	124,962,602.15	-932,682,188.68	-369,002,433.44	-1,112,281,316.84
1. 提取盈余公积									64,440,703.13		-64,440,703.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4,962,602.15	-124,962,602.1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3,278,883.40	-369,002,433.44	-1,112,281,316.8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00,738,045.00				-1,300,738,045.00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00,738,045.00				-1,300,738,04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17,132,462.00				12,228,908,865.39	-65,194,851.32	854,608,291.96	659,001,554.00	8,305,712,151.00	12,144,687,196.14	39,144,855,669.17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17,132,462.00				12,365,111,503.60		70,572,626.05		854,608,291.96		1,299,894,087.61	19,607,318,97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17,132,462.00				12,365,111,503.60		70,572,626.05		854,608,291.96		1,299,894,087.61	19,607,318,971.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28,807.97		18,535,006.74		142,526,796.44		429,828,649.45	597,819,260.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35,006.74				1,425,267,964.43	1,443,802,971.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28,807.97							6,928,807.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394,088.36							9,394,088.36
4. 其他					-2,465,280.39							-2,465,280.39
（三）利润分配									142,526,796.44		-995,439,314.98	-852,912,518.54
1. 提取盈余公积									142,526,796.44		-142,526,796.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2,912,518.54	-852,912,518.54
3. 其他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17,132,462.00				12,372,040,311.57		89,107,632.79		997,135,088.40		1,729,722,737.06	20,205,138,231.82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16,394,417.00				13,665,166,113.56		51,098,152.07		790,167,588.83		1,463,206,642.81	19,686,032,914.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716,394,417.00				13,665,166,113.56		51,098,152.07		790,167,588.83		1,463,206,642.81	19,686,032,914.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0,738,045.00				-1,300,054,609.96		19,474,473.98		64,440,703.13		-163,312,555.20	-78,713,943.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474,473.98				644,407,031.33	663,881,505.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3,435.04							683,435.0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83,435.04							683,435.04
（三）利润分配									64,440,703.13		-807,719,586.53	-743,278,883.40
1. 提取盈余公积									64,440,703.13		-64,440,703.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43,278,883.40	-743,278,883.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00,738,045.00				-1,300,738,04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00,738,045.00				-1,300,738,045.00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17,132,462.00				12,365,111,503.60		70,572,626.05		854,608,291.96		1,299,894,087.61	19,607,318,971.22

法定代表人：王恕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勇高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永兴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集团”或“公司”）是一家在广东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1904817725。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注册及总部地址为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6301 房自编 B 单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包括不良资产管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期货经纪业务、投资管理业务、新能源业务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批准。

（二）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1959 年 10 月的广州友谊商店，友谊商店于 1978 年扩业，组建广州市友谊公司。

1992 年 11 月 18 日，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下发“穗改股字〔1992〕14 号”，由广州市友谊公司为发起人，并以向公司内部职工定向募集的方式设立广州友谊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 24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190481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公司总股本为 14,942.1171 万元。

经公司 199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广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穗改股字〔1998〕6 号文”批准后，公司实施“10 送 2 派 1”的利润分配方案，注册资本变更为 17,930.54 万元。

1999 年 4 月，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下发穗国资二〔1999〕54 号文，将公司的原国有法人股 15,074.54 万股界定为国家股，股权由广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

2000 年，公司在深交所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6,000 万股，并于 7 月 18 日上市交易，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3,930.54 万元。

2006 年 1 月，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按照每 10 股流通股可以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 股对价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不变。

2008 年 7 月，公司按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5 股的方案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19,652,702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119,652,701.54 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58,958,107.00 元。

2016 年 3 月，公司向广州市国资委等七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1,123,595,502 股普通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由 358,958,107 股增加至 1,482,553,609 股。

2016 年 6 月，公司按每 10 股派送红股 5 股的方案向全体股东送股，合计增加股份数 741,276,804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741,276,804.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223,830,413.00 元。

2016 年 7 月，公司更名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次月起，公司证券简称由“广州友谊”变更为“越秀金控”，证券代码“000987”不变。

2017 年第二季度，公司所属行业由“批发和零售业-零售业”变更为“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

2018 年 10 月，公司向广州恒运、广州城启等六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443,755,472 股普通股，向广州越企非公开发行 85,298,869 股普通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752,884,754 股。

2019 年 3 月，公司向广州市广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广州友谊 100%股权完成交割过户。

2020 年 1 月，公司向中信证券转让已剥离广州期货 99.03%股份、金鹰基金 24.01%股权后的广州证券 100%股权完成交割过户。

2020 年第二季度，公司所属行业由“金融业-资本市场服务”变更为“金融业-其他金融业”。

2021 年 8 月，公司按每 10 股派送红股 3.5 股的方案向全体股东送股，合计增加股份数 963,509,663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963,509,663.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716,394,417.00 元。

2022 年 6 月，公司按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3.5 股的方案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 1,300,738,045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1,300,738,045.00 元，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17,132,462.00 元。

2022 年 12 月，公司更名为“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越秀金控”变更为“越秀资本”，证券代码“000987”不变。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金融工具计量、公允价值计量、长期股权投资计量及固定资产折旧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11，附注三、12、附注三、14

和附注三、16。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公司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示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

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

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

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平均汇率（计算方式为：（1月1日即期汇率+N个月每月最后一天的即期汇率）/（N+1））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现金流量采用合并财务报表期间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

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商业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随后按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的预计负债的损失准备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商品期货合约、商品期权合约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下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间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集团内关联方组合（本集团合并范围内）

B、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集团内关联方组合（本集团合并范围内）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租赁款、应收利息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租赁款、应收利息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应收租赁款组合

对于应收租赁款、应收利息，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

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底层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及与交易所交易品种相关的库存商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被套期项目存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余存货均按照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14.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	3	2.77-3.23
机器设备	18-25	0-3	4.00-5.50
运输设备	4-6	3	16.17-24.25
办公及其他通用设备	5	3	19.40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5	3	19.40-32.3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4）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

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土地使用权及专利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软件	2-5年	预计使用年限	直线法	-
土地使用权	43年	剩余使用年限	直线法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19. 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

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0.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21. 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3. 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是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

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

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2）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8.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越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担保”）按照上年税后净利润的 2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租赁”）按照从事租赁业务各单体公司当年不低于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越秀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产业基金”）按照税后净利润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期货”）按照各单体公司税后净利润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资产”）按照各单体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一般风险准备金。

29. 担保业务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所指的风险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照融资性担保业务当年担保费收入的 50%提取，列入当期损益。提取实行差额提取法，上一年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可以转回或扣减当年应提取的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担保赔偿准备金按照融资性担保业务当年年末担保责任余额 1%的比例计提，列入当期损益，其中，金融产品担保业务担保赔偿准备金每年计提比例为：1%/融资期限，即在融资期限内以每年平均计提的方式计提担保赔偿准备金，融资期限内总计计提比例为担保责任额的 1%。担保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当年担保责任余额 10%的，实行差额提取。

30. 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销售商品、收取利息、收取租息、不良资产债

权处置、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担保服务。

商品销售收入

当在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以下简称“转让商品”）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售电服务、仓单服务、基差贸易类的销售收入，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

在相关的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收到时，按资金使用时间和约定的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在当期到期返售的，按返售价格与买入价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在当期没有到期的，期末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提利息确认为当期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确认为当期收入。

租息收入

1) 租赁期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 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摊时，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

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3) 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实际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

4) 或有租金的处理

本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不良资产债权处置收入

本公司已将不良资产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转让的债权包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服务以及提供且收取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1) 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以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计算手续费收入，结算部门执行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每天交易结束后根据客户成交纪录从客户资金中收取手续费。

2)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于受托管理合同到期，与委托单位结算时，按照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受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当期的收益或损失。如合同规定按固定比例收取管理费的，则分期确认管理费收益。

3) 融资租赁手续费收入是指在租赁合同中约定的应向客户收取的融资租赁手续费，应按融资租赁利息收入确认的进度按期确认融资租赁手续费收入，即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手续费收入。

4) 咨询/服务/顾问费收入，如果属于某一时点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则应满足“A.商品销售收入”的五个条件时，确认收入；若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除应满足“A.商品销售收入”的五个条件外，公司还应当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公司应当考虑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担保费收入

担保费收入主要包括市场性业务担保费收入和政策性业务担保费收入；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担保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
- 2) 与担保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与担保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3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

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3.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34。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4. 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1。

35. 资产证券化业务

本公司将租赁应收款资产证券化（应收款项即“信托财产”），一般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特定目的实体，然后再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权益以信用增级、次级债券或其他剩余权益（保留权益）的形式保留。保留权益在本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以公允价值入账。证券化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与保留权益之间按它们于转让当日的相关公允价值进行分配。证券化的利得或损失记入当期损益。

在应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另一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以及本公司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①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②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将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③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36. 套期会计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本公司正式指定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有正式的书面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其内容记录包括载明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 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②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③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应当等于企业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应当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本公司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①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②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③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④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公司的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上述项目组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敞口进行的套期，该公允价值变动源于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公允价值套期，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极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或与上述项目组成部分有关的特定风险，且将影响企业的损益。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现金流量套期，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公司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

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不属于上述情况的现金流量套期，本公司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本公司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若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处理。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极可能发生但可能预期仍然会发生，在预期仍然会发生的情况下，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予以保留，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上述现金流量套期的会计政策处理。

37.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市场乘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公司在特定期间内处置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集团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合并范围的界定

在确定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时，本公司主要考虑对这些主体是否具有控制权，这些主体包括私募基金、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等。本公司同时作为私募基金、信托计划和资产管理计划等的投资方和管理人。本公司综合评估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是否将使本公司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如影响重大且本公司享有权力主导主体的相关活动以影响回报金额时，本公司合并该等结构化主

体。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38.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4,729.98
未分配利润	1,128,762.08
一般风险准备	125,418.00
少数股东权益	60,549.9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3年度)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801,417.02
少数股东损益	-80,449.26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427,922.75	2,116,147.00	617,544,069.75
未分配利润	8,303,934,517.94	1,777,633.06	8,305,712,151.00
一般风险准备	658,804,039.22	197,514.78	659,001,554.00
少数股东权益	12,144,546,196.98	140,999.16	12,144,687,196.14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860,755,635.23	-818,317.67	859,937,317.56
少数股东损益	953,160,001.95	869.31	953,160,871.26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5,987,745.84	1,297,829.33	557,285,575.17
未分配利润	6,724,792,104.67	1,041,929.53	6,725,834,034.20
一般风险准备	533,923,181.90	115,769.95	534,038,951.85
少数股东权益	10,372,023,786.75	140,129.85	10,372,163,916.60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00、3.00、5.00、6.00、9.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00
房产税	租金收入、房产原值 70%	1.20、12.00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州越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金科”）	15.00
越秀新能源下属 60 家子公司	15.00
合并范围内的合伙企业	说明

说明：合伙企业不作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主体，法人合伙人按合伙企业先分后税确认的应纳税所得额，由法人合伙人各自负责缴纳企业所得税。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越秀金科享有的税收政策：

1)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关于广东省 2019 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54 号），越秀金科已被予以高新技术企业备案，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可申请享受税率 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 39 号）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

（2）本集团下属子公司越秀租赁享有的税收政策：

根据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税点的通知》规定，融资性售后回租取得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按照贷款服务缴纳增值税，适用增值税率 6%。试点纳税人根据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签订的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合同，在合同到期前提供的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可继续按照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缴纳增值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面营改增。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3）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新能源”）享有的税收政策：

1) 根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越秀新能源下属共 60 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有该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0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于小型微利企业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越秀新能源下属子公司江苏家航户用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享有该项税收优惠。

3)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 号），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

征即退 50%的政策。越秀新能源下属子公司正蓝旗越明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有该优惠政策。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居民企业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 年版）规定条件和标准的电网（输变电设施）的新建项目，可以依法享受“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越秀新能源下属子公司正蓝旗越明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有该优惠政策。

（4）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广州期货享有的税收政策：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5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若干税务处理问题的公告》，从事代理服务、主营业务收入为手续费、佣金的企业（如证券、期货、保险代理等企业），其为取得该类收入而实际发生的营业成本（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准予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

2) 根据财税[2017]23 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期货公司依据《期货公司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3 号）和《商品期货交易财务管理暂行规定》（财商字〔1997〕44 号）的有关规定，从其收取的交易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 5%提取的期货公司风险准备金，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3) 根据财税[2017]23 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期货公司依据《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38 号、第 129 号）、《关于明确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缴纳比例有关事项的规定》（证监会财政部公告〔2016〕26 号）及《期货交易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从其收取的交易手续费中按照代理交易额的亿分之五至亿分之十的比例（2016 年 12 月 8 日前按千万分之五至千万分之十的比例）缴纳的期货交易投资者保障基金，在基金总额达到有关规定的额度内，准予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公告 2021 年第 6 号），上述财税[2017]23 号《关于证券行业准备金支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政策到期后继续执行。

（5）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常德嘉山越秀生物医药与健康食品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享有的税收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17,781,629,450.53	15,972,999,156.52
其他货币资金	615,301,006.05	632,723,378.14
合计	18,396,930,456.58	16,605,722,534.66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73,872,659.09	110,966,777.86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使用受限制的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93,874,143.99	银行承兑保证金
担保及外汇业务保证金	13,007,599.84	担保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合计	506,881,743.83	-

2、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公司备付金	513,446,907.86	77,036,990.85

(2) 按明细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公司备付金	513,446,907.86	1.00	513,446,907.86	77,036,990.85	1.00	77,036,990.85

3、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项 目	公允价值		年未余额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85,889,391.19	-	85,889,391.19	85,539,876.63	-	85,539,876.63
股票	1,691,235,881.75	-	1,691,235,881.75	887,384,149.54	-	887,384,149.54
基金	218,057,767.16	-	218,057,767.16	218,239,253.92	-	218,239,253.92
持有股权基金份额及非上市股权投资	9,356,892,668.19	-	9,356,892,668.19	8,655,997,282.22	-	8,655,997,282.22
资管计划	401,853.73	-	401,853.73	398,245.27	-	398,245.27
信托计划	4,496,316,289.17	-	4,496,316,289.17	4,452,622,071.79	-	4,452,622,071.79
不良资产包	28,247,576,041.19	-	28,247,576,041.19	28,019,092,612.01	-	28,019,092,612.01
衍生金融资产	22,870,720.14	-	22,870,720.14	-	-	-
其他	904,105,971.25	-	904,105,971.25	900,202,000.00	-	900,202,000.00
合 计	45,023,346,583.77	-	45,023,346,583.77	43,219,475,491.38	-	43,219,475,491.38

（续表）

项目	公允价值		年初余额		初始成本 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 产	初始成本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债券	756,854,525.81	-	756,854,525.81	751,451,548.12	-	751,451,548.12
股票	1,081,592,518.77	-	1,081,592,518.77	468,152,168.59	-	468,152,168.59
基金	352,378,172.24	-	352,378,172.24	353,925,257.92	-	353,925,257.92
持有股权基金份额及非上市 股权投资	7,174,297,166.26	-	7,174,297,166.26	6,640,832,299.12	-	6,640,832,299.12
资管计划	192,799,369.16	-	192,799,369.16	196,494,294.31	-	196,494,294.31
信托计划	4,269,388,546.03	-	4,269,388,546.03	4,246,393,055.66	-	4,246,393,055.66
不良资产包	28,565,574,664.53	-	28,565,574,664.53	27,905,261,797.97	-	27,905,261,797.97
衍生金融资产	79,286,539.33	-	79,286,539.33	-	-	-
其他	851,997,000.00	-	851,997,000.00	851,997,000.00	-	851,997,000.00
合计	43,324,168,502.13	-	43,324,168,502.13	41,414,507,421.69	-	41,414,507,421.69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截至年末受限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年末公允价值
持有股权基金份额及非上市股权投资	诉讼冻结	60,280,397.51
股票	限售股	857,113,837.90
合计	-	917,394,235.41

4、应收账款

(1) 按款项性质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基金管理费	14,041,289.36	36,602,412.94
应收服务费	3,624,708.60	51,897,563.59
应收清算款	26,251,132.28	26,626,996.68
应收电费	195,715,395.67	26,379,815.00
应收货款	-	3,938,857.49
合计	239,632,525.91	145,445,645.70
减：坏账准备	26,968,252.37	26,392,184.72
账面价值	212,664,273.54	119,053,460.9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账面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251,132.28	10.95	22,305,725.04	84.97	3,945,407.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381,393.63	89.05	4,662,527.33	2.19	208,718,866.30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213,381,393.63	89.05	4,662,527.33	2.19	208,718,866.30
合计	239,632,525.91	100.00	26,968,252.37	11.25	212,664,273.54

(续表)

类别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626,996.68	18.31	21,874,242.19	82.15	4,752,754.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818,649.02	81.69	4,517,942.53	3.80	114,300,706.49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118,818,649.02	81.69	4,517,942.53	3.80	114,300,706.49
合计	145,445,645.70	100.00	26,392,184.72	18.15	119,053,460.98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6,679,432.28	15,126,950.04	2-3年	90.69	预计部分损失
客户二	9,571,700.00	7,178,775.00	3-4年	75.00	预计部分损失
合计	26,251,132.28	22,305,725.04	-	84.97	-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10,495,877.23	4,218,528.25	2.00	114,744,489.66	2,294,853.39	2.00
1-2年	2,187,904.23	218,790.43	10.00	2,044,105.79	204,410.57	10.00
2-3年	674,862.17	202,458.65	30.00	-	-	-
3-4年	-	-	-	-	-	-
4-5年	-	-	-	22,750.00	11,375.00	50.00
5年以上	22,750.00	22,750.00	100.00	2,007,303.57	2,007,303.57	100.00
合计	213,381,393.63	4,662,527.33	2.19	118,818,649.02	4,517,942.53	3.80

(3) 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余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合并转入	合并转出	
坏账准备	26,392,184.72	1,144,490.01	1,438,881.21	2,007,303.57	26,968,252.3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一	193,272,431.00	1年以内 (含1年)	80.65	3,865,448.62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 额
客户二	16,679,432.28	2-3年	6.96	15,126,950.04
客户三	9,571,700.00	3-4年	3.99	7,178,775.00
客户四	5,247,155.50	1年以内 (含1年)	2.19	104,943.11
客户五	2,406,096.72	1年以内 (含1年)	1.00	48,121.93
合计	227,176,815.50	-	94.79	26,324,238.70

说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因质押受限的金额为7,824,977.62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3,007,345.24	98.04	154,108,167.54	97.66
1-2年	2,762,506.79	1.21	1,567,660.92	0.99
2-3年	923,410.57	0.41	1,421,748.49	0.90
3年以上	776,041.14	0.34	710,314.07	0.45
合计	227,469,303.74	100.00	157,807,891.02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 年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 例（%）
供应商一	111,148,425.36	1年以内（含1年）	48.86
供应商二	79,571,521.12	1年以内（含1年）	34.98
供应商三	8,585,617.23	1年以内（含1年）	3.77
供应商四	1,367,047.94	1年以内（含1年）	0.60
供应商五	1,321,022.41	1年以内（含1年）	0.58
合计	201,993,634.06	-	88.79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	12,775,329.78
其他应收款	313,148,427.97	239,431,134.6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313,148,427.97	252,206,464.38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金额
单位一	-	12,775,329.78

(2)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91,323,036.01	141,024,464.11
代收代付款	36,351,118.93	36,396,862.23
押金及保证金	135,077,273.07	106,538,262.24
其他	54,661.87	6,533,620.81
小计	362,806,089.88	290,493,209.39
减:坏账准备	49,657,661.91	51,062,074.79
合计	313,148,427.97	239,431,134.60

2)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账面余额		年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108,800.00	9.68	26,331,600.00		75.00	8,777,2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697,289.88	90.32	23,326,061.91		7.12	304,371,227.97
合计	362,806,089.88	100.00	49,657,661.91		13.69	313,148,427.97

(续表)

类别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891,659.03	15.45	36,114,459.03		80.45	8,777,2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5,601,550.36	84.55	14,947,615.76		6.09	230,653,934.60
合计	290,493,209.39	100.00	51,062,074.79		17.58	239,431,134.60

3)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84,988,335.99	59.08	164,850,876.29	68.85
1-2年	62,518,506.44	19.96	24,961,019.30	10.43
2-3年	23,952,970.65	7.65	23,453,966.23	9.80
3-4年	18,008,954.57	5.75	12,123,920.38	5.06
4-5年	11,883,024.40	3.79	2,420,945.86	1.01
5年以上	11,796,635.92	3.77	11,620,406.54	4.85
合计	313,148,427.97	100.00	239,431,134.60	100.00

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35,108,800.00	26,331,600.00	75.00	预计部分可能发生损失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余额				年末余额
		计提	合并转入	核销	合并转出	
坏账准备	51,062,074.79	8,578,515.72	235,732.98	435,802.55	9,782,859.03	49,657,661.91

6)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本年核销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5,802.55 元。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年末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 余额
客户一	往来款	36,573,639.06	1年以内（含1年）	10.08	731,472.79
客户二	往来款	35,108,800.00	5年以上	9.68	26,331,600.00
客户三	往来款	36,065,000.00	1年以内（含1年）	9.94	721,300.00
客户四	押金及 保证金	23,231,500.00	1年以内（含1年）、3- 5年	6.40	1,161,575.00
客户五	往来款	23,181,135.87	1-2年	6.39	2,318,113.59
合计	-	154,160,074.93	-	42.49	31,264,061.38

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1,929,703.68	4,003,038.07

(2) 按业务类别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	1,929,703.68	4,003,038.07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179,348,565.23	-	1,179,348,565.23	961,187,491.21	-	961,187,491.21

说明：截至年末，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广期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存货中1,028,187,479.04元商品分类为被套期项目，以公允价值核算；用于质押融资的存货余额为525,862,824.56元。

9、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856,809.57	99,100.00	3,757,709.57	4,753,399.60	92,949.51	4,660,450.09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92,949.51	6,150.49	-	-	99,100.00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6,258,153,638.99	5,472,161,533.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7,576,221,177.58	25,536,116,578.65
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	110,669,750.00	124,468,640.00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及利息	109,812,952.29	-
合计	34,054,857,518.86	31,132,746,752.36

11、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出保证金	2,851,199,739.04	2,452,326,485.06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816,692,982.92	393,322,242.04
应收保理款	131,105,282.67	364,858,004.32
应收代位追偿款	87,735,974.48	223,977,049.83
抵债资产	15,222,738.86	2,783,127.63
其他	9,848,567.65	3,404,905.40
合计	4,911,805,285.62	3,440,671,814.28

12、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权投资	11,145,934,211.89	12,062,035,867.99
减：减值准备	490,860,599.43	362,607,577.31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6,258,153,638.99	5,472,161,533.71
合计	4,396,919,973.47	6,227,266,756.97

(2) 债权投资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类 投资	66,778,926.92	930,000.00	65,848,926.92	139,211,707.66	1,380,000.00	137,831,707.66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组类项目	6,802,128,684.25	164,829,770.85	6,637,298,913.40	7,155,861,406.02	154,946,675.85	7,000,914,730.17
其他	4,277,026,600.72	325,100,828.58	3,951,925,772.14	4,766,962,754.31	206,280,901.46	4,560,681,852.85
合计	11,145,934,211.89	490,860,599.43	10,655,073,612.46	12,062,035,867.99	362,607,577.31	11,699,428,290.68

(3) 年末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

债权项目	年末余额	
	面值	到期日
项目一	1,325,366,167.79	2024/6/28

(4)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3,557,091.81	136,737,905.50	152,312,580.00	362,607,577.31
2023年1月1日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32,760,375.28	32,760,375.28	-	-
—转入第三阶段	-	-2,361,397.56	2,361,397.56	-
—转回第二阶段	-	48,898,080.00	-48,898,080.00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年计提	-5,040,651.09	76,113,769.93	57,179,903.28	128,253,022.12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5,756,065.44	292,148,733.15	162,955,800.84	490,860,599.43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收租赁款	65,789,186,951.05	72,715,188,969.32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6,267,215,652.29	7,739,517,981.39
应收利息	973,712,531.93	872,971,994.60
小计	60,495,683,830.69	65,848,642,982.53
减：坏账准备	909,754,153.46	904,475,735.2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7,576,221,177.58	25,536,116,578.65
合计	32,009,708,499.65	39,408,050,668.6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669,607,252.71	80,036,848.43	154,831,634.13	904,475,735.27
2023年1月1日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一转入第二阶段	-6,448,932.58	6,448,932.58	-	-
一转入第三阶段	-	-5,555,684.00	5,555,684.00	-
一转回第二阶段	-	-	-	-
一转回第一阶段	22,736,429.87	-	-22,736,429.87	-
本年计提	-75,233,016.05	63,673,238.14	16,838,196.10	5,278,418.19
本年转回	-	-	-	-
本年转销	-	-	-	-
本年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10,661,733.95	144,603,335.15	154,489,084.36	909,754,153.46

说明：（1）报告期，长期应收款第一阶段转入第二阶段的本金 516,873,567.58 元、减值准备 6,448,932.58 元，相应新增计提减值准备 59,296,248.07 元；第二阶段转入第三阶段的本金 35,994,066.08 元、减值准备 5,555,684.00 元，相应新增计提减值准备 16,838,196.10 元；第三阶段转回第一阶段的本金 113,682,149.32 元、减值准备 22,736,429.87 元，相应转回计提减值准备 21,653,845.29 元。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因保理、质押受限的金额为 36,702,658,852.55 元。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4、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26,572,305,036.56	27,978,830,410.91	1,499,513,416.94	148,428,304.37	1,631,144,260.42	77,815,666.10	-10,387,876.24	640,508,759.48	-	33,098,499.33	30,421,077,313.61	-
广州越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90,000,000.00	83,665,591.61	-	-	2,002,689.61	-	-	-	-	-	85,668,281.22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7,770,300.00	284,537,776.08	-	-	10,156,875.48	-	-	-	-	-	294,694,651.56	-
浙江浙能绿色能源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3,771,594.43	1,081,283,768.75	313,636,363.64	148,428,304.37	-12,172,186.62	-	-	9,541,819.57	-	-	1,224,777,821.83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990,763,142.13	26,529,343,274.47	1,185,877,053.30	-	1,631,156,881.95	77,815,666.10	-10,387,876.24	630,966,939.91	-	33,098,499.33	28,815,936,559.00	-
合计	26,572,305,036.56	27,978,830,410.91	1,499,513,416.94	148,428,304.37	1,631,144,260.42	77,815,666.10	-10,387,876.24	640,508,759.48	-	33,098,499.33	30,421,077,313.61	-

说明：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越秀资本”）共投入 11.86 亿元参与增持，持有中信证券比例从年初 8.14% 上升至年末 8.68%。本公司在中信证券董事会派驻董事一名，能够对中信证券施加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15、投资性房地产

（1）以成本计量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
1.年初余额	39,709,516.36
2.本年增加金额	-
3.本年减少金额	-
4.年末余额	39,709,516.36
二、累计折旧	-
1.年初余额	13,177,289.51
2.本年增加金额	4,054,550.62
（1）计提	4,054,550.62
3.本年减少金额	-
4.年末余额	17,231,840.13
三、减值准备	-
1.年初余额	-
2.本年增加金额	-
3.本年减少金额	-
4.年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年末账面价值	22,477,676.23
2.年初账面价值	26,532,226.85

16、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3,190,291,510.04	1,207,109,790.20
固定资产清理	-	9,806.08
合计	13,190,291,510.04	1,207,119,596.28

（1）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通用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通用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1.年初余额	155,213,942.06	5,139,469.14	34,738,777.28	41,086,380.04	1,062,120,475.03	1,298,299,043.55
2.本年增加金额	-	505,228.15	3,440,837.38	2,238,149.72	12,237,476,391.15	12,243,660,606.40
(1) 购置	-	505,228.15	3,440,837.38	2,238,149.72	12,237,476,391.15	12,243,660,606.40
3.本年减少金额	91,316,187.42	725,231.00	532,613.23	877,375.30	888,176.13	94,339,583.08
(1) 处置或报废	-	725,231.00	507,417.25	871,173.30	888,176.13	2,991,997.68
(2) 合并范围变动	91,316,187.42	-	25,195.98	6,202.00	-	91,347,585.40
4.年末余额	63,897,754.64	4,919,466.29	37,647,001.43	42,447,154.46	13,298,708,690.05	13,447,620,066.87
二、累计折旧	-	-	-	-	-	-
1.年初余额	38,341,170.70	3,626,056.97	12,207,260.62	31,620,238.12	5,394,526.94	91,189,253.35
2.本年增加金额	5,849,221.52	522,215.84	6,339,111.28	2,535,409.87	182,417,332.69	197,663,291.20
(1) 计提	5,849,221.52	522,215.84	6,339,111.28	2,535,409.87	182,417,332.69	197,663,291.20
3.本年减少金额	29,682,407.61	703,474.07	277,392.38	835,658.13	25,055.53	31,523,987.72
(1) 处置或报废	-	703,474.07	254,558.79	831,533.78	25,055.53	1,814,622.17
(2) 合并范围变动	29,682,407.61	-	22,833.59	4,124.35	-	29,709,365.55
4.年末余额	14,507,984.61	3,444,798.74	18,268,979.52	33,319,989.86	187,786,804.10	257,328,556.83
三、减值准备	-	-	-	-	-	-
1.年初余额	-	-	-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	-	-
4.年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年末账面价值	49,389,770.03	1,474,667.55	19,378,021.91	9,127,164.60	13,110,921,885.95	13,190,291,510.04
2.年初账面价值	116,872,771.36	1,513,412.17	22,531,516.66	9,466,141.92	1,056,725,948.09	1,207,109,790.20

17、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39,344,677.10	12,496,994.84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工程	22,815,102.20	-	22,815,102.20	11,656,236.27	-	11,656,236.27
装修工程	21,511.68	-	21,511.68	840,758.57	-	840,758.57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设备工程	16,508,063.22	-	16,508,063.22	-	-	-
合计	39,344,677.10	-	39,344,677.10	12,496,994.84	-	12,496,994.84

18、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88,797,378.54	99,733,072.78	63,189,450.65	325,341,000.67
其中：房屋、建筑物	288,334,470.29	99,733,072.78	63,189,450.65	324,878,092.42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462,908.25	-	-	462,908.2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2,520,803.00	93,507,135.82	56,098,707.32	179,929,231.50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2,261,017.33	93,413,386.94	56,098,707.32	179,575,696.95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259,785.67	93,748.88	-	353,534.55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6,276,575.54	—	—	145,411,769.1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6,073,452.96	—	—	145,302,395.47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203,122.58	—	—	109,373.7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6,276,575.54	—	—	145,411,769.17
其中：房屋、建筑物	146,073,452.96	—	—	145,302,395.47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203,122.58	—	—	109,373.70

19、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1.年初余额	133,335,551.69	156,862,905.54	290,198,457.23
2.本年增加金额	17,326,546.34	368,996.72	17,695,543.06
(1) 购置	9,207,919.22	368,996.72	9,576,915.94
(2) 在建工程转入	8,118,627.12	-	8,118,627.12
3.本年减少金额	-	156,862,905.54	156,862,905.54
(1) 合并范围变动	-	156,862,905.54	156,862,905.54
4.年末余额	150,662,098.03	368,996.72	151,031,094.75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二、累计摊销	-	-	-
1.年初余额	58,228,246.82	9,870,605.64	68,098,852.46
2.本年增加金额	25,879,606.74	5,656,677.08	31,536,283.82
(1) 计提	25,879,606.74	5,656,677.08	31,536,283.82
3.本年减少金额	-	15,524,155.65	15,524,155.65
(1) 合并范围变动	-	15,524,155.65	15,524,155.65
4.年末余额	84,107,853.56	3,127.07	84,110,980.63
三、减值准备	-	-	-
1.年初余额	-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
4.年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年末账面价值	66,554,244.47	365,869.65	66,920,114.12
2.年初账面价值	75,107,304.87	146,992,299.90	222,099,604.77

20、长期待摊费用

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贷款及租赁 资产管理费	13,136,959.79	5,343,445.49	13,347,011.45	-	5,133,393.83
装修费	25,588,201.01	7,126,962.56	8,400,554.41	1,193,467.71	23,121,141.45
合计	38,725,160.80	12,470,408.05	21,747,565.86	1,193,467.71	28,254,535.28

2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12,886,626.83	51,665,553.65	12,304,918.93	49,458,145.43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227,438,538.37	909,754,153.46	226,118,933.82	904,475,735.27
可抵扣亏损	34,455,610.19	142,889,897.03	34,690,697.20	144,644,821.06
应付职工薪酬	112,012,453.82	451,345,604.17	120,240,635.26	483,575,149.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402,953.20	37,667,296.44	506,615.81	2,087,480.91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4,865.00	99,100.00	6,486.85	92,949.51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22,715,149.86	490,860,599.43	90,651,894.33	362,607,577.31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9,582,562.50	38,330,250.00	8,497,161.77	33,988,647.09
应收代位追偿款减值准备	45,274,664.18	181,098,656.75	29,661,920.47	118,647,681.89
内部交易抵消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168,416.00	12,673,664.01	3,441,915.17	13,767,660.69
结构化主体本年未实现收益	150,075.84	600,303.36	1,068,861.56	4,275,446.24
预计负债	38,475,234.36	153,900,937.39	62,027,782.62	248,111,130.47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459,040.43	1,836,161.72	128,069.88	512,279.52
存货公允价值变动	3,885,145.23	15,540,580.93	4,776,194.68	19,104,778.73
租赁负债	26,843,798.80	107,375,195.19	38,685,290.89	154,741,163.51
其他	18,538,005.10	74,152,867.63	21,305,834.40	79,866,459.72
合 计	665,303,139.71	2,669,790,821.16	654,113,213.64	2,619,957,106.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结构化主体本年未实现收益	86,700,961.54	346,803,846.16	54,196,797.40	216,787,18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2,744,559.56	930,978,238.19	311,984,390.78	1,247,937,563.02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4,337,245.80	17,348,983.20	4,346,408.22	17,385,632.87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652,901.35	14,611,605.39	19,821,634.83	79,286,539.32
使用权资产	23,412,921.82	93,651,687.27	36,569,143.89	146,276,575.54
内部抵消形成暂时性差异	1,955,191.72	7,820,766.88	-	-
固定资产折旧时间性差异	4,538,253.50	18,153,013.99	-	-
合 计	357,342,035.29	1,429,368,141.08	426,918,375.12	1,707,673,500.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上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	------------------	-------------------	--------------------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年末互抵金 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年 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 产和负债上年 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 税资产或负债上年 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53,478.26	638,149,661.45	36,569,143.89	617,544,06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53,478.26	330,188,557.03	36,569,143.88	390,349,231.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5,022,374.47	331,752,587.21
可抵扣亏损	3,045,649,806.47	2,214,126,282.77
合计	3,100,672,180.94	2,545,878,869.9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24年	-	3,937,963.54
2025年	981,026,917.37	981,026,917.37
2026年	565,691,236.65	565,691,236.65
2027年	662,885,540.72	663,470,165.21
2028年	836,046,111.73	-
合计	3,045,649,806.47	2,214,126,282.77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保理款	62,994,263.88	142,373,100.20
委托贷款	-	-
期货会员资格	1,400,000.00	1,400,000.00
大额存单及利息	1,303,953,760.01	1,186,735,970.58
其他	4,527,941.25	98,210.84
合计	1,372,875,965.14	1,330,607,281.62

(1) 委托贷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110,669,750.00	124,468,64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委托贷款	110,669,750.00	124,468,640.00
合计	-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大额存单及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大额存单及利息	1,413,766,712.30	1,186,735,970.58
减：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及利息	109,812,952.29	-
合计	1,303,953,760.01	1,186,735,970.58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合并转入	收回已核销	转回	核销	合并转出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392,184.72	1,144,490.01	1,438,881.21	-	-	-	2,007,303.57	26,968,252.3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1,062,074.79	8,578,515.72	235,732.98	-	-	435,802.55	9,782,859.03	49,657,661.91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2,949.51	6,150.49	-	-	-	-	-	99,100.00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904,475,735.27	5,278,418.19	-	-	-	-	-	909,754,153.46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33,988,647.09	13,798,890.00	-	-	-	9,457,287.09	-	38,330,25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62,607,577.31	128,253,022.12	-	-	-	-	-	490,860,599.43
应收代位追偿款减值准备	118,647,681.89	82,072,335.14	-	3,516,380.08	-	23,137,740.36	-	181,098,656.75
应收保理款减值准备	5,221,062.19	-3,165,621.41	-	-	-	-	-	2,055,440.78
其他减值准备	-	18,187.25	-	-	-	-	-	18,187.25
合计	1,502,487,912.77	235,984,387.51	1,674,614.19	3,516,380.08	-	33,030,830.00	11,790,162.60	1,698,842,301.95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6,881,743.83	详见附注五、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7,394,235.41	详见附注五、3
应收账款	7,824,977.62	详见附注五、4
存货	525,862,824.56	详见附注五、8
长期应收款	36,702,658,852.55	详见附注五、13
本集团所属9家子公司股权	886,000,000.00	详见说明（1）
合计	39,546,622,633.97	-

说明：（1）本集团所属子公司新能源公司以9个所属子公司股权质押向银行借款；

（2）本集团所属子公司正蓝旗越明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和广州越俊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未来电费收费权质押向银行借款。

25、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427,660,406.50	300,413,333.33
保证借款	1,050,982,101.21	2,010,406,457.41
信用借款	7,916,883,701.57	8,950,403,101.99
合计	9,395,526,209.28	11,261,222,892.73

26、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	1,147,591,473.07	485,482,128.33

27、应付票据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49,571,439.96	1,322,394,648.50

28、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投资者保护基金	165,506.28	126,650.84
应付货款	15,362,282.71	-
服务费	81,299,686.16	-
设备款	417,397,306.96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833,049.62	3,236,863.52
合计	515,057,831.73	3,363,514.36

29、预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不良资产处置款	3,768,756,040.09	4,103,032,350.33
预收担保费	417,960.35	352,681.72
其他	55,540.03	608,675.68
合计	3,769,229,540.47	4,103,993,707.73

30、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95,926,538.54	303,278,113.38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707,812,864.96	726,896,366.84	800,628,588.72	634,080,643.0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802,964.59	66,648,587.70	66,205,439.76	9,246,112.53
辞退福利	-	4,951,263.67	4,951,263.67	-
合计	716,615,829.55	798,496,218.21	871,785,292.15	643,326,755.6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4,329,130.91	618,108,453.20	690,556,374.04	621,881,210.07
职工福利费	48,254.82	20,411,257.52	20,411,377.52	48,134.82
社会保险费	213,835.14	23,561,073.31	23,406,889.99	368,018.46
其中：医疗及生育保险费	210,275.50	22,580,979.29	22,430,657.87	360,596.92
工伤保险费	3,559.64	980,094.02	976,232.12	7,421.54
住房公积金	525,617.00	40,890,286.39	40,982,950.39	432,953.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96,027.09	17,067,090.33	18,412,790.69	11,350,326.73
其他短期薪酬	-	6,858,206.09	6,858,206.09	-
合计	707,812,864.96	726,896,366.84	800,628,588.72	634,080,643.08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322,211.55	42,002,871.11	41,748,128.79	576,953.87
失业保险费	10,310.64	2,147,057.25	2,139,294.63	18,073.26
企业年金缴费	8,470,442.40	22,488,909.34	22,308,266.34	8,651,085.40
其他	-	9,750.00	9,750.00	-
合计	8,802,964.59	66,648,587.70	66,205,439.76	9,246,112.53

32、应交税费

税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22,589,746.54	28,341,623.90
企业所得税	268,081,223.44	448,107,883.25
个人所得税	5,907,543.70	5,169,97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7,053.31	1,651,034.60
教育费附加	554,720.70	1,178,342.90
其他税费	3,500,219.62	2,203,815.56
合计	301,410,507.31	486,652,672.21

33、其他应付款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利	120,379,950.33	321,008,512.19
其他应付款	2,807,035,855.58	1,763,812,672.61
合计	2,927,415,805.91	2,084,821,184.80

(1)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0,379,950.33	321,008,512.19

(2) 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871,057,000.55	799,593,690.28
单位往来	1,913,620,291.11	946,096,087.10
预提费用	14,535,725.60	5,838,567.63
其他	7,822,838.32	12,284,327.6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807,035,855.58	1,763,812,672.61

3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902,303,872.59	21,107,466,118.39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7,218,380,313.82	18,092,116,112.4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55,431,429.22	907,869,796.2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4,259,525.31	85,307,161.13
合计	35,760,375,140.94	40,192,759,188.22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6,896,083,795.89	6,644,209,303.69
保证借款	2,829,123,216.89	2,499,830,868.67
信用借款	8,177,096,859.81	11,963,425,946.03
合计	17,902,303,872.59	21,107,466,118.39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333,608,082.69	613,653,887.18
应付融资租赁款	221,823,346.53	294,215,909.09
合计	555,431,429.22	907,869,796.27

35、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短期融资款	6,544,637,210.11	8,159,165,017.14
应付保证金	3,054,177,114.33	4,944,537,211.89
期货风险准备金	43,732,436.69	40,015,834.58
待转销项税额	431,507,422.55	479,211,972.71
应付短期融资租赁款	933,290,449.73	-
其他	35,487.48	-
合计	11,007,380,120.89	13,622,930,036.32

(2) 应付短期融资款的情况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票面利率 (%)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2023-08-01	366天	2.49	-	808,272,786.89	-	-487,076.91	807,785,709.98
超短期融资券	2022-05-26至 2023-11-21	110天至270 天	1.74-2.77	8,159,165,017.14	14,471,531,610.24	16,893,018,929.90	-826,197.35	5,736,851,500.13
合计	-	-	-	8,159,165,017.14	15,279,804,397.13	16,893,018,929.90	-1,313,274.26	6,544,637,210.11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6、保险合同准备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900,427.80	4,504,017.28
担保赔偿准备金	51,841,960.81	110,362,584.15
合计	58,742,388.61	114,866,601.43

37、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658,489,842.63	14,129,985,957.26
保证借款	9,423,305,886.19	8,419,491,774.53
信用借款	39,271,881,693.00	32,407,827,446.11
小计	69,353,677,421.82	54,957,305,177.9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902,303,872.59	21,107,466,118.39
合计	51,451,373,549.23	33,849,839,059.51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公司债券	19,335,947,900.74	15,853,762,332.97
中期票据	13,944,549,077.37	14,786,221,166.91
私募债	578,583,701.38	1,758,473,397.96
资产支持证券	8,143,421,527.60	8,145,810,860.43
资产支持票据	941,698,957.35	1,289,543,595.71
小计	42,944,201,164.44	41,833,811,353.98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7,218,380,313.82	18,092,116,112.43
合计	25,725,820,850.62	23,741,695,241.55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类别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8/3/13	5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8/4/9	5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期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8/4/9	5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四期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8/7/24	5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1/6/1	3 年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1/6/1	5 年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1/6/16	5 年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2/2/24	3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2/8/1	3 年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3/3/8	3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3/4/3	3 年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3/4/3	5 年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 中期票据(品种一)	300,000,000.00	2023/5/24	3 年	3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 中期票据(品种二)	300,000,000.00	2023/5/24	5 年	300,000,000.0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类别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300,000,000.00	2023/7/19	3 年	3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300,000,000.00	2023/7/19	5 年	3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0/4/27	3+2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1/1/18	3+2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0,000,000.00	2021/4/16	3+2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500,000,000.00	2021/8/12	3+2 年	5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500,000,000.00	2021/8/12	5+2 年	5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2/6/13	3+2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000,000,000.00	2022/9/15	3+2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000,000,000.00	2022/10/21	3+2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00,000,000.00	2023/4/4	3 年	4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00,000,000.00	2023/4/4	5 年	4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500,000,000.00	2023/7/21	3 年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2023/4/24	2 年	7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2023/9/18	3 年	700,000,000.0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类别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23/3/13	2+1 年	8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2021/4/12	2+2 年	7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22/8/22	3+2 年	8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19/6/24	3+2 年	8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800,000,000.00	2020/8/14	3+2 年	8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2021/4/26	2+2 年	7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3/8/8	3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18/12/19	3+2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第一期)	600,000,000.00	2019/1/9	3+2 年	6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第一期)	600,000,000.00	2021/6/23	3+2 年	6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第二期)	500,000,000.00	2021/8/23	3+2 年	5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第三期)	900,000,000.00	2021/10/26	2 年	9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的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2/11/2	3+2 年	1,000,000,000.00
私募债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800,000,000.00	2020/3/16	3+2 年	800,000,000.00
私募债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800,000,000.00	2021/2/4	2+1 年	800,000,000.00
资产支持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	1,166,000,000.00	2023/8/14	284-1290 天	1,166,000,000.0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类别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资产支持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	720,000,000.00	2022/11/14	251-982 天	720,000,000.00
资产支持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	475,000,000.00	2021/8/12	375-924 天	475,000,000.00
资产支持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	950,000,000.00	2021/12/13	254-803 天	950,000,000.00
资产支持票据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	950,000,000.00	2020/9/15	586-1408 天	95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 2021 年第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618,000,000.00	2021/7/15	309-1040 天	1,618,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3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712,000,000.00	2022/4/7	326-1329 天	712,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4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50,000,000.00	2022/7/27	273-1188 天	95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2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80,000,000.00	2022/3/10	354-1357 天	98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7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46,000,000.00	2023/2/17	221-952 天	946,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10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44,000,000.00	2023/6/21	371-1009 天	944,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11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24,000,000.00	2023/7/28	334-972 天	924,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12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68,000,000.00	2023/9/12	377-1049 天	968,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5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40,000,000.00	2022/8/31	362-1091 天	94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6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05,000,000.00	2022/9/14	285-1016 天	1,005,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8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140,000,000.00	2023/3/29	243-973 天	1,14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9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687,000,000.00	2023/5/16	315-864 天	687,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 2020 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50,000,000.00	2020/9/8	286-1381 天	1,05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广证-越秀租赁第 4 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830,000,000.00	2021/3/16	342-979 天	830,000,000.0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类别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 2021 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130,000,000.00	2021/4/27	328-1333 天	1,13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 5 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795,000,000.00	2021/11/18	281-739 天	795,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 6 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275,000,000.00	2021/12/28	335-972 天	1,275,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1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00,000,000.00	2022/1/21	217-948 天	1,00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 7 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10,000,000.00	2022/4/20	313-951 天	91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 8 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980,000,000.00	2022/5/26	459-1007 天	980,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 9 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802,000,000.00	2022/6/29	331-881 天	802,000,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15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080,000,000.00	2023/11/30	333-970 天	1,080,000,000.00
私募债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000.00	2020/4/9	2+1 年	5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0/10/26	3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1/3/8	3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1/10/20	3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2/4/6	3 年	1,000,000,000.00
中期票据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23/4/6	3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1/1/21	3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0,000,000.00	2021/7/9	3+2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000,000,000.00	2021/8/6	3+2 年	1,000,000,000.0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类别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公司债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500,000,000.00	2022/1/11	3 年	5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500,000,000.00	2022/1/11	5 年	5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3/5/23	3+2 年	1,0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500,000,000.00	2023/8/22	5 年	5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500,000,000.00	2023/12/8	3 年	5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23/3/17	3+2 年	5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500,000,000.00	2023/6/21	3+2 年	500,000,000.00
公司债券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500,000,000.00	2023/9/21	3 年	500,000,000.00
小计		70,627,000,000.00	-	-	70,627,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	-
合计		-	-	-	70,627,000,000.00

（续表）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43,953,819.21	-	10,999,999.96	46,180.83	1,055,000,000.00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36,450,476.02	-	13,808,219.16	141,304.82	1,050,400,000.00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1,036,450,476.01	-	13,808,219.16	141,304.83	1,050,400,000.00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1,019,100,448.26	-	25,284,383.55	415,168.19	1,044,800,000.00	-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09,407,462.79	-	17,222,625.20	440,476.19	17,250,000.00	509,820,564.18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09,104,823.29	-	18,470,641.49	479,488.37	18,500,000.00	509,554,953.1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508,748,208.68	-	19,221,612.75	479,728.59	19,250,000.00	509,199,550.02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21,352,438.86	-	27,935,653.90	1,061,347.18	28,000,000.00	1,022,349,439.94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04,280,982.03	-	13,484,740.63	560,644.70	13,500,000.00	504,826,367.36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1,000,000,000.00	25,561,475.41	-197,316.68	-	1,025,364,158.73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500,000,000.00	11,508,196.73	-152,974.16	-	511,355,222.57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	500,000,000.00	12,909,836.08	-152,974.16	-	512,756,861.92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	300,000,000.00	5,409,836.06	-143,557.42	-	305,266,278.64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	300,000,000.00	6,275,409.84	-100,490.17	-	306,174,919.67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品种一)	-	300,000,000.00	3,898,360.66	-173,528.34	-	303,724,832.32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品种二)	-	300,000,000.00	4,570,491.81	-173,528.34	-	304,396,963.47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16,055,276.57	500,000,000.00	17,666,504.45	953,270.83	1,019,000,000.00	515,675,051.85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33,569,667.01	-	35,810,243.27	290,615.10	35,900,000.00	1,033,770,525.38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24,834,048.08	-	35,731,128.08	304,417.85	35,800,000.00	1,025,069,594.01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505,785,998.61	-	15,633,481.94	151,077.49	15,650,000.00	505,920,558.04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506,468,526.90	-	17,581,423.76	142,220.43	17,600,000.00	506,592,171.09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14,667,411.31	-	27,957,871.12	291,834.06	28,000,000.00	1,014,917,116.49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007,006,737.56	-	26,678,614.40	355,764.88	26,700,000.00	1,007,341,116.84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004,145,586.40	-	26,486,312.58	341,862.62	26,500,000.00	1,004,473,761.6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400,000,000.00	9,295,081.96	-252,245.52	-	409,042,836.44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	400,000,000.00	10,563,934.40	-285,813.98	-	410,278,120.42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500,000,000.00	6,400,409.82	-383,578.80	-	506,016,831.02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700,000,000.00	15,582,191.77	-213,877.83	-	715,368,313.94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	700,000,000.00	6,577,890.40	-515,960.41	-	706,061,929.99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800,000,000.00	20,992,000.01	-454,275.61	-	820,537,724.4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18,815,667.13	-	7,686,985.08	196,588.96	716,530,000.00	10,169,241.17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807,580,712.94	-	22,697,890.54	-65,954.76	22,720,000.00	807,492,648.72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77,046,272.54	-	14,784,054.22	495,997.19	14,805,000.00	477,521,323.95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811,239,055.14	-	19,725,369.85	475,575.09	831,440,000.08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717,550,246.56	-	8,279,753.44	-	725,830,000.00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	1,000,000,000.00	12,637,978.15	-819,446.36	-	1,011,818,531.79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1,112,779.09	-	50,909,237.30	139,823.61	1,052,161,840.00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619,395,147.61	-	20,285,796.67	34,167.44	20,340,000.00	619,375,111.72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611,902,733.30	-	23,246,715.47	188,507.07	23,280,000.00	612,057,955.84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505,741,112.43	-	16,883,554.15	156,658.83	16,900,000.00	505,881,325.41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905,168,676.48	-	24,993,123.33	348,200.19	930,510,000.00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3,575,951.65	-	27,987,633.80	370,782.24	28,000,000.00	1,003,934,367.69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825,522,786.23	-	9,446,793.17	139,445.18	742,400,000.00	92,709,024.58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832,359,741.59	-	19,654,998.12	-140,062.91	366,000,000.00	485,874,676.8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年度第一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	-	1,166,000,000.00	11,127,733.53	-1,189,709.66	460,785,656.98	715,152,366.89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年度第一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	721,823,851.68	-	11,968,915.98	341,613.03	507,587,790.23	226,546,590.46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二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	88,721,795.53	-	911,823.46	286,969.85	89,920,588.84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年度第三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	137,730,874.04	-	1,677,225.21	558,410.34	139,966,509.59	-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0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	341,267,074.46	-	6,257,573.63	568,504.65	348,093,152.74	-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 2021年第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788,496,412.00	-	19,962,872.74	960,504.09	461,551,300.38	347,868,488.45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3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444,071,969.08	-	12,223,831.09	350,521.10	179,095,756.46	277,550,564.81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4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780,029,262.37	-	18,644,492.79	612,198.78	304,897,215.01	494,388,738.93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2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651,889,609.59	-	19,177,214.33	428,903.56	261,306,695.49	410,189,031.99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7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946,000,000.00	20,856,753.84	-640,771.91	595,726,101.80	370,489,880.13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10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944,000,000.00	14,981,076.16	-767,029.07	354,161,368.21	604,052,678.88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11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924,000,000.00	12,830,798.86	-739,260.80	260,136,521.38	675,955,016.68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12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968,000,000.00	10,317,111.42	-832,130.27	-	977,484,981.15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856,587,919.22	-	20,750,473.83	706,724.38	381,047,357.40	496,997,760.03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6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871,933,688.86	-	19,897,530.21	800,581.25	456,580,248.17	436,051,552.15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8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1,140,000,000.00	23,374,574.75	-807,838.20	573,166,048.08	589,400,688.47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9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687,000,000.00	11,813,223.95	-502,761.52	302,634,301.00	395,676,161.43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2020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18,903,386.44	-	3,386,909.51	820,045.49	223,110,341.44	-
中信证券-广证-越秀租赁第4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70,813,531.32	-	573,779.86	667,558.42	72,054,869.60	-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2021年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444,621,117.38	-	13,594,485.17	699,369.74	294,781,785.29	164,133,187.00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5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61,668,161.12	-	1,386,117.84	926,885.49	163,981,164.45	-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6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582,025,134.34	-	12,855,466.84	993,164.71	501,611,350.68	94,262,415.21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1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456,502,743.03	-	9,981,045.10	736,150.65	339,963,421.20	127,256,517.58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7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541,862,167.72	-	10,916,405.42	715,526.32	383,900,353.89	169,593,745.57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8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681,673,834.78	-	13,078,132.63	710,480.75	450,725,564.14	244,736,884.02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第9期普惠型小微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594,731,923.18	-	11,347,476.85	627,726.32	423,300,701.70	183,406,424.65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15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1,080,000,000.00	3,894,248.71	32,561.76	-	1,083,926,810.47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590,870.14	-	314,520.56	94,609.30	101,000,000.00	-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6,265,753.44	-	32,712,328.79	821,917.77	1,039,800,000.00	-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30,371,648.04	-	38,713,739.03	999,087.57	38,800,000.00	1,031,284,474.64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5,041,643.82	-	35,181,292.02	1,000,000.02	35,200,000.00	1,006,022,935.86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23,461,032.15	-	32,933,797.42	314,465.39	33,000,000.00	1,023,709,294.96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1,000,000,000.00	23,903,561.62	-2,312,483.85	-	1,021,591,077.77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035,363,299.17	-	37,802,405.90	333,333.32	37,900,000.00	1,035,599,038.39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16,062,314.90	-	34,854,804.26	333,333.32	34,900,000.00	1,016,350,452.48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012,530,850.69	-	32,764,398.55	333,333.32	32,800,000.00	1,012,828,582.56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514,200,161.30	-	14,960,251.53	156,946.00	15,000,000.00	514,317,358.83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516,176,053.91	-	17,054,686.73	94,236.37	17,100,000.00	516,224,977.01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1,000,000,000.00	19,288,524.59	-808,736.12	-	1,018,479,788.47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500,000,000.00	5,726,775.96	-466,178.18	-	505,260,597.78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债券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500,000,000.00	912,295.08	-490,961.99	-	500,421,333.09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500,000,000.00	13,139,828.97	-398,969.64	-	512,740,859.33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500,000,000.00	8,004,098.35	-290,472.65	-	507,713,625.70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	500,000,000.00	4,346,311.47	-500,000.00	-	503,846,311.47
小 计	41,833,811,353.98	20,555,000,000.00	1,452,947,588.18	11,195,226.51	20,908,753,004.23	42,944,201,164.44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092,116,112.43	-	-	-	-	17,218,380,313.82
合 计	23,741,695,241.55	20,555,000,000.00	1,452,947,588.18	11,195,226.51	20,908,753,004.23	25,725,820,850.62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9、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负债	157,412,464.89	159,458,712.2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313,544.08	4,717,548.7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4,259,525.31	85,307,161.13
租赁负债净额	67,839,395.50	69,434,002.40

40、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项	829,076,565.30	1,013,971,781.23
专项应付款	11,414,603.49	11,393,474.18
合计	840,491,168.79	1,025,365,255.41

(1) 长期应付款项

①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承租人保证金	992,148,520.25	1,417,057,248.58
应付融资租赁费	249,096,074.27	430,590,628.92
其他	143,263,400.00	74,193,700.00
小计	1,384,507,994.52	1,921,841,577.5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555,431,429.22	907,869,796.27
合计	829,076,565.30	1,013,971,781.23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花都区财政小额贷款担保专项资金	2,075,496.03	-	-	2,075,496.03
市财政小额贷款担保专项资金	894,138.47	21,129.31	-	915,267.78
广州期货交易所专项款	272,395.12	-	-	272,395.12
农业贷款担保专项资金	8,151,444.56	-	-	8,151,444.56
合计	11,393,474.18	21,129.31	-	11,414,603.49

41、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保障	228,900,000.00	369,020,760.14

说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集团现对与中信证券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资产保障协议》等协议中约定提供保障的资产进行评估并计提预计负债。

42、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75,000.00	3,000,000.00	1,175,000.00	7,700,000.00	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四川分公司金融业发展资金（入驻奖）	2,275,000.00	-	325,000.00	1,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金融高新区金融业发展资金（入驻奖）	2,100,000.00	-	300,000.00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山东分公司金融业发展资金（入驻奖）	1,500,000.00	-	250,000.00	1,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期货增资扩股奖励	-	3,000,000.00	300,000.00	2,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875,000.00	3,000,000.00	1,175,000.00	7,700,000.00	-

43、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017,132,462.00	-	-	-	-	-	5,017,132,462.00

44、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218,336,468.51	-	-	12,218,336,468.51
其他资本公积	10,572,396.88	9,394,088.36	10,387,876.24	9,578,609.00
合计	12,228,908,865.39	9,394,088.36	10,387,876.24	12,227,915,077.51

说明：（1）本年度本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 9,394,088.36 元；

（2）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为本公司联营企业的其他权益变动。

45、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本年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属 少数股 东	年末余额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留存收 益	减:所得税 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95,023.31	5,805,604.32	-	-	-	5,805,604.32	-	-16,489,418.99
其中:权益法下不能转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95,023.31	5,805,604.32	-	-	-	5,805,604.32	-	-16,489,418.99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42,899,828.01	73,696,357.61	-	-	-	73,696,357.61	-	30,796,529.6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797,318.46	72,010,061.78	-	-	-	72,010,061.78	-	131,807,380.24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107,129,784.09	-	-	-	-	-	-	-107,129,784.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432,637.62	1,686,295.83	-	-	-	1,686,295.83	-	6,118,933.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194,851.32	79,501,961.93	-	-	-	79,501,961.93	-	14,307,110.61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6、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71,122,387.30	142,526,796.44	-	913,649,183.74
任意盈余公积	83,485,904.66	-	-	83,485,904.66
合计	854,608,291.96	142,526,796.44	-	997,135,088.40

说明：本年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7、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659,001,554.00	121,325,760.00	-	780,327,314.00

4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8,305,712,151.00	6,724,792,104.67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1,041,929.53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	1,041,929.53
本年年初余额	8,305,712,151.00	6,725,834,034.20
本年增加额	2,403,640,893.83	2,512,560,305.48
其中：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3,640,893.83	2,512,560,305.48
本年减少额	1,116,765,074.98	932,682,188.68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2,526,796.44	64,440,703.1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21,325,760.00	124,962,602.15
应付普通股股利	852,912,518.54	743,278,883.40
本年年末余额	9,592,587,969.85	8,305,712,151.00

49、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要产品类型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不良资产管理处置收入	710,856,068.86	-	316,201,334.85	-
新能源业务收入	470,619,197.78	243,249,865.75	38,507,261.17	18,413,408.18
合计	1,181,475,266.64	243,249,865.75	354,708,596.02	18,413,408.18

50、利息收入及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	-------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153,133,317.76	120,745,011.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	6,120,305.90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3,431,497,400.17	3,597,032,351.58
不良资产管理利息收入	1,176,070,109.09	1,615,509,735.29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9,566,628.09	24,259,558.07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	6,676,886.65
其他利息收入	16,881,408.74	18,809,888.15
利息收入小计	4,787,148,863.85	5,389,153,736.90
利息支出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89,831,687.29	71,731,681.81
借款利息支出	2,587,283,877.20	2,477,102,113.08
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184,493,520.75	174,439,808.24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1,486,693,200.64	1,446,496,271.30
其他利息支出	43,877,854.20	49,983,861.11
利息支出小计	4,392,180,140.08	4,219,753,735.54
利息净收入	394,968,723.77	1,169,400,001.36

5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收入	94,408,916.70	88,832,585.35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2,472,601.45	1,610,784.47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34,974,728.07	160,745,701.03
融资租赁业务收入	395,128,148.18	467,004,082.95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25,401,384.91	26,366,080.95
保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332,270.32	466,328.9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652,718,049.63	745,025,563.7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支出	16,422,969.72	11,154,149.19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	3,675,964.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16,422,969.72	14,830,113.4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36,295,079.91	730,195,450.26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52、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商品销售收入	8,144,522,941.83	8,084,972,830.47	7,651,381,536.35	7,581,679,893.75
其他	27,577,952.70	27,459,005.73	31,115,578.92	11,332,214.79
合计	8,172,100,894.53	8,112,431,836.20	7,682,497,115.27	7,593,012,108.54

53、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396,410.52	-2,367,226.47
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	-58,520,623.34	4,723,468.64
合计	-56,124,212.82	2,356,242.17

54、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78,337.12	11,959,194.67
教育费附加	6,771,052.86	8,596,707.60
房产税	978,864.66	930,212.78
土地使用税	392,578.74	71,090.28
印花税	14,909,909.76	12,064,209.31
其他	154,523.25	453,523.55
合计	32,585,266.39	34,074,938.19

55、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介代理费	6,688,014.10	7,667,249.83

56、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0,873,974.48	914,993,310.68
折旧费（含使用权资产）	112,807,644.95	106,390,454.86
中介机构费	111,420,403.58	93,971,489.24
仓储费	36,794,548.45	79,887,374.49
无形资产摊销	31,536,283.82	23,358,410.47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24,288,708.66	12,075,796.97
租赁及管理费	19,652,930.52	21,074,399.49
宣传费	13,814,649.46	3,359,274.61
期货业务经纪服务费	10,589,017.86	11,815,073.90
股份支付	9,394,088.36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400,554.41	5,394,729.45
通讯费	6,229,883.96	5,260,974.09
办公费	2,793,475.12	5,997,221.64
其他	28,353,540.21	37,644,531.89
合计	1,206,949,703.84	1,321,223,041.78

57、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22,243.73	7,126,019.23

58、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	-
减：利息收入	383,042,661.68	362,554,106.28
汇兑损益	24,581,902.78	1,011,780.18
手续费及其他	7,983,974.99	4,670,183.58
合计	-350,476,783.91	-356,872,142.52

59、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富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专项奖励	44,531,200.00	39,552,500.00
经营贡献奖	8,986,000.00	126,734,900.00
浦东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资金开发扶持资金	8,952,000.00	-
出疆补贴	7,903,459.00	-
金融发展专项资金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扶持项目	7,103,400.00	3,813,937.74
外资扶持资金	3,205,764.00	-
企业进驻奖励	2,929,230.05	4,056,818.0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6,138,831.77	6,690,735.23
合计	89,749,884.82	180,848,890.97

60、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31,144,260.42	1,639,385,836.72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96,764,539.71	418,421,114.7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476,063.09	148,588,660.15
持有衍生金融工具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7,004,430.45	2,198,009.24
处置衍生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256,388,677.40	179,531,735.36
资产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7,129,741.69	113,265,132.04
其他	-399,393.53	-2,656,457.21
合计	2,840,508,319.23	2,498,734,031.08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38,666,973.27	527,184,982.90
衍生金融资产	-56,415,819.19	-2,125,639.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640,659.67	62,360.90
合计	171,610,494.41	525,121,704.54

62、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44,490.01	-271,640.3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78,515.72	-12,618,006.4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278,418.19	-136,801,805.3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28,253,022.12	60,369.75
应收保理款减值损失	3,165,621.41	-1,627,912.19
委托贷款坏账损失	-13,798,890.00	-21,385,001.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坏账损失	-	2,900,317.53
应收代位追偿款减值损失	-82,072,335.14	-19,162,446.23
其他	-18,187.25	245,861.04
合计	-235,978,237.02	-188,660,263.68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63、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150.49	-41,124.65

64、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6,417.10	-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89,489.15	53,069.90
其他	-795,093.43	-
合计	-828,165.48	53,069.90

6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3,112.92	24,979.36	3,112.92
其他	3,418,422.18	2,239,141.03	3,418,422.18
合计	3,421,535.10	2,264,120.39	3,421,535.10

6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329.79	78,723.42	27,329.79
对外捐赠	1,840,000.00	1,006,878.00	1,840,000.00
其他	3,332,557.78	1,156,070.34	3,332,557.78
合计	5,199,887.57	2,241,671.76	5,199,887.57

67、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5,966,243.93	760,201,138.67
递延所得税调整	-80,766,265.90	99,736,178.89
合计	725,199,978.03	859,937,317.5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4,044,986,766.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11,246,691.55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319,590.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59,792.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47,602.80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的影响	-410,829,111.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809,638.25
税率变动对年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200,215.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以“-”填列）	-1,129,839.42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092,610.3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408,949.25
其他	-15,673,876.69
合计	725,199,978.03

6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支付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业务本金	29,722,858,144.36	24,518,160,340.72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680,523,786.08	801,965,675.6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202,822,320.50	371,319,439.20
收到保证金	38,422,246.23	1,356,092,441.67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292,025,430.09	358,322,185.69
收到政府款项	91,721,595.36	180,541,194.61
使用受限资金变动	55,824,627.18	105,378,915.17
收到应收代位追偿款	34,237,694.65	12,810,253.68
合计	31,118,435,844.45	27,704,590,446.4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508,817,552.25	549,979,231.52
支付租赁费、广告费等管理及销售费用	260,130,256.45	411,477,708.96
支付保证金	2,063,062,436.71	198,940,317.78
使用受限资金变动	37,742,054.66	166,420,843.99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2,869,752,300.07	1,326,818,102.25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关联借款	6,037,935,192.61	5,738,134,146.26
存货质押融资	230,078,512.00	79,010,000.00
合并结构化主体其他权益人的投入	711,155,725.75	524,384,489.23
其他	-	3,849.17
合计	6,979,169,430.36	6,341,532,484.66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还关联借款	5,914,505,134.83	5,317,993,788.30
支付合并结构化主体其他权益人的本金	299,494,063.17	154,493,876.81
融资手续费	133,065,582.17	38,480,466.37
存货质押融资	433,280,263.93	80,443,223.82
租金及其他	84,101,007.63	94,134,553.11
融资租赁款项	637,381,541.27	-
合计	7,501,827,593.00	5,685,545,908.41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19,786,788.16	3,465,721,176.74
加：资产减值损失	6,150.49	41,124.65
信用减值损失	235,978,237.02	188,660,263.68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56,124,212.82	2,356,242.17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01,717,841.82	21,833,543.83
使用权资产折旧	93,507,135.82	89,951,437.97
无形资产摊销	31,536,283.82	23,358,410.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747,565.86	20,594,16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28,165.48	-53,069.9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16.87	53,744.06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610,494.41	-525,121,704.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77,336,691.56	2,446,399,343.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0,508,319.23	-2,498,734,031.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05,591.70	-60,258,494.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160,674.20	159,994,673.4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596,876.22	108,653,937.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46,561,097.11	-7,938,195,162.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120,968,282.20	3,153,779,35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6,392,287.63	-1,340,965,048.9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99,733,072.78	88,027,615.73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年末余额	18,295,878,143.83	15,536,307,283.6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5,536,307,283.68	16,756,391,744.4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59,570,860.15	-1,220,084,460.78

(3)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57,855,082.53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21,077,825.08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36,777,257.45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8,295,878,143.83	15,536,307,283.68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674,011,973.75	14,826,546,914.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8,419,262.22	632,723,378.14
可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513,446,907.86	77,036,990.85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95,878,143.83	15,536,307,283.68

69、外币折算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6,817,115.05
其中：美元	75.22	7.0827	532.76
港币	62,696,204.62	0.9062	56,816,554.55
欧元	3.53	7.8592	27.74

70、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2,397,132.93
低价值租赁费用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合计	2,397,132.93

（2）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损益	3,826,625,548.35
租赁投资净额的融资收益	5,293,503,120.36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说明：年末，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 5,293,503,120.36 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7,622,243.73	-	7,126,019.23	-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广祺智和企业管理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市广悦之光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广祺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广控广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投资设立
广州越秀金信六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99.46	投资设立
广州越秀金蝉六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98.74	投资设立
广州越秀安能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81.53	投资设立
广州越安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62.79	投资设立
越秀（南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昌市	南昌市	商务服务业	-	45.59	投资设立
上海远见越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市	上海市	商务服务业	-	81.00	投资设立
广州悦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49.96	投资设立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越秀信创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62.38	投资设立
广州越芯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务服务业	-	69.23	投资设立
浙江泰茗新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100.00	资产收购
越秀新能源下属共 493 家公司	-	-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	100.00	投资设立及资产收购

说明：间接持股比例为子公司对下属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2）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二级子公司及重要三级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越秀资本	746,670.4908 万元	广州市	广州市	创业投资；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期货	165,000 万元	广州市	广州市	商品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金融期货经纪；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	99.03	0.9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资产	630,945.802 万元	广州市	广州市	参与省内金融企业不良资产的批量转让业务（凭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文件经营）。资产管理，资产投资及资产管理相关的重组、兼并、投资管理咨询服务，企业管理、财务咨询及服务。（仅限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营）	69.02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州越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产业投资”)	500,000 万元	广州市	广州市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投资咨询服务；创业投资；风险投资；股权投资	60.00	-	投资设立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越秀租赁	1,043,930.499594 万港元	广州市	广州市	融资租赁服务（限外商投资企业经营）；通用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器皿及日用杂货批发；家用电器批发；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	-	70.0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越秀产业基金	10,000 万元	广州市	广州市	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	9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说明：间接持股比例为子公司对下属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资产	30.98	55,616,254.04	209,798,963.81	3,368,630,644.35
越秀产业投资	40.00	73,869,282.36	51,262,864.75	2,224,382,466.35
越秀租赁	29.94	467,743,934.88	151,616,339.52	5,562,358,433.27
越秀产业基金	10.00	3,118,919.11	6,883,321.88	113,154,523.35

（4）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资产	39,926,032,095.28	4,745,286,272.70	44,671,318,367.98	14,074,232,347.43	20,841,587,903.79	34,915,820,251.22
越秀产业投资	11,674,714,470.52	1,973,467,001.93	13,648,181,472.45	2,888,854,926.69	4,717,093,395.74	7,605,948,322.43
越秀租赁	34,576,090,327.96	45,497,628,311.59	80,073,718,639.55	30,979,915,372.66	34,002,594,168.37	64,982,509,541.03
越秀产业基金	900,252,252.52	54,358,654.63	954,610,907.15	100,082,717.94	353,670,240.86	453,752,958.80

续（1）: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资产	38,279,984,601.49	6,641,457,149.63	44,921,441,751.12	18,482,550,339.87	16,213,381,622.12	34,695,931,961.99
越秀产业投资	9,683,052,138.59	1,204,792,531.89	10,887,844,670.48	3,695,434,439.21	1,347,691,461.09	5,043,125,900.30
越秀租赁	30,154,806,975.92	40,948,692,980.57	71,103,499,956.49	31,163,919,857.61	26,729,684,329.87	57,893,604,187.48
越秀产业基金	884,543,255.25	41,145,695.01	925,688,950.26	281,240,268.09	155,616,442.69	436,856,710.78

续（2）: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资产	1,914,117,410.99	153,866,941.29	153,866,941.29	2,266,673,307.17	1,968,220,513.15	766,942,220.10	766,942,220.10	-2,787,968,271.79
越秀产业投资	9,945,312.16	274,440,385.80	274,440,385.80	-77,129,666.15	21,214,270.53	373,457,183.52	373,457,183.52	-85,519,292.70
越秀租赁	4,308,702,735.29	1,386,394,239.28	1,386,394,239.28	12,637,378,460.57	4,122,915,399.34	1,301,518,688.86	1,301,518,688.86	-199,393,861.28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越秀产业基金	226,889,745.92	80,094,478.59	80,094,478.59	81,176,206.97	231,558,526.68	98,115,452.91	98,115,452.91	166,113,583.63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之子公司越秀租赁根据差额支付承诺函，约定对优先级支持证券的全部应付未付的预期收益和未偿本金余额实施差额支付义务。

(6)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公司原持有广州资产 67.41%股权，2023 年度本公司收购广州市欣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广州资产 1.6023%股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股权转让已履行完毕，支付的交易对价为 145,879,837.93 元。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公司对结构化主体运营的参与程度等方面，评估公司通过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权利、可变回报以及运用享有的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公司作为发起人、资产服务机构及次级档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经营，对其实施控制，故将其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公司本年将 17 支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6,766,386,261.72 元，总负债账面价值 1,334,477.49 元。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名称	主体性质
广州期货安心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计划
广州期货毅远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计划
广州期货致远 3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计划
广州期货瑞远 FOF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计划
广州期货瑞远 FOF6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计划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名称	主体性质
广州期货瑞远 FOF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计划
广州期货慧慎瑞远 FOF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计划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小微资产支持票据	资产支持票据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7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10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11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12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8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9 期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中信证券-越秀租赁鲲鹏第 15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广州期货璞实 FOF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资管计划
金谷·汇银 73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信托计划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3、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所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合并财务报表中与该子公司相关的商誉
广州东新佳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100%	退伙	2023-11-30	退伙协议	-	-
佛山市裕纳东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3,054,278.00	100%	转让	2023-11-13	转让协议生效日	-	-

说明：本公司原孙公司广州东新佳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2023年11月通过公开竞价方式处置其对佛山市裕纳东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和股东借款，合计处置价款为249,990,000.00元。

4、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等	2.06	6.62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中信证券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总额	1,453,359,126,043.71	1,308,603,359,471.01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中信证券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38,596,757,694.04	348,951,542,378.83
负债总额	1,179,159,917,980.10	1,050,231,321,008.45
净资产	274,199,208,063.61	258,372,038,462.56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5,359,599,592.78	5,253,951,414.4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8,839,608,470.83	253,118,087,048.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889,946,514.18	20,592,240,572.53
调整事项	-	-
其中：商誉	-	-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	-
减值准备	-	-
其他	6,925,990,044.82	5,937,102,701.9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8,815,936,559.00	26,529,343,274.47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24,108,814,486.73	22,421,434,864.12

续：

项目	中信证券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60,067,992,766.11	65,108,507,999.21
财务费用	-	-
所得税费用	5,646,107,820.23	6,781,417,187.34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中信证券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净利润	20,539,345,229.01	22,168,787,078.6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916,785,510.98	1,037,149,447.51
综合收益总额	21,456,130,739.99	23,205,936,526.19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630,966,939.91	637,565,064.91

八、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四川分公司金融业发展资金（入驻奖）	2,275,000.00	-	325,000.00	1,950,000.00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广东金融高新区金融业发展资金（入驻奖）	2,100,000.00	-	300,000.00	1,800,000.00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山东分公司金融业发展资金（入驻奖）	1,500,000.00	-	250,000.00	1,250,000.00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广州期货增资扩股奖励	-	3,000,000.00	300,000.00	2,700,000.00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5,875,000.00	3,000,000.00	1,175,000.00	7,700,000.00	-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本年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四川分公司金融业发展资金（入驻奖）	财政拨款	2,275,000.00	-	325,000.00	-	1,9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广东金融高新区金融业发展资金（入驻奖）	财政拨款	2,100,000.00	-	300,000.00	-	1,8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山东分公司金融业发展资金（入驻奖）	财政拨款	1,500,000.00	-	250,000.00	-	1,2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广州期货增资扩股奖励	财政拨款	-	3,000,000.00	300,000.00	-	2,7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5,875,000.00	3,000,000.00	1,175,000.00	-	7,700,000.00	-	-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年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年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富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专项奖励	财政拨款	39,552,500.00	44,531,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经营贡献奖	财政拨款	126,734,900.00	8,986,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上年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经济发展财政扶持资金开发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	8,952,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出疆补贴	财政拨款	-	7,903,459.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金融发展专项资金融资租赁产业发展事项扶持项目	财政拨款	3,813,937.74	7,103,4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外资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	3,205,764.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企业进驻奖励	财政拨款	4,056,818.00	2,929,230.0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财政拨款	4,865,387.16	3,884,938.5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79,023,542.90	87,495,991.64	-	-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风险管理总体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集团自成立伊始就以“全面管理风险，稳健创造价值”的风险文化观为指导，搭建涵盖风险治理架构、战略与偏好、风险计量、风险报告、绩效考核、信息系统的“5+1”全面风险管理框架，旨在实现以下风险管理目标：在合规的前提下，确定风险与收益的合理平衡，保证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持续保持稳健经营，并在此基础上实现集团战略，以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建立了“业务-风控-内审”三道防线、“董事会-管理层-风险管理部门-业务部门”四个层级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①第一层为董事会及其下设的风险与资本管理委员会，负责确定风险战略和风险偏好，审核批准风险资本分配方案、风险管理的基本政策和程序，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监控和评价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和有效性。②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负责按照既定的风险战略和风险偏好，组织实施风险管理工作。首席风险官的职责是以管理实质风险为核心，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监测、评估、报告整体风险管理水平，并为重大业务决策等提供风险管理建议。③第三层为风险管理部门，具体负责组织开展事前、事中和事后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机制。风险管理部是信用、市场、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的牵头部门，集团财务中心是流动性风险的牵头部门，客户资源管理与协同部是声誉风险的牵头部门。④第四层为各级业务部门和经营机构，对各自所辖业务及管理领域履行风险管理职责。通过完善上述架构，切实将风险管理切入战略发展、资源配置和经营管理的每个环节，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引导本集团集约化、可持续发展。

2、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和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系统持续监控、缓释上述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借款人或者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导致损失的风险。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控股子公司的自营投资、融资租赁、债权投资、融资担保等业务。

公司制定明确的客户与业务风险政策及风险定价准入标准，不断提升客户、业务等维度准入要求，继续强化类信贷业务行业、区域、客户、业务等集中度限额管控要求，将不良率、拨贷比、拨备覆盖率、RAROC（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等重要指标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定期或不定期通过压力测试进行评估并持续监控。公司建立了内部评级制度、统一授信制度、押品管理制度、调查审查评审制度、租后贷后保后管理制度，对信用风险业务进行全过程管理。公司对各项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实施动态风险识别、计量和评估，明确信用评级准入要求，强化统一授信管理、限额管理和定价准入管理。公司建立信用资产风险分类制度，并根据客户的履约能力和履约意愿划分资产风险类别并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公司加强风险系统建设，实现评级授信、限额和定价准入的系统强控。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截至年末，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列示如下表：

项目名称	年末金额
货币资金	18,396,930,456.58
结算备付金	513,446,907.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23,346,583.77
应收账款	212,664,273.54
其他应收款	313,148,427.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29,703.68
债权投资	4,396,919,973.47
长期应收款	32,009,708,499.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054,857,518.86
其他流动资产	3,070,040,99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6,948,023.89
最大风险敞口合计	139,359,941,365.46

本集团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交易性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139,359,941,365.46元。

（2）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公司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商品（押品）价格风险和汇率风险等。

为防范市场风险，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执行严格的授权体系。制定年度风险政策和风险限额，根据公司风险偏好以及业务具体情况，明确董事会授权的投资品种以及对应风险限额，公司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对业务规模、风险限额和风险定价进行分解配置；建立多指标风险监控评估体系。指标涵盖集中度、止盈止损、夏普比例、在险价值、Delta等希腊值和商品（押品）估值等，并定期或不定期通过压力测试、敏感性测试等工具进行评估，风险管理部门对相应指标进行实时动态监控和风险预警，将风险控制可在承受范围内；持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实现系统风险限额事前控制，通过系统进行风险监控，严格止盈止损；建立商品（押品）估值体系，采用市场法、折现法等估值方法定期（含触发）对商品（押品）进行估值；根据对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和货币政策的分析，适时适当调整资产和负债的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并通过控制生息资产和有息负债的到期日、重新定价日分布状况来缓释、规避利率风险。

本集团遵循稳健、审慎的原则，准确定义、统一测量和审慎评估本集团承担的市场风险。本集团对于方向性投资业务坚持风险可控、规模适中的风险管理策略，承担适度规模的风险头寸；对于非方向性投资业务如衍生品套利等坚持小规模培育、限额严格的风险管理策略。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因市场利率价格的不利变动使集团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和有息负债。本集团受市场利率变动影响的生息资产主要为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有息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本年末，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有息负债利率主要情况如下：

项目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合计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29,703.68	-	1,929,703.68
债权投资	4,396,919,973.47	-	4,396,919,973.47
长期应收款	8,801,561,182.09	23,208,147,317.56	32,009,708,499.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867,591,273.55	18,187,266,245.31	34,054,857,518.86
其他流动资产	218,841,257.15	-	218,841,25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6,948,023.89	-	1,366,948,023.89
短期借款	8,137,684,513.96	1,257,841,695.32	9,395,526,209.28

项目	固定利率	浮动利率	合计
应付票据	134,571,440.00	1,214,999,999.96	1,349,571,439.96
其他应付款	500,155,958.90	-	500,155,958.90
其他流动负债	7,477,927,659.84	-	7,477,927,659.84
长期借款	11,914,224,169.30	39,537,149,379.93	51,451,373,549.23
应付债券	25,725,820,850.62	-	25,725,820,850.62
租赁负债	67,839,395.50	-	67,839,395.50
长期应付款	170,536,127.74	-	170,536,12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46,054,623.22	13,280,712,435.03	35,426,767,058.25

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集团主要采用风险价值 VaR、集中度、多空敞口指标，采用计量监测投资组合波动率、回撤、夏普比率等指标来衡量组合的市场风险。

2) 权益类价格风险

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是证券市场波动导致股票等证券产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集团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权益类证券价格风险来自集团投资股票、基金、衍生产品等涉及的风险。除了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本集团主要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在日常监控中计量和监测证券投资组合的风险价值 VaR、集中度等指标。

3) 商品（押品）价格风险

商品（押品）价格风险是指各类商品（押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使公司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公司的商品（押品）价格风险主要来源于不良资产包收购处置业务和场外衍生品交易。除了监测持仓、交易和盈亏指标外，本集团主要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在日常监控中计量和监测商品组合的风险价值 VaR、多空敞口、集中度、市值杠杆等指标。

4) 汇率风险

汇率的波动会给本集团带来一定的汇兑风险，本集团受汇率变动影响的外币资产较少，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不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截至年末，本集团持有充裕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货币基金、短期银行理财、国债、国开债等变现能力强的金融资产，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其他支付义务需求。

本集团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策略，通过科学的资产负债管理和资金管理、流动性风险指标监控预警等措施及手段，确保本集团具备充足的流动性储备及筹资能力，以谨慎防范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通过关键风险指标、压力测试等工具监测流动性风险，并通过考核的方式推动下属公司不断提高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下属融资租赁

公司和不良资产管理公司建立了流动性缺口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建立了资本杠杆、融资集中度、期限错配在内的流动性风险指标体系，日常对指标实施监测与控制，防止流动性风险的发生。其次，本集团不断扩宽融资渠道，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本集团合理安排资产负债结构，努力保持较强的偿债能力，积极提高各项业务的盈利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剩余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9,395,526,209.28	-	-	-	9,395,526,209.28
应付票据	1,349,571,439.96	-	-	-	1,349,571,439.96
应付账款	515,057,831.73	-	-	-	515,057,831.73
合同负债	95,926,538.54	-	-	-	95,926,538.54
其他应付款	2,927,415,805.91	-	-	-	2,927,415,805.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60,375,140.94	-	-	-	35,760,375,140.94
其他流动负债	10,575,872,698.34	-	-	-	10,575,872,698.34
长期借款	-	21,657,602,583.39	26,619,865,062.14	3,173,905,903.70	51,451,373,549.23
应付债券	-	12,346,813,830.60	13,379,007,020.02	-	25,725,820,850.62
长期应付款	-	167,034,763.67	540,378,327.35	133,078,077.77	840,491,168.79
租赁负债	-	51,271,255.55	16,568,139.95	-	67,839,395.50

3、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截至年末，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的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折合人民币占总资产及总负债的比例较小，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不大。

（2）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各有关期间报告年末结余的计量资产及负债一直持有至到期，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增减 25 个基点对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浮动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本集团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科目的影响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项目	上升 25 个 BP	-26,053,668.65	-26,053,668.65	45,836,298.29	45,836,298.29
浮动利率项目	下降 25 个 BP	26,053,668.65	26,053,668.65	-45,836,298.29	-45,836,298.29

4、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7.80%（2022 年 12 月 31 日：77.41%）。

十、公允价值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公允价值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和金额

于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项目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9,973,170.45	857,515,691.63	42,442,987,001.55	45,000,475,863.63
1. 债务工具投资	61,889,388.19	-	24,000,003.00	85,889,391.19
2. 权益工具投资	834,122,043.85	857,113,837.90	9,356,892,668.19	11,048,128,549.94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4. 其他	803,961,738.41	401,853.73	33,062,094,330.36	33,866,457,922.50
(二) 衍生金融资产	22,870,720.14	-	-	22,870,720.14
(三) 被套期项目	1,028,187,479.04	-	-	1,028,187,479.04
(四) 其他流动资产	-	-	-	-
(五) 其他债权投资	-	-	-	-
(六)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751,031,369.63	857,515,691.63	42,442,987,001.55	46,051,534,062.81
(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1,147,591,473.07	1,147,591,473.07
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2. 其他	-	-	1,147,591,473.07	1,147,591,473.07
(九) 衍生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1,147,591,473.07	1,147,591,473.0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	地产、金融、交通、食品和造纸	11,268,518,450.00	47.00	47.00

本公司母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43.82% 股份，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3.17% 股份，合计持有 47.00% 股份。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2）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二级子公司及重要三级子公司情况”相关内容。

3、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七、4.（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持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广州晋耀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广州景耀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新兴产业二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辽宁越秀辉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成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静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越秀财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花都越秀农牧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康健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越秀康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华鸿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越秀证券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广州誉耀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杭州越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采购与销售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州静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机构费	2,597,882.27	-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8,529,922.35	10,081,807.69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费	21,376,539.79	18,498,388.50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服务	8,274,028.28	3,834,498.09
广州越秀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安全支出	-	7,547,169.84
广州越秀怡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2,165,333.19	2,068,926.82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费	4,460,878.60	3,658,551.52
其他	服务费等	1,331,500.96	918,382.62
合计	-	48,736,085.44	46,607,725.08

说明：关联采购均以市场公允价值定价。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	1,074,153.09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	6,217,944.93	6,637,490.64
广州花都越秀农牧有限公司	电费收入	1,244,869.43	-
广州越秀康健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服务	8,738,000.82	13,869,625.77
广州越秀康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服务	5,233,445.33	5,377,358.49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973,451.33	1,380,530.98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	2,580,424.50	4,557,217.00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服务费收入	699,640.11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州越秀新兴产业二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服务	6,601,295.98	14,382,127.30
广州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服务	149,194.91	1,393,428.36
广州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一般服务费收入	1,728,881.99	-
广州华鸿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不良资产管理收入	50,180,515.00	-
其他	服务收入等	4,825,242.72	2,590,316.45
合计	-	90,172,907.05	51,262,248.08

说明：关联销售均以市场公允价值定价。

（2）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相关费用	上年确认的租赁相关费用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32,597,336.87	29,845,550.52
广州誉耀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09,322.51	945,620.07
广州景耀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777,759.94	8,092,669.71
上海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3,436,052.71	13,275,529.04
杭州越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63,814.98	1,184,546.74
广州晋耀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8,417,266.48	18,071,643.93
合计	-	74,601,553.49	71,415,560.01

说明：本年确认的租赁相关费用包括租赁费用、使用权资产折旧及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 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	35,774.26	-

说明：关联租赁均以市场公允价值定价。

（3）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9,300,000.00	2020-3-30	2025-3-30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9-6-21	2024-6-21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9-4-25	2024-4-25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2023-6-28	2028-6-28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终止日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2022-6-28	2028-6-28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9-2	2028-9-2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22-11-22	2028-11-22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8,000,000.00	2023-9-8	2025-9-8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9-8	2025-9-8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3-8-31	2025-8-31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9,800,000.00	2023-3-7	2026-3-7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53,110,000.00	2023-4-19	2024-4-17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90,622,000.00	2023-4-27	2024-4-26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62,488,000.00	2023-10-19	2024-10-16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90,622,000.00	2023-10-25	2024-4-17
合计	9,363,942,000.00	-	-

（4）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关联方名称	拆借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342,668.50	2023-9-14	2024-3-13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657,331.50	2023-9-27	2024-3-26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50,000.00	2021-1-27	2024-1-27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0	2021-1-28	2024-1-27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50,000.00	2021-4-30	2024-3-21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400,000.00	2021-9-26	2024-9-26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00,000.00	2021-9-27	2024-9-26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7,900,000.00	2022-3-21	2025-3-21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159,007.19	2023-3-31	2026-3-23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3-6-29	2026-6-29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23-12-18	2024-9-20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657,630.17	2023-12-22	2024-12-18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拆借余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2,152,846.20	2023-12-22	2024-12-18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86,958,371.56	2023-12-28	2024-12-20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41,112,704.30	2023-12-29	2024-12-20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57,516,158.05	2023-12-29	2024-12-20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3-8-28	2026-5-13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56,500,000.00	2023-3-30	2025-3-30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23-7-31	2025-7-31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3-12-29	2024-12-28	资金周转及日常经营
合计	1,450,106,717.47	-	-	-

说明：关联资金拆借均以市场公允价值定价。

(5) 利息和服务费收入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5,827,566.92	10,979,419.67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7,936,824.43	7,849,937.51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744,741.57	103,687.09
辽宁越秀辉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不良资产管理收入	13,574,976.73	13,581,094.50
其他	其他利息和服务费收入	105,264.43	1,002,449.06
合计	-	40,189,374.08	33,516,587.83

说明：关联利息和服务费均以市场公允价值定价。

(6) 关联方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72,322.59	2,680,684.92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4,894,929.84	24,929,760.72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25,912,570.39	32,802,529.8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314,222.75	14,924,159.90
越秀证券有限公司	-	80,459.10
合计	62,994,045.57	75,417,594.45

说明：1) 关联利息支出均以市场公允价值定价；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利息支出为本集团公司债券等承销费的摊销额及保证金的利息支出。

(7) 与其他关联方共同投资

共同投资方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本年发生额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 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国资国企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2,000,000.00
成拓有限公司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00,563,920.0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5,879,837.93
合计	-	848,443,757.93

说明：1) 2023年1月，越秀产业基金继续投资200万元用于认缴其管理的广州国资国企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因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等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是该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本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2) 2023年4月，广州越秀资本与成拓有限公司按原有出资比例同比例对越秀租赁进行增资。

3) 2023年10月，公司以14,587.98万元收购广州市欣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广州资产1.6023%的股权。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万元）

本公司本年关键管理人员17人，上年关键管理人员18人，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56.15	1,549.84

(9) 存放款项

关联方 名称	币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	币种	金额	折合人民币金额
创兴银 行有限 公司	人民币	1,737,209,224.30	1,737,209,224.30	人民币	899,036,440.42	899,036,440.42
创兴银 行有限 公司	港元	7,038.82	6,338.45	港元	1,332,645.44	1,190,412.19
合计	-	-	1,737,215,562.75	-	-	900,226,852.61

(10)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资产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510,612.60	1,322,037.72
应收账款	创兴银行有限公司	1,403,823.30	1,808,056.30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账款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8,500.00	-
长期应收款	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61,153,351.97	210,879,842.09
其他应收款	广州晋耀置业有限公司	5,097,383.55	5,030,950.05
其他应收款	广州景耀置业有限公司	2,566,144.35	2,566,144.35
应收保理款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470,810.10	19,932,948.73
其他应收款	广州越秀城建国际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7,459,033.60	6,076,968.60
其他应收款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3,478,536.63	2,996,832.58
预付账款	广州越秀城建仲量联行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528,096.15	21,600.00
合同资产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32,868.18	2,235,050.00
应收账款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80,840.00	1,535,000.00
应收账款	广州越秀新兴产业二期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47,155.50	3,779,765.67
合同资产	广州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65,000.00	529,186.88
其他应收款	广州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832,614.91	-
应收账款	广州住房置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3,780.00	443,713.97
合同资产	辽宁越秀辉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9,480.02	258,7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辽宁越秀辉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3,258.65	109,743.47
债权投资	辽宁越秀辉山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0,150,482.99	118,983,762.13
其他应收款	上海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73,265.81	4,012,982.37
预付账款	上海宏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34,612.35	938,408.10
应收其他关联款项	其他	2,294,906.84	2,460,793.51
合计	-	332,144,557.50	385,922,536.52

说明：上述应收项目年末计提坏账准备 3,923,608.74 元，年初计提坏账准备 6,141,684.36 元。

(11)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利	成拓有限公司	120,379,950.33	268,199,690.81
短期借款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7,602,628.71	-
合同负债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93,057.61	3,559,311.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7,874,231.82	486,514,260.65
长期借款	创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5,559,007.19	237,0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静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202,970.43	-
其他应付款	广州越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383,682.45	216,438.35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63,044.25	1,705,660.38
应付股利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52,808,821.38
其他应付款	越秀财务有限公司	2,420,147.98	2,420,147.98
其他应付款	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3,669.69	450,976,536.91
应付其他关联款项	其他	687,565.83	299,075.07
合计	-	1,589,669,956.29	1,503,749,942.59

十二、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年授予		本年行权		本年解锁		本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48,883,400	79,679,942.00	-	-	-	-	19,244,004	31,367,726.52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年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年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月）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6.04	17-41	-	-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解锁数量的最佳估计在相应的等待期内确认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无风险利率、估价波动率、预期分红收益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行权人数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394,088.36

（三）本年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9,394,088.36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企业广州越秀金蝉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蝉二期”）尚未结束的仲裁案件共 1 个，金蝉二期和广州越秀康健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康健二期”）与 Bison Capit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简称贝森控股）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签订《徐诺医药（南京）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书》及《补充协议》，金蝉二期和康健二期分别受让贝森控股持有徐诺医药（南京）有限公司（简称南京徐诺医药）2.177%和 1.342%的股权，合计持有南京徐诺医药 3.519%股权，交易对价为 42,445,840.00 元。金蝉二期在支付第一笔股权收购款后，因南京徐诺医药无法完成第二笔股权收购款支付条件，即南京徐诺医药在 2021 年 3 月 31 日前全部完成对 Xynomic Pharmaceuticals, Inc. 的收购，金蝉二期终止支付第二笔股权收购款。贝森控股关联公司北京贝森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已立案受理，案号为 ST2021063，并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根据《广东自由贸易区片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财产保全案号为（2021）粤 0191 财保 323 号，广东自由贸易区片区人民法院裁定冻结金蝉二期持有广州同进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及康健二期名下银行存款 8,127,806.1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蝉二期对广州同进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账面价值为 60,280,397.51 元。该案件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再次开庭审理，目前尚未裁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越秀担保在保规模 1,947,295,088.87 元。

（3）其他或有负债

无。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广州越秀资本 2024 年 3 月 8 日向中信证券出具《关于延长所持有中信证券 A 股股票限售期的承诺函》，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延长 2024 年 3 月 10 日限售期届满的中信证券 931,347,773 股 A 股股票限售期 6 个月，至 2024 年 9 月 10 日届满。

截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董事会批准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报告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管理层出于管理目的，根据业务种类划分成业务单元，将本集团的报告分部分为：融资租赁业务、不良资产管理业务、产业基金管理业务、产业投资业务、期货业务、新能源业务及其他业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分部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融资租赁业务	不良资产管理业务	产业基金管理业务	产业投资业务	期货业务	新能源业务	其他业务	抵消数	合计
一、营业总收入	384,802.88	191,411.74	22,688.97		839,581.51	47,061.92	28,439.22	-34,641.93	1,479,344.31
二、营业总成本	218,274.24	119,426.61	16,187.62	28,798.64	854,290.50	34,921.23	122,672.99	-33,398.42	1,361,173.41
三、营业利润	172,885.74	19,843.15	10,899.90	35,912.57	9,513.42	11,756.29	375,668.75	-231,803.31	404,676.51
四、净利润	129,606.02	15,386.69	8,009.45	27,447.54	6,756.08	9,029.90	367,347.93	-231,604.93	331,978.68
五、资产总额	-	-	-	-	-	-	-	-	18,717,013.64
分部资产	6,497,825.10	4,451,247.62	93,782.44	1,287,834.97	773,491.31	1,558,764.10	8,892,311.36	-4,902,058.23	18,653,19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	63,814.97
六、负债总额	-	-	-	-	-	-	-	-	14,562,386.73
分部负债	5,385,275.68	3,491,107.82	43,918.96	684,644.62	588,889.81	1,176,467.54	4,561,160.80	-1,402,097.36	14,529,36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	33,018.86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1,500,000,000.00	579,213,232.08
其他应收款项	12,210,640,045.47	11,980,202,802.62
合计	13,710,640,045.47	12,559,416,034.70

(1) 应收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1,000,000,000.00	579,213,232.08	-	-
其中：(1) 子公司一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尚未结算	-
(2) 子公司二	-	79,213,232.08	-	-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500,000,000.00	-	-	-
其中：(1) 子公司一	500,000,000.00	-	尚未结算	-
小计	1,500,000,000.00	579,213,232.08	-	-
减：坏账准备	-	-	-	-
合计	1,500,000,000.00	579,213,232.08	-	-

(2) 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210,640,045.47	12,183,772,146.16
小计	12,210,640,045.47	12,183,772,146.16
减：坏账准备	-	203,569,343.54
合计	12,210,640,045.47	11,980,202,802.62

1)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210,640,045.47	100.00	-	-	12,210,640,045.47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类别	账面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其中：	-	-	-	-	-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12,210,640,045.47	100.00	-	-	12,210,640,045.47

续：

类别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 用损失 率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183,772,146.16	100.00	203,569,343.54	1.67	11,980,202,802.62
其中：	-	-	-	-	-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12,183,772,146.16	100.00	203,569,343.54	1.67	11,980,202,802.62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①其他组合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12,210,640,045.47	-	-	12,183,772,146.16	1.67	203,569,343.54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03,569,343.54	-	-	203,569,343.54
本年计提	-203,569,343.54	-	-	-203,569,343.54
年末余额	-	-	-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4)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12,183,772,146.16	-	-	12,183,772,146.16
本年新增	18,088,698,140.17	-	-	18,088,698,140.17
本年终止确认	18,061,830,240.86	-	-	18,061,830,240.86
年末余额	12,210,640,045.47	-	-	12,210,640,045.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子公司一	往来款	10,509,007,059.56	1 年以内	86.06	-
子公司二	往来款	1,210,776,800.00	1 年以内	9.92	-
子公司三	往来款	490,856,185.91	1 年以内	4.02	-
合计	-	12,210,640,045.47	-	100.00	-

2、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企业投资	23,293,364,147.45	155,273,926.29	-	23,448,638,073.74
对联营企业投资	7,535,872,573.59	421,460,719.52	149,526,413.05	7,807,806,880.06
小计	30,829,236,721.04	576,734,645.81	149,526,413.05	31,256,444,953.8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合计	30,829,236,721.04	576,734,645.81	149,526,413.05	31,256,444,953.80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广州越秀资本	12,242,887,608.25	4,427,817.44	-	12,247,315,425.69	-	-
越秀租赁	-	1,319,689.84	-	1,319,689.84	-	-
广州资产	6,043,758,539.20	147,042,400.82	-	6,190,800,940.02	-	-
越秀担保	-	303,661.07	-	303,661.07	-	-
越秀产业基金	-	764,449.10	-	764,449.10	-	-
越秀金科	-	64,439.70	-	64,439.70	-	-
越秀产业投资	3,000,000,000.00	-	-	3,000,000,000.00	-	-
广期资本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337,205.03	-	337,205.03	-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广州期货	2,006,718,000.00	1,014,263.29	-	2,007,732,263.29	-	-
合计	23,293,364,147.45	155,273,926.29	-	23,448,638,073.74	-	-

（3）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515,848,950.14	7,251,334,797.51	-	-	395,234,117.69	18,535,006.74	-2,465,280.39	149,526,413.05	-	-	7,513,112,228.50	-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7,770,300.00	284,537,776.08	-	-	10,156,875.48	-	-	-	-	-	294,694,651.56	-
合计	6,763,619,250.14	7,535,872,573.59	-	-	405,390,993.17	18,535,006.74	-2,465,280.39	149,526,413.05	-	-	7,807,806,880.06	-

3、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61,420,186.02	920,805,350.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5,390,993.17	443,021,459.8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6,425.42	-
资产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589,559.87	27,067,985.6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6,797.97	6,491,019.08
合计	1,934,343,962.45	1,397,385,815.0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47,827.89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495,991.64	主要是收到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7,224,944.81	主要是重大资产出售项目保障资产回收及到期冲回相关预计负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84,273,108.56	-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4,809,176.60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9,463,931.96	-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17,938,091.57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1,525,840.39	-

项目	金额	原因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1,183,844,811.53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资产、越秀产业基金、越秀产业投资及广州期货等为金融或者类金融企业，对金融资产的投资属于主营业务，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8.66	0.4791	0.4791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	
	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7.90	0.4369	0.4369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